11-2

中華民國112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單位預算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預算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1~36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37~38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39~64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65~73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一般行政..... 74~76

2.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77~95

3.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96~103

4.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104~112

5.第一預備金..... 113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114~115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116~117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118~120

(六)人事費彙計表..... 121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122~123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124~125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126~127

(十)補助經費分析表..... 128~139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140~148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及類別表..... 149~153

(十三)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154~155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56~161

(十五)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162~163

(十六)委辦經費分析表..... 164~167

(十七)媒體政策宣導費彙計表..... 168

(十八)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69~20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現行法定職掌：根據中華民國 101 年 2 月 3 日公布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組織法與規定。

一、機關主要職掌：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政策、制度之規劃、執行與督導及相關法規之研修。

(二)高級中學與職業學校一般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

(三)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一般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

(四)學前教育一般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

(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

(六)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

(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校園安全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

(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學校衛生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

(九)其他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學前教育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一)高級中等教育組職掌：

1.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高級中等教育之督導及協調。

2.高級中等教育制度之政策規劃及相關法規之研修。

3.所轄高級中等學校行政之管理及督導。

4.高級中等學校校園環境設施、教學設備之規範及督導。

5.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教學、研究、實驗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6.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國際教育與交流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7.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實習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8.高級中等學校辦理進修教育業務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9.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政策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10.其他有關高級中等學校教育事項。

(二)國中小教育組職掌：

1.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學、國民小學之督導及協調。

2.國民中學、國民小學制度之政策規劃及相關法規之研修。

3.國民中學、國民小學經費之補助及督導。

4.國民中學、國民小學課程、教學、研究、實驗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5.國民中學、國民小學辦理國際教育與交流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6.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7.其他有關國民中學、國民小學事項。

(三)學前教育組職掌：

1.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學前教育之督導及協調。

2.學前教育制度之政策規劃及相關法規之研修。

3.學前教育經費之補助及督導。

4.學前教育課程綱要之研修及推動。

5.學前教育機構設施與教學設備之規範及督導。

6.學前特殊教育之推動及督導。

7.其他有關學前教育與學前特殊教育事項。

(四)原民特教組職掌：

1.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教育、特殊教育之督導及協調。

2.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教育及特殊教育之政策規劃及相關法規之研修。

3.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教育、特殊教育經費之補助及督導。

4.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特殊教育課程、教學、研究與實驗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5.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教育、特殊教育學生就學扶助、補助、獎助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6.所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校行政之管理及督導。

7.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就學鑑定、安置與輔導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8.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無障礙校園環境、特殊教育教學設備、教育輔助器材與支持服務系統建置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9. 其他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教育及特殊教育事項。

(五)學務校安組職掌：

1. 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學生事務、輔導與校園安全防護、學校衛生之督導及協調。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事務工作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3.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輔導工作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4.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安全中心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5.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民國防教育、校園安全防護、防災教育、交通安全教育、校外生活輔導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6. 本署、各直轄市政府軍訓單位、高級中等學校之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人事事務管理之推動及督導。

7.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衛生制度、健康促進之規劃、督導及經費補助。

8.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校園傳染病、慢性病防制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9.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環境衛生、環境保護、學校午餐、校園餐飲營養衛生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10. 其他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學生事務、輔導、校園安全及學校衛生事項。

(六)秘書室職掌：

1. 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

2. 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

3. 媒體公關事務之政策規劃、研擬、執行及管考。

4. 法規案件及法規適用疑義研提法律意見。

5. 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七)人事室職掌：本署及所轄學校人事事項。

(八)政風室職掌：本署及所轄學校政風事項。

(九)主計室職掌：本署及監督、彙整所轄學校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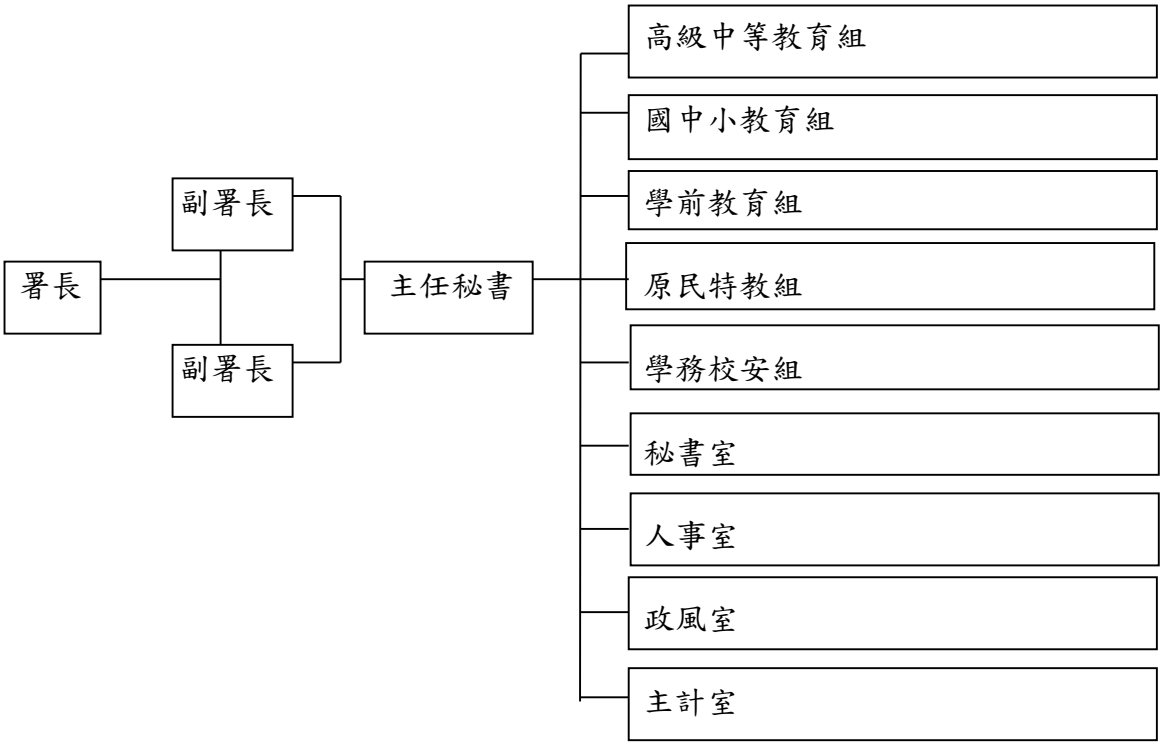

單位：人

機關名稱	職員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13	0	4	3	2	2	8	232

貳、施政目標與重點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主管學前及國民教育事務，以提升整體教育品質及國家競爭力為使命，並以「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為教育願景。112 年度本署提出「持續推動優質完善的學前及國民基本教育，提升學生學習品質」、「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及提供相關配套措施，強化多元適性發展」、「持續改善偏遠地區學校設施設備，建構優質教學及學習環境」、「建構完善的特殊教育支持系統，提供學生安心的學習環境」、「精進原住民及新住民教育，維護多元族群的學習權益」、「營造多元豐富的技職教育環境，提供學生逐夢飛翔舞台」、「打造前瞻友善的安心校園、健全學生身心發展」及「提供多元就學扶助措施、維護弱勢學生學習權益」等施政重點，並致力妥善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前瞻務實推動各項政策，同時持續以務實創新及專業精神，開創未來教育新風貌，培養學生具備適應現今生活及面對未來挑戰所需的知識、能力與態度，成為自發、互動、共好的終身學習者。

本署依據行政院 112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政經社會情勢變化及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一)持續推動優質完善的學前及國民基本教育，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1. 落實「0-6 歲國家一起養」政策，藉由公共化及準公共等策略，持續增加平價教保服務就學名額，搭配降低就學費用、提高育兒津貼等措施，實質減輕家庭育兒負擔。
2. 補助公立幼兒園充實及改善教學環境設施設備經費，及協助私立幼兒園改善遊戲設施所需經費，以兼顧幼兒身心發展及教學需求，打造優質的學習環境，提升幼兒學習動機；另調節城鄉差距，增進幼兒入園就學機會，營造友善安全之學前教育環境，維護幼兒教保權益。
3. 持續推動一般地區國小及偏遠地區國中小合理教師員額配置，鼓勵各地方政府於偏遠地區聘任專任教師，以降低代課教師人數，並推動國中小跨校師資合聘制度。
4. 持續辦理國立高級中等學校逐年回歸教師員額編制標準作業，考量學校課程發展及規劃需求，衡酌穩定調節學校進用師資期程，協助學校滿足課程教學需求及降低教師教學負擔，以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5. 落實中小學國際教育白皮書 2.0，以「精進學校本位國際教育」、「打造友善國際化環境」、「建立國際架接機制」三策略，協助學校推廣中小學國際教育，達成「接軌國際、鏈結全球」願景。
6. 賡續改善學校雙語教學及學習環境、充實相關設備，協助教師提升英語文教學能力及改變評量方式，並引進外籍教師擴大學生英語文學習機會，全面提升學生英語力。
7. 延續鼓勵高級中等學校推廣英語課外教學活動、英語職場體驗課程及在臺外籍生到校交流等，激發學生學習興趣及動機，並藉以擴增校園使用英語之機會。
8. 加深推動普及化科學教育，引導學校結合在地特色、新興科技議題，提供學生專題探究及實作學習機會，培養學生提出與解決生活情境問題能力。
9. 鼓勵教育多元化發展，促進實驗教育之推動，保障學生學習權及家長教育選擇權。

10. 均衡各就學區教育資源，建置適宜學生潛能發展之教育環境，落實適性揚才之教育目標。
11. 穩健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制度，提供「量足、質優、多元化」之就學機會，實現適性揚才。
12. 為改善私立學校相關設備及設施，本署透過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獎勵補助經費，持續挹助資源，積極協助私立學校校務正常運作，以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13. 持續推動各級學校行政減量，善用網路平臺進行各類資料蒐集，簡化資料填報，並減少或整併訪視評鑑，同時從研習訓練、活動規劃及行政資源挹注等措施著手，減輕學校負擔，以利更專注於教學。
14. 落實社會關懷之理念，持續提供學雜費減免、助學金、生活助學金、就學貸款、學習扶助資源等相關措施，提升其學習動機與成效，協助經濟或文化不利等弱勢學生安心就學。

(二)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及提供相關配套措施，強化多元適性發展：

1. 加強培訓課綱宣導種子講師，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綱宣導研習，加深教學現場對十二年國教課綱的理解。
2. 持續協助學校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並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設施、設備與空間改善經費，提供學生適性發展的學習環境。
3. 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核心素養與課程目標，建置課程及教學輔導支持體系，推動跨教育階段之縱向連結，提升學校教師教學效能及課程品質。
4. 持續運作國家層級課程與教學研究發展之協作基地，進行課程與教學創新及課綱研發，強化實務鏈結與永續發展。
5. 完善學群科中心及前導學校功能，系統性增進教師新課綱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探究實作教學等專業知能。

(三)持續改善偏遠地區學校設施設備，建構優質教學及學習環境：

1. 持續推動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之整體教育計畫，協助地方政府系統性解決教育困境並均衡城鄉發展。
2. 持續推動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相關補助措施，協助偏遠地區學校依校內需求改善教學環境，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3.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宿舍編制外生活輔導人員，並完善生活管理措施，以協助學生住宿留校得以安心學習。
4. 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學生多元試探」經費，協助學校於學期或寒暑假期間辦理學生陪伴、性向試探之活動或營隊，提升學生學習動機及學習成效。
5. 補助偏遠地區學校「教師專業發展」經費，讓學校於學期或寒暑假期間辦理教師共同觀（備）課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等培力增能活動，協助教師專業成長並提升教學品質。

(四)建構完善的特殊教育支持系統，提供學生安心的學習環境：

1. 與地方政府合作推動國民及學前特殊教育，強化特殊教育專業人力及身心障礙學生支援、推動融合教育、協助申請就學費用減免、上下學交通服務等措施，並健全無障礙校園環境設施，提供身心障礙學生良好學習環境與生活照顧。
2. 推動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及適性輔導安置，確保學生適性教育機會。
3. 強化特殊教育學校性平防治、性平處理機制，防範不當管教事件發生，並建立相關機制及落實督導作為。
4. 建構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為核心之特殊教育課程及教學輔導體系，持續推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特殊教育輔導團暨服務群課程推動工作圈及課程中心相關工作，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特教人員教學及輔導效能。
5. 推動資優教育優質發展，建構全方位資優教育支持系統，並落實學生鑑定與多元安置，精進教育師資與課程教學，深化各類資優人才之培育。

(五)精進原住民及新住民教育，維護多元族群的學習權益：

1. 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綱新住民語文課程，推動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協助學生開啟國際理解的視野，增進跨文化溝通與行動能力。
2. 推動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加強華語補救、親職教育等課程，建置新住民子女跨國轉銜學習支持系統與服務，以提升學生自我認同、生活適應及學習能力。
3. 落實原住民族學生教學輔導精進計畫，改善學習環境及輔導適性發展。

4.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青年領袖研習營及科學人才培訓計畫，培育具宏觀願景的原住民青年領袖及科技人才。
5. 設置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及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開設族語課程，營造原住民校園環境，並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就學費用，保障原住民族學生教育權益。

(六)營造多元豐富的技職教育環境，提供學生逐夢飛翔舞台：

1. 精緻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建教合作制度，落實建教生權益保障，培育業界基礎人才。
2. 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就業導向專班，提升學生就業意願及比率，協助學生未來生涯進路發展。
3. 優化高級中等學校實習設備，營造前瞻教學環境，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加強專業群科教學場域環境，增進學生實作能力。
4. 鼓勵高級中等學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及推動教師赴產業研習或研究，結合理論與實務，深化技職教育之實務教學。
5. 鼓勵學生至業界進行校外實習，強化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之實際體驗，增進其實務知能。
6. 鼓勵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參與技藝競賽或取得與所學及就業相關之證照，提升學生就業能力。

(七)打造前瞻友善的安心校園、健全學生身心發展：

1. 營造安全校園環境，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機制與措施，並協助地方政府整修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老舊廁所、維護國小兒童遊戲場安全。
2. 強化校園餐飲衛生安全三級管理機制，推動中央廚房聯合供餐提升偏鄉學校午餐品質，宣導「吃在地，食當季」之低碳里程飲食教育；積極建構健康促進學校六大範疇，奠定國民健康基礎；落實執行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明訂因應 COVID-19 校園防疫管理指引，以提供師生健康安全之學習環境；增進環境保護意識，響應淨零碳排等環境永續發展目標。
3. 持續推動「校園食材登錄平臺 2.0 系統」，加強食材安全把關，並發揮資訊化取代人工作業功能，減輕午餐行政工作負擔。
4. 透過「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 2.0」，持續與警政、法務等單位聯繫合

作，以健康促進之宣導、綿密的環境預防措施和積極性的輔導資源投入，營造健康、無毒品的校園環境。

5. 持續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工作整合發展推動方案」，與地方政府共同合作落實執行，以跨網路合作策略及強化學校系統整合連結，促進學生身心發展。

6.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功能，建置種子教師社群，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各課程領域相應的學習主題及重點教案示例；落實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建立檢核機制督導學校依法落實性平會運作，並訂定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與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之防治規定，以維護並建置安全無歧視之學習環境與資源。

7. 防制校園霸凌、健全學校三級輔導機制，深化生命及品德教育、人權及法治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培養學生具備現代公民素養；並持續推動友善校園教育宣導措施，加強相關偏差行為防制及被害預防宣導等，以營造安全正向的校園環境。

(八)提供多元就學扶助措施、維護弱勢學生學習權益：

1. 持續提供學雜費減免、助學金、生活助學金、學習扶助資源、教育儲蓄戶及提供就學貸款等相關友善措施，協助經濟或文化不利等弱勢學生安心就學，以提升其學習動機與成效。

2. 持續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提供相對弱勢地區多元化資源，實現社會正義與教育機會均等。

3.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針對低收入、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經濟弱勢家庭之國小學童，提供課後照顧，讓照顧延伸至夜間。

4. 推動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縮減學力落差，同時辦理國民教育階段學生學習精進計畫，鼓勵教師改變教學模式，提供學生多元適性、差異化教學等學習發展機會。

5. 精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與評量，提升學生學習力、強化弱勢學生扶助並增進學生資訊操作能力。

6. 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減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就學經濟負擔。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一、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	一、配合行政院110年1月29日核定修正「我國少子女化計畫(107年至113年)」，實踐「0-6歲國家一起養」政策，透由「平價教保續擴大」、「就學費用再降低」、「育兒津貼再加發」等三大主軸，持續提升平價教保供給量、加碼幼托補助及育兒津貼，達到「增名額」、「減負擔」及「加津貼」之政策目標。 二、平價教保續擴大：持續協助地方政府增加公共化幼兒園，規劃提前於112年達到3,000班目標，並透由準公共機制，提供私立教保服務機構與政府合作機會，增加家長選擇平價教保服務場域。 三、就學費用再降低:111年8月起，家長每月繳費再降低，第1胎就讀公立者，每月不超過 1,000元，就讀非營利不超過 2,000元，就讀準公共不超過 3,000元，第2胎、第3胎以上再優惠，低收及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免費」就學。 四、育兒津貼再加發：對於未接受公共化及準公共教保服務之2歲至未滿5歲幼兒，111年8月起再提高補助額度，第1胎每月5,000元，第2胎每月6,000元，第3胎以上每月7,000元。另5歲至入國小前幼兒之就學補助，比照育兒津貼發放模式，依胎次提高補助額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	一、補助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經費（包含學生赴產業參訪或社區高級中等學校進行專業群科參訪及試探、辦理宣導研習經費與充實改善教學設備）。 二、建立全國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審查及諮詢輔導人才資料庫，培訓及提升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能。
	三、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	一、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法務部矯正署及師資培育之大學等辦理學習扶助。 二、提供未通過篩選測驗之學習低成就學生相關學習扶助資源。 三、學生可依國語文、數學或英語文任一科目之學習需求，依科別參加學習扶助。 四、學校可於正式課程或課餘時間實施，以抽離原班方式分科開班，並得採小班、協同、跨年級等方式辦理學習扶助。
	四、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	一、辦理 30 校老舊廁所整修，提供校園師生安全舒適及健康優質之學習環境。 二、本計畫除設備更新外，更透過改善廁所之開口，讓廁所通風良好，不易悶臭，且引進適足光源，不須開燈也自然光亮，達到節能減碳之目標，另廁所改善亦導入性別友善概念，增設相對缺乏的女廁及性別友善廁所，以促進校園性別平等概念之落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本計畫推動理念，除了改善廁所環境及設備，打造師生乾淨舒適、通風好、採光佳及省水節能之如廁場所，更期待在設計過程中，藉由師生參與討論，融入在地文化特色，培養學生美學涵養並激盪出創意構想。
	五、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一、補助目的：辦理偏鄉學校宿舍興建、整建、修繕及購置設備等項目，以提高教師至偏遠學校任教意願，維護學生學習品質與效能，達到穩定偏鄉學校師資。 二、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所屬之以下學校： （一）偏遠地區（含極偏、特偏、偏遠）。 （二）原住民重點學校。 （三）有文化不利、生活不便或經濟不佳之特殊情形，經直轄市、縣（市）政府認定。 三、補助項目： （一）宿舍興建工程。 （二）宿舍整建工程。 （三）宿舍修繕工程。 （四）宿舍設備改善。
	六、增置教師以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一、從滿足學生學習總節數基本需求之原則，推算教育現場所需之教師員額編制數，並依學校規模大小訂定一固定行政總減授節數，進而核定所需之教師員額編制數，以確保教學現場穩定性，維護學生學習權益。如6班規模之學校，每班將調整為2位教師（採混齡教學者另提配套措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施)、7-36 班每班調整為 1.75 至 1.92 位教師、37-65 班每班調整為 1.7 至 1.81 位教師、66 班以上每班維持 1.65 位教師。 二、國小教師授課總節數與學生學習總節數達成平衡，有效降低編制外代課教師比率。
	七、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	一、公立國中（含高中附設國中部）屬「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第 4 條規定之偏遠地區學校，全校學生數達 31 人以上者，教師員額編制應依教師授課節數及滿足學生學習節數定之，爰補助各校達成合理員額編制所需之教師數。 二、公立國中屬一般地區學校，全校普通班總班級數為 36 班以下者（含分校分班），得增置編制外代理教師 1 名，並優先補足各學習領域缺乏之專長師資，以落實專長授課。 三、為落實專長授課，應依教學需要，優先落實數校合聘教師之制度。
	八、發揮優勢適性揚才策略方案(教育部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	一、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 二、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培訓。 三、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及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 四、辦理新住民子女跨國銜轉支持與服務及新住民子女華語補救課程。 五、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九、推動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計畫	一、發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 二、發展族語文教材、課程並推動地方聘用族語專職老師。 三、推廣都會區原住民族教育特色課程及文化課程體驗營。 四、補助地方設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展原住民族教育。 五、發展原住民族科學教育及培育原住民科學人才。 六、改善原住民重點學校之校園環境。 七、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團體辦理族語、文化活動。 八、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親職教育暨多元文化知能研習。 九、提供原住民學生多元適性發展並強化高級中等學校發展原住民技職教育。 十、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就學費用。
	十、推動國際教育政策與行動方案	一、辦理111學年度學校本位國際教育精進計畫（SIEP）。 二、辦理國際教育講師培力及教育行政人員國際化培力。 三、辦理國際教育旅行課程發展計畫。
二、中等教育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	一、辦理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之講師培訓及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宣導說明會。 二、補助各就學區成立免試入學委員會，承辦區內免試入學報名、分發相關事宜。 三、補助各招生學校辦理特色招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生，提供學生多元選擇的機會。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	一、課審會運作相關事宜。 二、持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目標，並透過蒐集教學現場之回饋意見，作為修正課程綱要之參考。 三、課程計畫填報平臺及相關配套。
	三、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	為達到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就學區均質化之目標，持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及「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等相關方案，以期創造公平、優質及均等之後期中等教育，使處處都有獲得學生及家長認同之「多元、特色、專業」優質高級中等學校。
三、中等教育管理	高級中等學校一定條件免學費方案	基於政府保障教育機會均等，對弱勢家庭子女就學之照護，以達「均富公義」之國家發展願景。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秉持「一定條件免學費」及「已有公費就學補助或學費減免優待者，擇優適用，不再重複補助」等原則規劃辦理，自 103 學年度起就讀高職者免納學費，就讀高中且家庭年所得總額 148 萬元以下者亦免納學費。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四、學生事務與輔導	一、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一、督導地方政府推動多元教育輔導措施（含慈輝班及資源式與合作式中途班）、協助中輟生復學輔導及依法協助地方政府設置中途班業務，含補助所需人事費、業務費及設備費。 二、補助各多元教育輔導措施教學設備改善。 三、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中輟輔導（含高關懷課程、專業人員協助）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追蹤協尋。 四、辦理全國中輟學生輔導行政運作、通報、人員培訓與諮詢。
	二、增置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輔導人力	一、補助地方政府及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增置輔導人力，推動學生輔導工作，健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三級輔導機制，並提供學生心理評估、輔導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健全輔導實務工作。 二、補助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運作經費，推動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落實整合專業輔導人力，以完善跨專業合作服務模式。 三、落實學生輔導工作推行，包含個別諮商、團體輔導、家長、教師及學生諮詢、輔導知能宣導及危機協處等。 四、督導考評地方政府及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輔導人力配置及運用情形。 五、統整並督導各縣市政府三級輔導工作之推動。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五、特殊教育推展	加強地方政府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特殊教育	一、補助地方政府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相關經費及提供轄屬各級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支持服務。 二、補助地方政府提供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特殊教育服務。 三、補助地方政府加強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功能。 四、補助地方政府提供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國中小學生交通費。 五、補助地方政府轄屬私立特殊教育學校改善特教師資。 六、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教巡迴輔導及相關行政工作經費。 七、補助地方政府提供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人員、家長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 八、補助地方政府汰舊換新身心障礙學生上下學交通車。 九、補助地方政府改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 十、補助直轄市所轄特殊教育學校、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班設備及經常性經費。 十一、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政策相關經費。

參、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一、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	一、擴大公共化供應量：110學年度累計增設2,155班(增加約5.5萬個就學名額)，整體公共化總供應量逾23萬個名額。 二、建置準公共機制：110學年度累計已有1,695園加入，可提供逾20萬個平價就學名額。 三、增加平價教保量能：透由公共化及準公共政策，平價幼兒園園數超過66%，較105年公共化比率成長約29%，增加家長選擇平價教保場域之機會。 四、擴大2至未滿5歲幼兒育兒津貼，減輕家長育兒負擔：110年度育兒津貼受益人數累計約57.1萬名。
	二、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	一、補助22縣市政府充實改善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經費，以提供學生良好之學習環境。 二、110學年度補助21個縣市政府辦理國中技藝教育競賽，以提供技藝教育選習之學生展能機會，計有5萬6,623名學生參與。
	三、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	一、學習扶助開班校數：國小2,516所，國中802所，合計3,318所。 二、學習扶助開班班級數：國小3萬5,485班，國中1萬4,316班，合計4萬9,801班。 三、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人數：國小13萬5,295人，國中5萬8,664人，合計19萬3,959人。 四、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人次：國小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24 萬 2,126 人次，國中 10 萬 8,518 人次，合計 35 萬 644 人次。
	四、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	一、補強工程：110 年度已全數完成 319 棟校舍補強設計及工程發包作業。 二、防水隔熱工程：110 年度已全數完成 154 校辦理防水隔熱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五、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	辦理老舊廁所整修，提供校園師生安全舒適及健康優質之學習環境，110 年共補助 235 校廁所整修工程款。
	六、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110 年度補助偏鄉學校宿舍修繕工程及購置設備共計 173 校 272 棟。
	七、增置教師以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一、為降低代課教師人數，110 年度計有 22 個地方政府參與本案。 二、一般地區學校：配合教育現場採學年度，整合教育現場零星節數後，約補助 4 萬 2,751 班，採外加代理教師方式增置 3,753 名代理教師；另配合教學現場授課節數不可分割性，另補助 5 萬 1,613 節回兼節數，供教育現場運用。 三、偏遠地區學校：配合教育現場採學年度，為達「學生學習節數」及「教師授課節數」之平衡，依不同規模學校設算所需教師員額，並採納入編制方式增置教師人力；約補助 5,900 班，約增置 1,203 名教師。
	八、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國中 1000 專案)	透過增置國中專長教師，適度提供教育現場所需人力，以改善專長教師不足情形，提升專業教學之成效。業核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定補助110學年度一般地區學校424位教師，以提高各校專長授課比率。
	九、發揮優勢適性揚才策略方案(教育部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	一、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110學年度國小 1,082 校，開設 3,608 班，9,797 人；國中196校，開設349班，1,735人。 二、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截至110年度通過教學資格評量者共計3,419人。 三、辦理國民中小學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編印、購置或研發多元文化教材、實施諮詢輔導方案及親職教育研習，110 年度計 20 縣市申請，共1,256件申請案，計15萬7,265人次受惠。 四、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及國際職場體驗： (一)110 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囿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暫停辦理，國際交流方式改為跨國視訊，總計364名學生參加。 (二)110 年度囿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及考量賡續維持我國與東南亞學校校際交流關係，本案之實施方式由國內外校際實地互訪調整為以跨國遠端視訊進行。110 年度越南團國際職場體驗活動停止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理，語文增能活動仍持續進行，計 40 名學生參與第二階段語文增能活動。 五、補助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及跨國銜轉支持與服務： (一)110 年度核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計 117 所學校、147 班辦理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 (二)根據縣市調查，跨國銜轉學生 110 學年度(截至 110 年 12 月)計 863 人。補助學校辦理新住民子女「華語補救課程」，對曾在國外居住數年後返國就學，但缺乏基礎華語表達溝通能力之新住民子女，由學校聘請教師對學生進行華語補救課程，必要時得聘請通譯助理人員提供師生間溝通時之即時翻譯，協助其語言學習。110 年度計 563 人次受益。
	十、推動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計畫	一、110 年度共計成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學校 36 校；部分班級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計 17 校。 二、族語文教育： (一)賡續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程原住民族語教材 43 語第 1 至 10 階印製及配送計畫，並賡續編纂第 11 階教材。 (二)核定各地方政府所屬國民中小學開設族語課程，計 1 萬 2,492 班次、3 萬 9,633 人次學生修課；並核定 30 所高級中等學校開設原住民族語文課程，計 1,170 人次選修。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三)110 學年度核定 16 個地方政府進用 189 名專職族語老師。 三、核定辦理推廣都會區原住民族教育特色課程 42 場次、文化課程體驗營 3 場次。 四、補助 22 縣市政府設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發展原住民族教育課程。 五、辦理十二年國教原住民族文化科學模組製作研習班，110 學年度計辦理 9 梯次、培訓 270 名教師、建置 180 個教學模組。 六、核定 9 所原住民重點學校之校園環境及提升學生學習品質計畫。 七、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團體辦理族語、文化活動，計 7 案。 八、補助 5 所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原住民族親職教育暨多元文化活動。 九、提供原住民學生多元適性發展成果如下： (一)補助 62 校辦理原住民學生一般課業輔導。 (二)補助 4 校辦理原住民藝能班。 (三)補助學業優秀獎學金計 7,718 人，補助才藝優秀獎學金計 343 人。 (四)110 學年度共計補助 200 校成立原住民族學生社團。 十、110 學年度計補助 26 校發展原住民技職教育，增進就學及就業能力。 十一、110 年度補助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計 6,505 人次，補助原住民族學生住宿及伙食費計 2 萬 5,466 人次。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十一、推動國際教育政策與行動方案	一、人才培育—協助學校發展國際教育融入課程團隊：110 年度核定補助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計畫（SIEP）國定課程 151 件，雙語課程 44 件，國際交流 104 件，共計 299 件。 二、環境整備—培育專業講師並完備國際教育師資：110 年度完成培訓國際教育 2.0 課程講師計 144 人、教育行政人員國際教育培力 211 人。 三、對外機制—「國際交流櫥窗(International Exchange Window,IEW)」創新媒合模式：110 學年度因疫情持續蔓延，為持續推動國際教育，調整執行方案為國際教育旅行課程發展計畫，對象擴展為高級中等以下學生，計辦理 168 案(國小 47 案、國中 30 案、高中職 87 案、特教 4 案)。
二、中等教育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	一、於 110 年 11 月 24、25 日、12 月 8、9、15、16 日辦理 111 年度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中央團及地方團講師培訓(對象包括地方政府承辦人、教師代表、含部分家長團體等)計 6 場次，計培訓 394 名種子講師。 二、宣導講師培訓完成後，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安排宣導講師至全國 953 所公私立國中，對國中畢業生、學校教職員及學生家長辦理說明會，並發送 111 年國中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手冊至全國各國中，提供予應屆畢業生每人1本。 三、補助各就學區成立免試入學委員會，穩健推動區內免試入學相關事宜。 四、110學年度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計有86所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提供8,215個名額；考試分發則有8所學校辦理，提供263個名額。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	一、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修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並於110年3月15日完成修正發布。自111學年度起，依照不同教育階段(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起)逐年實施。 二、110年2月26日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分組審議會委員聘任。 三、為學生代表委員之需要，協助其蒐集專家學者、各身分別及各級各類學校學生對課程綱要內容之意見，於110年4月19日發布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組成及運作辦法」第20條之1、第21條。 四、110年12月完成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修訂/新訂課綱之發布共29份。 五、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共補助404校；另因應新課綱規劃總體課程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實施所需課室空間及適性學習空間活化需求改善計畫，共補助243校。
	三、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	一、持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及「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等相關方案，以達到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就學區均質化之目標。 二、110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計補助253校、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計補助203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計補助307校。
三、中等教育管理	高級中等學校一定條件免學費方案	一、持續辦理免學費方案： (一)協助各公私立學校辦理學生之免學費申請及核結作業，落實學生多元教育選擇權。 (二)依法查對就讀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之家戶年所得資料，超過新臺幣148萬元者，享有定額學費補助；其他學生均得享有免學費補助，實現符合公平正義之教育環境。 (三)針對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減免60%至100%學雜費，俾照顧弱勢家庭子女之就學權益。 二、110年度免學費受益學生計85萬1,078人次。
四、學生事務與輔導	一、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一、辦理中輟輔導適性課程（高關懷課程及彈性輔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追蹤協尋工作，110年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度補助地方政府計 1,609 校辦理。 二、辦理全國中輟學生輔導行政運作業務、通報作業研習及人員培訓與諮詢會議，110 年度共計辦理 82 場次。 三、辦理多元型態中介教育輔導措施，110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計 65 校辦理。
	二、增置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輔導人力	一、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實置 1,260 人，國民中學實置 1,524 人，合計 2,784 人。 二、110 年度各地方政府專業輔導人員實置 586 人。
五、特殊教育推展	加強地方政府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特殊教育	補助各地方政府推動特殊教育項目如下： 一、依特教中心人力資源統合各項條件擬訂進用計畫，包括特教中心人力之人數、進用人員之資格、甄選與考核方式及其他地方政府依需求訂定之事項。 二、依縣市實際需要聘用專任或兼任之專業人員與特殊教育助理人員。 三、110 年度計補助 22 縣市交通費，並補助 12 縣市汰換 27 輛無障礙交通車。 四、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方案、鑑輔會鑑定以及輔導相關工作。 五、辦理通報系統業務經費，協助各地方政府視實際所需發展特殊教育輔導團。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六、辦理研習經費，包含各障礙類別及資優專業知能研習(如智能障礙、學情障、自閉症、視障及聽障等)、特殊教育與普通教育之研習及身心障礙學生教學、輔導、轉銜等。 七、改善學校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協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國中小學校改善無障礙通路（室外通路、室內通路走廊、出入口、坡道、扶手等)、樓梯(扶手與欄杆、警示設施等)、昇降設備、廁所盥洗室、浴室、輪椅觀眾席位、停車空間、無障礙標誌等，110 年計補助 20 縣市 228 校次及國私立學校 44 所。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一、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 至 6 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	一、擴大公共化供應量：110 學年度累計增設 2,155 班(增加約 5.5 萬個就學名額)，整體公共化總供應量逾 23 萬個名額。 二、建置準公共機制：110 學年度累計已有 1,769 園加入，可提供逾 20.1 萬個平價就學名額。 三、增加平價教保量能：透由公共化及準公共政策，平價幼兒園園數超過 66%，較 105 年公共化比率成長約 29%，增加家長選擇平價教保場域之機會。 四、擴大 2 至未滿 5 歲幼兒育兒津貼，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截至 111 年 6 月，育兒津貼受益人數累計約 49.8 萬名，並持續受理中。
	二、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	一、截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計補助 22 縣市政府充實改善技藝教育教學設備經費，以提供學生良好之學習環境。 二、補助 21 個縣市政府辦理 110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以提供技藝教育選習之學生展能機會，計有 5 萬 6,623 名學生參與。
	三、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	一、學習扶助開班校數：國小 2,464 所，國中 797 所，合計 3,261 所。 二、學習扶助開班班級數：國小 1 萬 8,631 班，國中 7,034 班，合計 2 萬 5,665 班。 三、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人數：國小 9 萬 112 人，國中 3 萬 5,679 人，合計 12 萬 5,791 人。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四、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人次：國小 12 萬 7,898 人次，國中 5 萬 3,711 人次，合計 18 萬 1,609 人次。
	四、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	一、補強工程：111 年度預計發包 320 棟校舍補強工程，目前已完成 270 校補強工程發包作業。 二、防水隔熱工程：111 年度核定補助 152 校辦理防水隔熱工程，目前全數完成規劃設計發包。
	五、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	辦理老舊廁所整修，提供校園師生安全舒適及健康優質之學習環境，111 年度核定補助「109 年度第 3 梯次」計 30 校老舊廁所後續工程款。
	六、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111 年度辦理計畫申請案複審會議，核定補助 72 校 104 棟宿舍改善經費。後續核定補助學校將依核定計畫內容辦理招標。
	七、增置教師以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一、111 年度持續辦理公立國小達到教師合理員額計畫，協助學校提供充足之師資，以改善學校教學人力不足之情形。 二、持續協助學校內部相關行政事務處理，讓學校之整體運作有更多彈性安排，減輕校內教師教學負擔。
	八、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	111 年度持續補助一般地區公立國中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計畫，對於一般地區之學校，提供充足之師資，以改善學校教學人力不足之情形並協助學校內部相關行政事務處理，讓學校之整體運作有更多彈性安排，減輕校內教師教學負擔。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九、發揮優勢適性揚才策略方案(教育部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	一、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110 學年度國小 1,082 校，開設 3,608 班，9,797 人；國中 196 校，開設 349 班，1,735 人。 二、核定辦理 111 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視訊交流活動)計畫，預估 364 名學生參加。 三、辦理 111 年度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暨語文增能計畫。 四、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截至 111 年 6 月止，通過教學資格評量者共計 3,419 人。 五、辦理國民中小學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編印、購置或研發多元文化教材、實施諮詢輔導方案及親職教育研習，111 年度計 21 縣市申請，共 1,257 件申請案，約 19 萬 5,165 人次受惠。 六、補助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及跨國銜轉支持與服務： (一)111 年度核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計 91 所學校、116 班辦理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 (二)根據縣市調查，跨國銜轉學生 110 學年度計 1,072 人。補助學校辦理新住民子女「華語補救課程」，對曾在國外居住數年後返國就學，但缺乏基礎華語表達溝通能力之新住民子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女，由學校聘請教師對學生進行華語補救課程，必要時得聘請通譯助理人員提供師生間溝通時之即時翻譯，協助其語言學習。截至 111 年度 6 月底止，計 731 人次受益。
	十、推動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計畫	一、成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學校計36校；部分班級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計17校。 二、族語文教育： (一)賡續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程原住民族語教材43語第1至11階印製及配送計畫，並賡續編纂第12階教材。 (二)核定各地方政府所屬國民中小學開設族語課程計1萬2,492班次、3萬9,633人次學生修課；並核定高級中等學校開設原住民族語文課程，計30校開設，1,360人次選修。 三、辦理推廣都會區原住民族教育特色課程3場次，文化課程體驗營因疫情暫延至下半年度辦理。 四、補助22縣市政府設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發展原住民族教育課程。 五、辦理十二年國教原住民族文化科學模組製作研習班，111年度預定辦理9梯次、培訓200名教師、增加150個教學模組。 六、核定10所原住民重點學校之校園環境及提升學生之學習品質計畫。 七、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團體辦理族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語、文化活動，計5案。 八、補助5所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原住族親職教育暨多元文化活動。 九、補助4校辦理原住民藝能班。 十、截至111年6月底補助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計3,066人，補助原住民族學生住宿及伙食費計1萬1,904人。
	十一、推動國際教育政策與行動方案	一、人才培育—協助學校發展國際教育融入課程團隊：預計於111年度下半年辦理111學年度學校本位國際教育精進計畫(SIEP)，刻正辦理申請案件審核。 二、環境整備—培育專業講師並完備國際教育師資：預計於111年下半年辦理國際教育講師培力及教育行政人員國際化培力。 三、對外機制—「國際交流櫥窗(International Exchange Window, IEW)」創新媒合模式：預計於111年度下半年辦理國際教育旅行課程發展計畫，刻正辦理申請案件審核。
二、中等教育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	一、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安排適性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宣導講師至全國953所公私立國中，對國中畢業生、學校教職員及學生家長辦理說明會，並發送適性入學宣導手冊至全國各國中，提供予應屆畢業生每人1本。 二、補助各就學區成立免試入學委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員會，穩健推動區內免試入學相關事宜。 三、111學年度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計有 83 所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提供 7,909 個名額；考試分發則有 7 所學校辦理，提供 217 個名額。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	一、完成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課程計畫備查。 二、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共補助 381 校；另因應新課綱規劃總體課程實施所需課室空間及適性學習空間活化需求改善計畫，共補助 240 校。
	三、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	一、持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及「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等相關方案，以達到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適性學習社區均質化之目標。 二、111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計補助 255 校、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計補助 198 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計補助 297 校。
三、中等教育管理	高級中等學校一定條件免學費方案	一、持續辦理免學費方案： (一)協助各公私立學校辦理學生之免學費申請及核結作業，落實學生多元教育選擇權。 (二)依法查對就讀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之家戶年所得資料，超過新臺幣 148 萬元者，享有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定額學費補助；其他學生均得享有免學費補助，實現符合公平正義之教育環境。 (三)針對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減免 60%至 100%學雜費，俾照顧弱勢家庭子女之就學權益。 二、111 年度上半年度免學費受益學生人數為 37 萬 368 人。
四、學生事務與輔導	一、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一、辦理中輟輔導適性課程(高關懷課程及彈性輔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追蹤協尋工作，111 年 1 至 6 月(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地方政府計 907 校辦理。 二、辦理全國中輟學生輔導行政運作業務、通報作業研習及人員培訓與諮詢會議，111 年 1 至 6 月共計辦理 45 場次。 三、辦理多元型態中介教育輔導措施，111 年 1 至 6 月(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地方政府計 65 校辦理。
	二、增置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輔導人力	一、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實置 1,260 人，國民中學實置 1,524 人，合計 2,784 人。 二、截至 111 年 6 月底各地方政府專業輔導人員實置 554 人。
五、特殊教育推展	加強地方政府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特殊教育	補助各地方政府推動特殊教育項目如下： 一、依特教中心人力資源統合各項條件擬訂進用計畫，包括特教中心人力之人數、進用人員之資格、甄選與考核方式及其他地方政府依需求訂定之事項。 二、依縣市實際需要聘用專任或兼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任之專業人員與特殊教育助理人員。 三、111 年度計補助 22 縣市交通費，並補助 13 縣市汰換 26 輛無障礙交通車。 四、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方案、鑑輔會鑑定以及輔導相關工作。 五、辦理通報系統業務經費，協助各地方政府視實際所需發展特殊教育輔導團。 六、辦理研習經費，包含各障礙類別及資優專業知能研習（如智能障礙、學情障、自閉症、視障及聽障等）、特殊教育與普通教育之研習及身心障礙學生教學、輔導、轉銜等。 七、改善學校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協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國中小學校改善無障礙通路（室外通路、室內通路走廊、出入口、坡道、扶手等）、樓梯（扶手與欄杆、警示設施等）、昇降設備、廁所盥洗室、浴室、輪椅觀眾席位、停車空間、無障礙標誌等，111 年計補助 20 縣市 258 校次及國私立學校 47 所。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461,537	461,775	1,152,784	-238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50	450	1,044	0	
				0420100000					
	93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450	450	1,044	0	
				04201001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450	450	150	0	
				0420100101					
			1	罰金罰鍰	450	450	150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參與建教合作之學校與機構違反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規定之罰鍰收入。
				0420100300					
		2		賠償收入	-	-	894	-	
				042010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	-	894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4,070	4,360	5,256	-290	
				0520100000					
	76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4,070	4,360	5,256	-290	
				052010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3,070	3,360	4,242	-290	
				0520100101					
			1	審查費	2,420	2,710	3,505	-29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國民中小學課程教材之審查費收入。
				0520100104					
			2	考試報名費	650	650	737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國中教育會考之報名費收入。
				0520100300					
		2		使用規費收入	1,000	1,000	1,014	0	
				0520100303					
			1	資料使用費	1,000	1,000	1,014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理國中教育會考簡章費等收入。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2,862	2,862	4,316	0	
				0720100000					
	102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862	2,862	4,316	0	
				0720100100					
		1		財產孳息	2,832	2,832	4,185	0	
				0720100101					
			1	利息收入	-	-	26	-	前年度決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720100102				
			2	權利金	2,800	2,800	3,898	0 本年度預算數係特殊教育評量工具之權利金收入。
				0720100103				
			3	租金收入	32	32	262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公大樓租金收入。
				072010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30	30	131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物品等收入。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454,155	454,103	1,142,168	52
				1220100000				
	101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454,155	454,103	1,142,168	52
				1220100200				
		1		雜項收入	454,155	454,103	1,142,168	52
				122010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450,000	450,000	1,027,059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補助地方政府及學校各項計畫經費執行結餘款等繳庫數。
				122010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4,155	4,103	115,109	52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2			0020100000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43,964,558	131,759,587	119,060,810	12,204,971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31,758,537千元，連同由原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一般行政」科目移入613千元及「促進轉型正義業務」科目移入437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1		5120100100 一般行政	347,225	327,374	322,406	19,851	1.本年度預算數347,225千元，包括人事費270,544千元，業務費64,705千元，設備及投資11,646千元，獎補助費33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70,544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20,632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65,03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公廳舍安全設施與修繕等經費1,340千元。 (3)辦公房屋整修及設備購置經費11,64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汰換資訊設備等2,686千元，增列汰換冷氣、辦公桌椅櫃及辦公大樓電梯等經費3,245千元，計淨增559千元。
		2		5120100200 國民及學前教育	142,452,718	130,472,476	117,817,057	11,980,242	
			1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114,366,361	102,641,004	91,639,267	11,725,357	1.本年度預算數114,366,361千元，包括業務費2,963,259千元，設備及投資1,245,555千元，獎補助費110,157,547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經費16,581,95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等924,996千元，增列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等經費403,054千元，計淨減521,942千元。 (2)國民中小學教育經費18,302,17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中小學校舍耐震能力改善等經費583,260千元。其中： <1>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推動方案總經費25,650,000千元，分18年辦理，106至111年度已編列977,572千元，本年度續編第7年經費119,882千元，與上年度同。 <2>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總經費4,000,000千元，分3年辦理，111年度已編列428,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702,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74,000千元。 <3>上年度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109-111年）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070,686千元如數減列。 (3)學前教育經費60,398,78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等經費11,632,310千元。其中「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總經費271,062,000千元，中央公務預算負擔269,228,000千元，分7年辦理，107至111年度已編列148,023,298千元，本年度續編第6年經費59,684,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648,350千元。 (4)原住民族教育經費1,122,17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特色課程及課後輔導等經費34,232千元。 (5)國際及少數族群教育經費2,016,89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本土教育等經費1,084,034千元。其中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教育部主管總經費8,385,611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分5年辦理，111年度已編列840,239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2,051,870千元，本科目編列1,712,44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75,499千元。 (6)特殊教育經費2,861,2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補助地方政府國民小學兒童課照身心障礙專班等經費11,073千元。 (7)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經費3,543,61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提升午餐品質等經費69,151千元。 (8)一般教育推展經費986,1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因應教師法及其子法相關業務等16,120千元，增列補助公立高中職導師費等15,879千元，計淨減241千元。 (9)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經費8,553,342千元，與上年度同。
			2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28,086,357	27,831,472	26,177,790	254,885	1.本年度預算數28,086,357千元，均爲獎補助費，係補助納入「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運作之145所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所需一般教學與訓輔經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國立宜蘭高級中學197,93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822千元。 (2)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87,53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37千元。 (3)國立基隆高級中學158,10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67千元。 (4)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390,18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501千元。 (5)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42,25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091千元。 (6)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236,91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083千元。 (7)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232,69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63千元。 (8)國立新竹高級中學222,82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4千元。 (9)國立竹東高級中學189,01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065千元。 (10)國立竹北高級中學244,12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2千元。 (11)國立關西高級中學148,49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648千元。 (12)國立苗栗高級中學167,12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74千元。 (13)國立竹南高級中學180,69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95千元。 (14)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198,37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387千元。 (15)國立苑裡高級中學158,85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475千元。 (16)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99,58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884千元。 (17)國立南投高級中學218,95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450千元。 (18)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71,54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942千元。 (19)國立竹山高級中學198,77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104千元。 (20)國立中興高級中學188,60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515千元。 (21)國立彰化高級中學273,32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875千元。 (22)國立員林高級中學202,453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元，較上年度增列1,020千元。 (23)國立鹿港高級中學196,09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82千元。 (24)國立溪湖高級中學221,9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28千元。 (25)國立斗六高級中學198,33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791千元。 (26)國立虎尾高級中學176,25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5千元。 (27)國立北港高級中學142,3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012千元。 (28)國立嘉義高級中學263,73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5,678千元。 (29)國立東石高級中學193,29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413千元。 (30)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73,54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412千元。 (31)國立新營高級中學154,41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43千元。 (32)國立後壁高級中學146,25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691千元。 (33)國立新化高級中學142,7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98千元。 (34)國立新豐高級中學155,65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090千元。 (35)國立北門高級中學127,85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977千元。 (36)國立善化高級中學130,11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777千元。 (37)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213,21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895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8)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237,26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68千元。 (39)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213,71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33千元。 (40)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68,18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62千元。 (41)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141,67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77千元。 (42)國立岡山高級中學171,43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107千元。 (43)國立鳳山高級中學204,07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559千元。 (44)國立鳳新高級中學224,00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566千元。 (45)國立旗美高級中學125,2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543千元。 (46)國立屏東高級中學236,03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913千元。 (47)國立屏北高級中學141,02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943千元。 (48)國立潮州高級中學174,85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39千元。 (49)國立臺東高級中學160,8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90千元。 (50)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131,15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169千元。 (51)國立花蓮高級中學167,89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171千元。 (52)國立玉里高級中學154,92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396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53)國立馬公高級中學207,9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56千元。 (54)國立金門高級中學148,08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9千元。 (55)國立馬祖高級中學90,30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千元。 (56)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183,94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470千元。 (57)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190,2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353千元。 (58)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213,3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35千元。 (59)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196,94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52千元。 (60)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197,73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1千元。 (61)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220,28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293千元。 (62)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206,89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800千元。 (63)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205,41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615千元。 (64)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133,47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687千元。 (65)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153,52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03千元。 (66)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35,29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277千元。 (67)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40,79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22千元。 (68)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9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6,12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06千元。 (69)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97,22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028千元。 (70)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96,81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826千元。 (71)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58,83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7,547千元。 (72)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21,2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1千元。 (73)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19,99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5,084千元。 (74)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73,05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060千元。 (75)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14,2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064千元。 (76)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185,99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605千元。 (77)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20,29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49千元。 (78)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65,09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937千元。 (79)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326,89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150千元。 (80)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119,5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05千元。 (81)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202,30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275千元。 (82)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206,70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9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94千元。 (83)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23,7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068千元。 (84)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96,43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764千元。 (85)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86,63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3,216千元。 (86)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53,8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956千元。 (87)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97,48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766千元。 (88)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84,3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686千元。 (89)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97,0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560千元。 (90)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81,50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446千元。 (91)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58,84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848千元。 (92)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84,33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86千元。 (93)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67,74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73千元。 (9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377,90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4,879千元。 (95)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84,98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762千元。 (96)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59,8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286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97)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40,59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970千元。 (98)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41,44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044千元。 (99)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31,07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133千元。 (100)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66,7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12千元。 (101)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07,45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129千元。 (102)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42,95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8,184千元。 (103)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58,36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990千元。 (104)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79,84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074千元。 (105)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92,60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609千元。 (106)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197,96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536千元。 (107)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220,42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939千元。 (108)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59,22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052千元。 (109)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59,09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503千元。 (110)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76,0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38千元。 (111)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52,95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034千元。 (112)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41,70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406千元。 (113)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06,6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145千元。 (114)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03,0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3千元。 (115)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234,9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583千元。 (116)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36,13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763千元。 (117)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72,09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289千元。 (118)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18,3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6千元。 (119)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95,10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544千元。 (120)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98,89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756千元。 (121)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202,48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424千元。 (122)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56,19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919千元。 (123)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136,30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337千元。 (124)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177,8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94千元。 (125)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297,705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元，較上年度減列7,675千元。 (126)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182,46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57千元。 (127)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154,77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553千元。 (128)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188,77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6,546千元。 (129)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236,69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79千元。 (130)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87,35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490千元。 (131)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啓聰學校159,72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877千元。 (132)國立和美實驗學校222,73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182千元。 (133)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217,88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284千元。 (134)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171,40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08千元。 (135)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164,0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790千元。 (136)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116,7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4,030千元。 (137)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89,02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0千元。 (138)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83,51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582千元。 (139)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89,39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89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 (140)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145,82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7,243千元。 (141)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101,08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9千元。 (142)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137,95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067千元。 (143)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89,21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450千元。 (144)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95,69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966千元。 (145)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68,14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537千元。
		3		512010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1,144,615	919,737	921,346	224,878	
			1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1,144,615	919,737	921,346	224,878	1.本年度預算數1,144,615千元，均爲設備及投資，係輔助納入「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運作之各校房舍建築、校地購置及設備購置等經費。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國立宜蘭高級中學33,87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1千元及綜合體育館興建工程經費20,421千元，合共增列20,712千元。 (2)國立羅東高級中學3,3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5千元。 (3)國立基隆高級中學2,8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4千元。 (4)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3,6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47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增列體育教學館興建工程經費9,476千元，計淨增9,029千元。 (5)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2,6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16千元。 (6)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3,48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81千元。 (7)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56,5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65千元及專科教室綜合大樓興建工程經費47,478千元，合共增列47,643千元。 (8)國立新竹高級中學3,27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7千元。 (9)國立竹東高級中學4,98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千元及藝能館興建工程經費20,291千元，合共減列20,328千元。 (10)國立竹北高級中學3,42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8千元。 (11)國立關西高級中學3,35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86千元。 (12)國立苗栗高級中學3,1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13)國立竹南高級中學3,27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0千元。 (14)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3,4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3千元。 (15)國立苑裡高級中學2,8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0千元。 (16)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2,9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4千元。 (17)國立南投高級中學3,27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9千元。 (18)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3,36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92千元。 (19)國立竹山高級中學13,80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0千元及綜合教學大樓興建工程經費10,000千元，合共增列10,260千元。 (20)國立中興高級中學3,32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92千元。 (21)國立彰化高級中學4,0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5千元。 (22)國立員林高級中學3,1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23)國立鹿港高級中學3,42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5千元。 (24)國立溪湖高級中學3,89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29千元。 (25)國立斗六高級中學3,2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26)國立虎尾高級中學3,27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27)國立北港高級中學2,96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7千元。 (28)國立嘉義高級中學3,88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3千元。 (29)國立東石高級中學3,1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3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0)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2,04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千元。 (31)國立新營高級中學2,90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8千元。 (32)國立後壁高級中學2,90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9千元。 (33)國立新化高級中學2,7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4千元。 (34)國立新豐高級中學3,24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97千元。 (35)國立北門高級中學2,75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5千元。 (36)國立善化高級中學2,75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4千元。 (37)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3,63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15千元。 (38)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23,51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0千元及新民樓興建工程經費20,000千元，合共增列20,120千元。 (39)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3,0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40)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3,1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0千元。 (41)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118,68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4千元及綜合教學大樓興建工程經費108,175千元，合共增列108,259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2)國立岡山高級中學3,0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43)國立鳳山高級中學3,0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44)國立鳳新高級中學3,0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6千元。 (45)國立旗美高級中學2,90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7千元。 (46)國立屏東高級中學48,66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及學生宿舍與未來領航大樓興建工程經費45,391千元，合共增列45,496千元。 (47)國立屏北高級中學2,78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56千元。 (48)國立潮州高級中學3,12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6千元。 (49)國立臺東高級中學7,78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7千元及原住民多功能教學學習中心興建工程經費2,290千元，合共減列2,497千元。 (50)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7,65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運科教學暨圖書館資訊大樓興建工程經費2,157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4千元，計淨減2,063千元。 (51)國立花蓮高級中學2,9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4千元。 (52)國立玉里高級中學69,60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3千元及教學暨行政大樓興建工程經費38,336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元，合共增列38,589千元。 (53)國立馬公高級中學3,27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0千元。 (54)國立金門高級中學2,8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4千元。 (55)國立馬祖高級中學2,6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01千元。 (56)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30,11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0千元及學生宿舍興建工程經費6,324千元，合共減列6,434千元。 (57)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3,12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3千元。 (58)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3,4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59)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3,75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60)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3,4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61)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3,06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62)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3,21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0千元。 (63)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3,4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5千元。 (64)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3,09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96千元。 (65)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3,11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5千元。 (66)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8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67)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9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6千元。 (68)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41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69)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2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70)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2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71)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4,28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8千元。 (72)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7,84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千元，增列精密加工中心暨建築創新設計體驗館興建工程經費4,182千元，計淨增4,174千元。 (73)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22,34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8,354千元。 (74)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6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千元。 (75)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20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千元。 (76)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2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77)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9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千元。 (78)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3,63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79)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3,5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80)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2,56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千元。 (81)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3,11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82)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12,86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692千元。 (83)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29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18千元。 (84)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15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千元。 (85)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72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千元。 (86)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66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87)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87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71千元。 (88)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44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2千元。 (89)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6,73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及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經費10,934千元，合共減列10,940千元。 (90)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82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91)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35,97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增列實習大樓興建工程經費10,968千元，計淨增10,962千元。 (92)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10,63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及技藝大樓興建工程經費4,033千元，合共減列4,039千元。 (93)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2,82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9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14,83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農科大樓興建工程經費6,506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3千元，計淨減6,413千元。 (95)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61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千元。 (96)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21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97)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61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507千元。 (98)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18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0千元。 (99)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36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00)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21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01)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58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千元。 (102)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4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千元。 (103)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千元。 (104)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4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7千元。 (105)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0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06)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06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07)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3,21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76千元。 (108)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4,4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千元及行政教學綜合大學興建工程經費10,000千元，合共減列10,030千元。 (109)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57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7千元。 (110)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01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11)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86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12)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8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13)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3,2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14)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2,56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千元。 (115)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3,46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48千元。 (116)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2,8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17)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2,96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18)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2,71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5千元。 (119)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53,67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增列綜合教學大樓興建工程經費17,759千元，計淨增17,753千元。 (120)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2,81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06千元。 (121)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3,21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22)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2,66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23)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2,60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24)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13,81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增列人體美學中心興建工程經費6,818千元，計淨增6,812千元。 (125)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4,33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學生宿舍興建工程經費15,186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4千元，計淨減15,092千元。 (126)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2,866千元，較上年度減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27)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2,80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千元。 (128)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2,86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006千元。 (129)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75,87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千元，增列行政大樓興建工程經費67,813千元，計淨增67,777千元。 (130)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2,45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13千元。 (131)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啓聰學校3,30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9千元。 (132)國立和美實驗學校8,1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0千元。 (133)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3,51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80千元。 (134)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9,42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6,190千元。 (135)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2,9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60千元。 (136)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2,9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80千元。 (137)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3,1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70千元。 (138)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2,9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39)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3,1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70千元。 (140)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3,2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90千元。 (141)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3,8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20千元。 (142)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3,48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56千元。 (143)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2,9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千元。 (144)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8,0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校地經費125,000千元，增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491千元，計淨減120,509千元。 (145)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35,98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5千元，增列專業實習大樓興建工程經費12,240千元，計淨增11,855千元。
		4		5120109800 第一預備金	20,000	40,000	-	-20,0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如列數。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0100100 -042010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450	承辦單位	高級中等教育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處理參與建教合作之學校及機構違反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規定之事件。

二、法令依據

「教育部處理違反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罰基準」。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450	
				0420100000		
	93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450	
				0420100100		
		1		罰金罰鍰及怠金	450	
				0420100101		
			1	罰金罰鍰	450	1.本年度預算數係參與建教合作之學校及機構違反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規定之罰金罰緩收入，與上年度同。 2.計算內容：罰金罰緩係依據「教育部處理違反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及建教生權益保障法事件處理程序及裁罰基準」辦理，裁罰內容每事件處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或五萬元以上二十五萬元以下罰鍰等，預估本年度罰金罰緩450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0100100 -0520100101 行政規費收入 -審查費	預算金額	2,420	承辦單位	國中小教育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民中小學課程教材審查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審定費收費標準」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2,420	
				0520100000		
	76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420	
				052010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2,420	
				0520100101		
			1	審查費	2,420	1.本年度預算數係國民中小學課程教材審查費收入，惟配合新課程綱要逐學年實施而減少，較上年度減列290千元。 2.計算內容：審查國民中小學課程教材係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審定費收費標準」辦理，預估審定54套、修訂107套，審定規費每套25千元、修訂規費每套10千元，共計2,420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0100100 -0520100104 行政規費收入 -考試報名費	預算金額	650	承辦單位	國中小教育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中教育會考報名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中教育會考收費標準」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650	
				0520100000		
	76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650	
				0520100100		
		1		行政規費收入	650	
				0520100104		
			2	考試報名費	650	1.本年度預算數係國中教育會考報名費收入，與上年度同。 2.計算內容：國中教育會考報名費收入係依據「國中教育會考收費標準」辦理，非應屆畢業生，繳納報名費新臺幣500元，預估報名人數1,300人，報名費收入計650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0100300 -0520100303 使用規費收入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000	承辦單位	國中小教育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國中教育會考簡章費及成績複查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中教育會考收費標準」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1,000	
				0520100000		
	76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00	
				0520100300		
		2		使用規費收入	1,000	
				0520100303		
			1	資料使用費	1,000	1.本年度預算數係國中教育會考簡章費及成績複查費收入，與上年度同。 2.計算內容： (1)簡章費收入：紙本簡章每份15元，預估35,000份，計525千元。 (2)成績複查費收入：每人次50元，預估9,500人次，計475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0100100 財產孳息　-0720100102 -權利金	預算金額	2,800	承辦單位	原民特教組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特殊教育評量工具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特殊教育評量工具收費標準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2,800	
				0720100000		
	102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800	
				0720100100		
		1		財產孳息	2,800	
				0720100102		
			2	權利金	2,800	1.本年度預算數係本署特殊教育評量工具權利金收入，與上年度同。 2.計算內容：特殊教育評量工具約33種(非保密性測驗)，每套評量價格從200元到8,000元不等，權利金收入約計2,800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0100100 財產孳息 -07201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32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租辦公大樓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32	
				0720100000		
	102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32	
				0720100100		
		1		財產孳息	32	
				0720100103		
			3	租金收入	32	1.本年度預算數係辦公大樓租金收入，與上年度同。 2.計算內容：租金收入係依據「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辦理，出租房屋樓地板面積爲123.32平方公尺及土地面積爲49.67平方公尺，租金收入約32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01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3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報廢財產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各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30	
				0720100000		
	102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30	
				0720100500		
		2		廢舊物資售價	3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物品等收入，與上年度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20100200 雜項收入 -12201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預算金額	450,000	承辦單位	主計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二、法令依據
依各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450,000	
				1220100000		
	101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450,000	
				1220100200		
		1		雜項收入	450,000	
				1220100201		
			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450,000	本署以前年度補助各地方政府及學校各項計畫經費執行結餘款等繳庫數，與上年度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20100200 雜項收入 -12201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4,155	承辦單位	秘書室、主計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外借場地之使用收入等。

二、法令依據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職務宿舍收費規定」及各相關法令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1200000000		
7				其他收入	4,155	
				1220100000		
	101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4,155	
				1220100200		
		1		雜項收入	4,155	
				1220100210		
			2	其他雜項收入	4,155	1.本年度預算數係本署員工使用宿舍自薪資扣回繳庫數，較上年度增列52千元。 2.計算內容： (1)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職務宿舍收費規定」，本署職務宿舍管理費爲474元、1,025元及1,196元不等，約計155千元。 (2)收回本署以前年度特別預算各項計畫經費執行結餘款等繳庫數4,000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47,225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行政庶務工作。

預期成果：
依計畫完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70,544	人事室	本項計需經費270,544千元，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270,544		1.編制內職員人事費169,643千元。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9,643		2.約聘僱人員人事費5,021千元。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5,021		3.編制內技工及工友人事費3,739千元。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739		4.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等38,657千元。
1030 獎金	38,657		5.其他給與3,265千元。
1035 其他給與	3,265		6.員工加班費14,676千元。
1040 加班值班費	14,676		7.技工工友退職給付等350千元。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350		8.員工退撫基金、約聘僱人員退休離職儲金、技工及工友退休準備金、工友退職與轉任職員之工友年資退職及撫卹等18,276千元。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8,276		
1055 保險	16,917		9.員工參加公保與勞保及健保保險費補助16,917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65,035	秘書室、人事室	本項計需經費65,035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4,705		1.現職員工參加進修及訓練補助等365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365		(1)現職員工參加進修學分費240千元。
2006 水電費	6,478		(2)因業務需要之相關訓練補助費125千元。
2009 通訊費	4,396		2.辦公大樓水電費等6,478千元，包括：
2018 資訊服務費	22,663		(1)辦公廳舍水費40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295		(2)電費及其他動力費6,078千元。
2027 保險費	212		3.寄發公文郵件郵費及公務使用電話數據交換等通訊費4,396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40		(1)租用網路骨幹月租費792千元（含電信局通訊數據機及電訊線路費用）。
2039 委辦費	6,699		(2)公文郵件郵費及電話費、傳真、公務使用電話數據交換等費用3,604千元。
2051 物品	4,327		4.資訊服務費計需22,663千元，包含現有系統及設備維護、改版及擴充等需求，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10,518		(1)基礎資訊設備維護（含UPS、伺服器及網路設備等）。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900		(2)資訊系統維護（含全球資訊網、公文系統及行政資訊系統等）。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16		(3)資通系統向上集中－資訊（含集中機房伺服器及儲存設備等）。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950		(4)資通系統向上集中－資安（含集中機房系統檢測及資安驗證等）。
2072 國內旅費	2,988		
2093 特別費	158		
4000 獎補助費	330		
4085 獎勵及慰問	33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47,22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稅捐及規費295千元，包括： (1)公務車牌照稅等稅捐174千元。 (2)土地規費等121千元。 6.保險費212千元，包括： (1)公務車輛法定責任保險22千元。 (2)辦公大樓等保險190千元。 7.委請專家（業）人員等相關服務費用、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業務所需聘任專家學者及工程查核、採購稽核、訪視等出席費、顧問費、審稿費及評鑑費等經費1,340千元。 8.委託辦理公文處理與管考業務講習、網頁英譯以及校園資通安全業務管理輔導團計畫等費用6,699千元。 9.物品4,327千元，包括： (1)辦公機具汰換零組件、文具用品及紙張、碳粉等消耗性事務用品2,701千元。 (2)非消耗性物品購置費1,345千元。 (3)公務車油料281千元。 10.一般事務費10,518千元，包括： (1)辦公大樓及職務宿舍等保全3,639千元。 (2)辦公大樓及宿舍區域環境清潔及勞務等工作1,585千元。 (3)文書處理電子發文、檔案整理、庶務等費用3,546千元。 (4)印刷及雜支等業務事務費695千元。 (5)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用513千元。 (6)員工文康、慶生活動經費540千元。 11.辦公房舍、檔案庫房及職務宿舍建物老舊，需加強辦公廳舍安全設施與修繕及檔案庫房防火、保全等安全設施1,900千元。 12.公務汽車及辦公器具等養護費416千元。 13.辦公廳舍電梯及機電設施維護費1,950千元。 14.國內旅費、公文資料等運送費用及短程車資2,988千元。 15.獎勵及慰問330千元，包括： (1)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30千元。 (2)退休退職人員（技工友）三節慰問金300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47,22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6.依規定標準編列首長因公所需特別費用158千元。
03 辦公房屋整修及設備購置	11,646	秘書室	本項計需經費11,646千元，其內容如下：
3000 設備及投資	11,646		1.個人電腦、伺服主機、網路設備之新增與汰換及系統開發等相關費用7,734千元，包括：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00		(1)資訊設備汰換更新（含公務電腦、伺服器、網路設備等）2,809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734		(2)資訊系統開發（含行政資訊系統、全球資訊網改版等）1,925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3,112		(3)資訊軟體購置（含公文系統軟體購置）3,000千元。
			2.汰換冷氣、辦公桌椅櫃、辦公大樓電梯等設備及各式自動化辦公室事務機具等相關費用3,112千元。
			3.頂樓女兒牆新設工程等相關費用800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計畫內容：
1.辦理特殊教育、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教育、進修學校教育等業務。
2.推動高中教師改進教學教法、加強高級中等學校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
3.辦理高級中等學校評鑑、建教合作及學生實習、推動職校資訊教育。
4.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及均質化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相關方案。
5.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推動科學教育及培育高中科學研究人才。
6.加強國民中小學軟硬體建設，扶助弱勢學生，強化課程與教學，提升教育人力，促進適性學習，發展並健全學前教育，推動各項教育政策及措施。
7.建立多元開放的校園環境，營造尊重人權的法治校園，持續推動學生輔導計畫，建置讓教師用心、家長放心及學生開心的友善校園。

預期成果：
1.配合年度施政計畫、推展教育正常化，加強學習環境及教學成果。
2.提升高級中等學校教學品質及教育環境。
3.提供國民中小學優質的教育環境，發展精緻國民教育及健全學前教育。
4.提供學生多元參與管道，健全學生事務工作制度，推動人權教育、法治教育、品德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營造尊重與包容、健康與和諧的學習環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16,581,956	高級中等教育組	本項計需經費16,581,956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高級中等教育業務所需郵電費、通訊費、聘任專家學者出席費、顧問費、辦公所需消耗品及非消耗品、事務費用、差旅費及所需人力等經費11,392千元。 2.優化高級中等學校行政及教學環境821,631千元，包括： (1)建置及維護高級中等教育網站及資料庫經費86,571千元。 (2)高級中等學校評鑑實施方案8,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3)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及設備、提升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經費328,004千元（12年國教經費282,613千元）。 (4)補助改善直轄市及縣(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工程及設備經費299,98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5)補助921震災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重建貸款融資利息差額及手續費補貼1,000千元。 (6)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外行政人力等經費98,076千元。 3.引導高級中等學校多元發展及提升教學品質1,835,341千元，包括： (1)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及特色課程1,099,55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000 業務費	748,71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5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76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929		
2039 委辦費	520,874		
2051 物品	550		
2054 一般事務費	60,929		
2072 國內旅費	40,467		
2078 國外旅費	504		
2081 運費	50		
3000 設備及投資	760,460		
3045 投資	760,460		
4000 獎補助費	15,072,783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424,437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612,202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37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344,19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970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895,456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0,780,39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含就近入學獎學金）354,761千元（12年國教經費）。 (3)依據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相關計畫經費367,455千元。 (4)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方案13,575千元（12年國教經費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900千元）。 4.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就學費用9,345,190千元，包括： (1)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經費8,838,201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高級中等學校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學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雜費、經濟弱勢學生就學費用減免404,336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403,836千元）。 (3)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就學貸款利息與相關業務費用102,653千元。 5.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適性入學說明會、學生學習表現及成效蒐集等經費351,748千元（12年國教經費）。 6.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方案68,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7.辦理自學進修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考試等經費1,050千元。 8.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充實教學及實習設備計畫等經費5,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9.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專題製作及學生創意競賽9,6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0.辦理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學群科中心計畫等經費203,740千元，包括： (1)辦理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中心計畫等經費108,6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辦理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群科中心計畫等經費95,14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1.建置十二年一貫課程體系方案及推動工作經費18,916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2.推動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實驗教育、科教中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長程計畫、國際奧林匹亞競賽（含獲獎學生獎學金）、學科能力競賽及科學班計畫185,514千元，包括： (1)推動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實驗教育7,5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規劃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含獲獎學生獎學金）77,82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3)推動高級中等學校科學教育、學科能力競賽及科學班計畫等相關經費100,194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3.推動高級中等學校第二外語教育及教育預修制度等30,875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4.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規劃、推動、新增鐘點費及基本設備補助、推動創新自造教育計畫等相關經費1,308,307千元，包括： (1)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191,493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高級中等學校調整基本教學節數、推動新課綱課程及置課程諮詢教師新增鐘點費708,614千元（12年國教經費）。 (3)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新課綱所需設備362,000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350,000千元）。 (4)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創新自造教育計畫46,2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5.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與國內大專院校外籍生交流等相關經費7,963千元。 16.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成效等相關經費78,849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7.高級中等學校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實用技能學程及建教合作班免學費補助等相關經費1,662,639千元，包括： (1)辦理高級中等學校產業特殊需求、製造業或重點產業類科等相關經費121,298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等相關經費951,341千元（12年國教經費）。 (3)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學生免學雜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費補助等相關經費590,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8.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建教合作學生基礎訓練、觀摩、建教合作機構評估、研習及檢討會等經費9,991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9.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實務增能與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及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等相關經費115,205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0.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技藝能精進、丙級技能檢定、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技藝能競賽與發明展活動等相關經費32,159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1.提升高級中等學校海事與水產群學生航海實務實習等相關經費2,895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2.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就業導向專班、高職與業界合作等相關經費93,765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3.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參觀與校外實習及提升實習實作能力等相關經費217,815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4.推動高級中等學校轉型輔導方案、委請會計師查核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及召開相關會議等經費12,324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5.獎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經費152,047千元（12年國教經費）。
02 國民中小學教育	18,302,175	國中小教育組	本項計需經費18,302,175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國民中小學教育業務所需郵電費、通訊費、聘任專家學者委員出席費、顧問費、業務督導所需辦公所需消耗品及非消耗品、事務費用、差旅費及所需人力等經費3,022千元。 2.國民中小學基本需求經費計2,201,828千元，包括： (1)發展特色學校經費8,548千元，係為結合地方特色及資源，賦予小型學校新生命並充分運用教育資源（含原住民族教育經費7,500千元）。
2000 業務費	1,117,888		
2018 資訊服務費	4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0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9,52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8,971		
2039 委辦費	887,128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15,000		
2051 物品	1,200		
2054 一般事務費	48,155		
2072 國內旅費	66,79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169		(2)國民中小學設施整建與設備充實及校舍新（增）建工程等經費2,110,280千元，其中為解決部分新興人口成長地區校舍不足情形，經行政院110年7月19日院臺教字第1100020042號函，原則同意辦理「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111-113年度）」總經費4,000,000千元，分3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2年經費1,702,000千元。本項校舍修繕、整建、設備充實、校舍新（增）建工程內容包含： <1>改善國民中小學校園環境、設施及充實教學設備。 <2>協助天然災害受損學校搶險搶修、環境復原及其他緊急需求。 <3>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提升校舍耐震能力，營造優質學習環境。 <4>國民中小學廁所整建修繕，改善校園衛生環境。 <5>改善偏鄉國民中小學師生宿舍。 <6>充實生活科技領域教學設備。 <7>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 (3)補助離島地區國民教育建設計畫53,000千元，係依離島建設條例第15條規定，補助離島地區國民中小學教育建設經費。 (4)補助離島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書籍費及交通費24,000千元，係依據離島建設條例第12條規定，編列預算補助書籍費及交通費。 (5)補助花東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書籍費6,000千元，係依花東地區發展條例第10條規定，補助花東地區就讀國民中小學學生書籍費。 3.扶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所需經費計3,629,566千元，包括： (1)發展偏鄉教育相關計畫（含教學換宿計畫、教學訪問教師計畫）及教育優先區計畫1,670,545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42		
3000 設備及投資	48,419		
3045 投資	48,419		
4000 獎補助費	17,135,868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7,096,898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9,612,040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35,171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74,036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413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2,555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95,748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007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補助國民小學弱勢學生兒童課後照顧（含夜光天使）服務費用414,214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385,968千元）。 (3)補助推動實驗教育計畫25,026千元。 (4)補助國民中小學弱勢學生代收代辦費125,000千元。 (5)配合辦理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推動方案經費119,882千元，經行政院105年11月22日院臺衛字第1050043182號函，核定「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推動方案」，總經費25,650,000千元，分18年辦理，106至111年度已編列977,572千元，本年度續編列第7年經費119,882千元。 (6)發展原住民族國民中小學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57,211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7)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所需經費949,339千元（12年國教經費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40千元）。 (8)推動國民中小學引進外籍教學人員計畫暨國際教育相關計畫所需經費268,349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8,349千元）。 4.強化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所需經費計1,149,333千元，包括： (1)國中小學學生學習成就評量標準及實作程序所需經費13,104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落實國中教學正常化及品質提升方案與推動活化教學相關事項，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所需經費79,855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11,230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800千元）。 (3)建置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及輔導網絡所需經費52,145千元。 (4)辦理國民中小學戶外教育所需經費100,319千元。 (5)辦理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事項所需經費46,645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6)提升國民中小學教師健康教育教學專業能力計畫所需經費2,340千元。 (7)推動數學、自然科學教育（含實驗設備）、自造教育、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相關事項及辦理國際評比所需經費180,274千元。 (8)辦理國教業務所需人力、推動課程與教學相關事項（含金融教育、書法教育及安全教育等）所需經費41,335千元。 (9)推動國中小閱讀計畫所需經費90,454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750千元）。 (10)辦理教科書審查及部編本教科書配套措施計畫所需經費230,208千元。 (11)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相關課程及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事項所需經費221,540千元。 (12)補助各地方政府強化英語教學與設備、推動多元英語師資與教師增能活動及提升學生學習與推動各項教學創新計畫所需經費91,114千元。 5.提升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力所需經費計10,658,526千元，包括： (1)補助縣市政府依據「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提高國小教師員額編制至每班1.65師（含學生編班人數相關事項）所需經費1,374,240千元。 (2)補助縣市政府由國小每班1.65師至達成合理教師員額編制所需經費1,432,465千元。 (3)補助縣市政府增置公立國民中學教學人力所需經費547,431千元。 (4)辦理軍教課稅配套相關經費所需費用計7,276,221千元，其中： <1>補助國小進用行政人力，以優先補助7-20班之學校爲原則。 <2>調增國中小及幼兒園導師費，補助國中小及幼兒園導師費提高至每月3,000元之差額；特教班部分，資優班、各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類資源班比照一般教師減2節課，集中式身心障礙班採雙導師制。 <3>降低國中小教師授課節數，國中小教師均減2節；國小導師再減2節。 <4>補助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教保費。 <5>運用課稅所得經費改善外國僑民學校國中小及幼兒園階段教學環境。 <6>補助公立國民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調增差額。 (5)辦理地方教育統合視導、校長支持系統、國中小及幼兒園教師介聘作業所需經費895千元。 (6)辦理教學卓越獎複選相關業務費用與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教學卓越獎初選活動、初選獎金、獲教學卓越獎團隊之獎金等所需經費27,274千元。 6.推動國民中學學生生涯發展教育計畫所需經費286,873千元，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三學生選習技藝教育課程與專案編班、技藝競賽、推動國民中學學生生涯發展教育活動等相關經費（含12年國教經費269,714千元）。 7.研發國中教育會考試題、國中教育會考之冷氣費用及辦理國中教育會考試務工作等相關經費所需經費367,933千元（12年國教經費）。 8.推動鼓勵家長參與教育計畫5,094千元（12年國教經費）。
03 學前教育	60,398,787	學前教育組	本項計需經費60,398,78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78,188		1.辦理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及學前幼兒就學補助相關經費59,865,372千元。
2009 通訊費	860		(1)「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經費59,684,000千元。「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年至111年）」經行政院107年7月25日院臺教字第1070182548號函核定，其中「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總經費151,222,000千元，分5年辦理；行政院110年8月6日院臺教字第1100022926號函
2018 資訊服務費	13,0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50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080		
2039 委辦費	123,643		
2051 物品	198		
2054 一般事務費	24,777		
2072 國內旅費	2,726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81 運費	200		核定修正計畫為「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年至113年）」，其中「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7年計畫總經費修正為271,062,000千元，公務預算負擔269,228,000千元，107至111年度已編列148,023,298千元，本年度續編第6年經費59,684,000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4,628,469千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80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200		<1>免學費政策。
3000 設備及投資	44,004		<2>擴大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供應量。
3045 投資	44,004		<3>建置準公共機制。
4000 獎補助費	60,176,595		<4>擴大2-4歲發放育兒津貼。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7,100,149		(2)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及學前幼兒就學補助相關配套措施業務經費26,083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22,828,727		(3)辦理相關措施文宣及推廣活動經費4,033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000千元）。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53,510		(4)補助幼兒就讀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參與課後留園服務經費132,556千元。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58,255		(5)學前教保相關資訊系統更新及維護經費18,7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6,994		2.推動學前教育業務及促進幼教發展等相關經費533,415千元。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8,960		(1)國幼班地區相關補助經費17,965千元。
			<1>補助國幼班地區增置教師、教保員經費。
			<2>補助國幼班訪視與教學輔導、大專校院駐點社區互助教保服務中心輔導及補助社區（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經費。
			<3>補助國幼班地區幼兒跨區就讀公立幼兒園所需交通費（車）經費。
			(2)補助辦理教保服務人員、主管人員及其他相關人員增能研習及專業成長之相關活動暨在職人員進修經費40,000千元。
			(3)辦理幼兒園輔導、評鑑及課綱推廣等經費61,383千元。
			(4)補助教保服務機構辦理親職教育暨社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教保資源中心經費9,917千元。 (5)補助教保服務機構設施設備改善經費70,765千元。 (6)完善法令與行政325,629千元。 <1>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公立幼兒園配合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增加人員編制（含教保員、廚工、護理人員及職員）及提升教保服務品質增置人力經費。 <2>鼓勵私立幼兒園建立友善工作環境、改善教學環境設備所需經費等。 (7)辦理學前教育業務所需郵電費、通訊費、聘任專家學者委員出席費、顧問費、業務督導所需辦公所需消耗品及非消耗品、事務費用、差旅費及所需人力等經費7,162千元。 (8)補助非營利團體辦理教保相關活動經費594千元。
04 原住民族教育	1,122,177	原民特教組	本項計需經費1,122,177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原住民族教育業務行政所需業務相關經費2,355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00千元）。 2.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特色課程及課後輔導相關經費200,145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3.原住民族人才培育所需經費643,408千元，包括： (1)推展原住民族技職教育經費17,500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2)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藝能班（學程）外聘教師鐘點費、開辦費及教學設備經費5,325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3)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學生教學輔導精進經費20,000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4)推動並發展原住民族優秀人才潛能經費30,499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5)配合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學生免學雜費政策，以私立高中職學雜費收費基準，補助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經費220,000
2000 業務費	110,84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75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81		
2039 委辦費	70,900		
2051 物品	500		
2054 一般事務費	37,679		
2072 國內旅費	125		
2078 國外旅費	100		
3000 設備及投資	28,380		
3045 投資	28,380		
4000 獎補助費	982,957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3,883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260,065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6,70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9,807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0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28,919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591,583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千元（12年國教經費、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6)補助原住民族學生住宿及伙食費經費350,084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4.原住民學校校園環境及設施設備充實改善經費86,380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5.發展偏鄉教育相關計畫經費189,889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05 國際及少數族群教育	2,016,891	國中小教育組、學前教育組、原民特教組	本項計需經費2,016,891千元，其內容如下： 1.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經行政院111年7月15日院臺文字第1110021377號函核定，總經費8,385,611千元，係由教育部、本署、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及國家教育研究院分5年辦理，其中本署負擔6,877,923千元，111年度已編列636,943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712,442千元，包括： (1)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教保服務機構本土教育所需經費1,198,085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71,650千元）。 (2)辦理夏日樂學計畫所需經費42,000千元（含原住民族教育經費2,000千元）。 (3)辦理及推展原住民族語教學所需經費405,203千元，包括： <1>補助各地方政府設置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35,850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2>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教學、教材編印經費369,353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4)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推動開設臺灣手語課程經費67,154千元。 2.支應少數族群行政所需業務相關經費2,600千元。 3.新住民子女及少數族群教育發展相關計畫所需經費148,446千元，包括： (1)補助縣市新住民子女教育行政人力及建置系統網站經費11,000千元。 (2)提升新住民子女及少數族群教育實施計畫34,546千元，包括： <1>建置新住民子女跨國銜轉學習支持系
2000 業務費	357,346		
2009 通訊費	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75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08		
2039 委辦費	304,230		
2051 物品	100		
2054 一般事務費	49,754		
2072 國內旅費	711		
2078 國外旅費	138		
3000 設備及投資	4,000		
3045 投資	4,000		
4000 獎補助費	1,655,545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24,326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783,956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57,064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5,34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1,622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38,236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5,00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統與服務5,000千元。 <2>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及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教輔計畫）21,891千元 。 <3>辦理新住民子女輔導方案、華語補救課程專案（含通譯）、職業技能精進訓練等7,655千元 。 (3)推展多元文化教育及親職教育1,200千元（營造學校多元文化環境、教育知能研習、親職輔導及全國性多元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 (4)培訓新住民語文師資及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經費92,120千元，包括： <1>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86,360千元。 <2>推動民間團體辦理新住民子女語文學習活動760千元。 <3>新住民語文課程教學實務精進推動計畫5,000千元。 (5)推動國際交流及職場體驗經費9,580千元，包括： <1>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6,000千元。 <2>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國際培力產學專班3,580千元。 4.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僑生輔導、慶典、祭祖、急難救助及聘用輔導人員經費4,820千元。 5.僑生清寒助學金及外國學生及香港澳門學生來臺就讀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13,000千元。 6.推動中小學國際教育白皮書2.0政策，辦理國際教育等相關經費135,583千元，包括： (1)外交小尖兵英語種籽隊選拔活動經費3,000千元。 (2)精進學校本位國際教育等經費52,154千元。 (3)打造友善國際化環境等經費31,639千元。 (4)建立國際架接機制等經費48,790千元。
06 特殊教育	2,861,247	原民特教組	本項計需經費2,861,24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77,651		1.辦理特殊教育業務行政及所需人力等相關經費8,000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7,824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9 通訊費	202		。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548		2.辦理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相關工作所需經費147,338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550		(1)委託辦理特殊教育評鑑、訪視及評鑑後續追蹤輔導計畫經費5,113千元。
2039 委辦費	141,753		(2)委託辦理特殊教育宣導專欄經費2,2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051 物品	4,663		(3)辦理特殊教育相關網站、網路系統建置及維護經費12,5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8,685		(4)管理維護及推廣使用並發售身心障礙學生測驗評量工具經費10,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072 國內旅費	1,250		(5)委託辦理身心障礙學生人文社會學科與自然學科有聲教科書製作及管理計畫經費10,485千元（12年國教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180,603		(6)委託三大輔具中心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輔具評估、管理及借用事宜經費8,000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3,000千元）。
3045 投資	180,603		(7)規劃及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配套措施經費42,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4000 獎補助費	2,502,993		(8)特殊教育輔導、性平教育經費10,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944,500		(9)建置並提供支持服務網絡（含高級中等學校及矯正學校）經費5,040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952,373		(10)辦理全國性國中小身心障礙學生冬夏令學習營經費3,600千元。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466		(11)推動及補助幼兒園辦理早期療育相關工作經費34,000千元。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27,341		(12)辦理特殊教育法規修訂、特殊教育政策推動、特教行政人力支援，與辦理其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學、鑑定、安置及特殊教育相關工作、研習（含情障及自閉症）及特教輔導團、活動經費4,4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050		3.加強地方政府推動學前及十二年國民基本特殊教育所需經費1,815,138千元，包括：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147,063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身心障礙教育人事及業務經費共1,155,859千元，包括：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21,20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補助地方政府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相關經費及提供轄屬各級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支持服務經費161,045千元。 <2>補助地方政府提供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特殊教育服務經費803,000千元。 <3>補助地方政府加強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功能經費30,800千元。 <4>補助地方政府提供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經費24,314千元。 <5>補助地方政府轄屬私立特殊教育學校改善特教師資經費9,000千元。 <6>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教巡迴輔導及相關行政工作經費97,100千元。 <7>補助地方政府提供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人員及家長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經費30,600千元。 (2)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提供私立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特殊教育專業知能及進用合格學前特殊教育教師經費1,000千元。 (3)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新設學前特教班開班費經費33,000千元。 (4)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學前身心障礙幼兒教育補助與獎助招收身心障礙幼兒之私立幼兒園及機構經費176,700千元。 (5)補助地方政府汰舊換新身心障礙學生上下學交通車經費40,000千元。 (6)補助地方政府改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經費300,000千元。 (7)補助直轄市所轄特殊教育學校、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班設備及經常性經費55,767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8,000千元）。 (8)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政策推動及補助等相關經費12,8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千元。 (9)補助地方政府國民小學兒童課照身心障礙專班40,000千元。 4.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並加強特殊教育所需經費650,171千元，包括： (1)補助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資源班開班費及就讀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輔導經費26,874千元。 (2)補助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類集中式特殊教育班開班業務費經費80,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3)補助國立特殊教育學校交通車租金及就讀本署所轄高級中等學校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經費46,800千元。 (4)補助主管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人力補足，包含特殊教育各資源中心行政與人力、相關專業人員巡迴輔導、教師助理員、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臨時職業輔導員、住宿生管理員等相關費用經費90,000千元。 (5)改善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無障礙設施經費111,431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94,885千元）。 (6)補助公立特殊教育學校增開未納編班級教學相關經費及學生公費8,5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7)補助身心障礙類集中式特殊教育班校外實習交通費經費15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8)補助公立特殊教育學校國小部課後照護經費10,200千元。 (9)辦理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巡迴輔導及在家教育方案經費3,000千元。 (10)辦理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融合教育經費142,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1)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需求，擴大提供特殊教育相關支持性服務經費24,257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元（12年國教經費）。 (12)改善與充實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特教資源、設施設備及其他急迫性特殊教育經費93,359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45,087千元）。 (13)補助特殊教育學校交通車隨車人員經費13,600千元。 5.獎勵民間團體辦理特殊教育活動經費5,000千元。 6.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經費120,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7.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獎助學金經費600千元。 8.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優教育推展計畫所需經費115,000千元，包括： (1)建置高級中等學校資賦優異學生輔導及支持體系經費60,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國民中小學資優教育多元發展與人才基礎培育銜接經費55,00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07 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	3,543,619	學務校安組	本項計需經費3,543,619千元，其內容如下： 1.執行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行政所需經費13,126千元（包含通訊費、一般事務費、人事評議律師出席費用、校園安全成效評審費、推展業務所需消耗及非消耗物品購置、暑期工作研習、出席會議研習、業務督考訪視等旅費、所需人力等經費、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500千元）。 2.補助地方政府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執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所需經費1,979千元。 3.補助各縣市聯絡處推展高級中等學校建構校園安全通報機制、防災及安全教育、學生生活輔導、全民國防教育與維護校園安全工作所需經費19,986千元。 4.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加強交通安全環境1,350千元。 5.軍教課稅配套措施經費13,444千元。 6.反毒活動經費70,000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
2000 業務費	241,743		
2009 通訊費	1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50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		
2039 委辦費	147,010		
2051 物品	2,081		
2054 一般事務費	88,428		
2072 國內旅費	2,000		
3000 設備及投資	28,139		
3045 投資	28,139		
4000 獎補助費	3,273,737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652,92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239,966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9,01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83,765		務宣導費7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83		7.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112,655千元（12年國教經費）。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68,732		8.督導與補助地方政府或結合民間團體推動原住民族中輟生輔導各項工作及活動1,970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202,810		9.補助地方政府及教育部主管學校執行強化校園安全防護工作經費29,418千元。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1,450		10.補助學務創新人力經費100,000千元。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4,000		11.推動學生生涯輔導工作及強化適性輔導教育10,412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2.推動鼓勵家長參與教育計畫2,337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3.學生事務與輔導優質發展計畫39,463千元（12年國教經費）。
			14.補助置國民中小學輔導教師之減授課節數鐘點費50,000千元。
			15.補助各地方政府與教育部主管之國立高、國中小學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運作經費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人事費2,108,063千元。
			16.辦理總統教育獎表揚活動4,970千元。
			17.辦理新世紀領導人才培育營所需費用67千元。
			18.辦理童軍教育工作2,500千元。
			19.辦理學輔業務1,674千元。
			20.學生工讀獎助金115,704千元。
			21.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所需經費計57,244千元，包括： (1)青少年性教育計畫。 (2)學生健康資訊系統。 (3)健促學校輔導與網站（含視力、口腔、健康體位）。 (4)菸檳輔導計畫。 (5)學校用水監測管理機制建立。 (6)節能減碳輔導計畫等。 (7)辦理校園學生健康促進活動等。 (8)補助辦理國民中小學充實學校健康中心設備。
			22.充實國民中小學午餐人力實施計畫103,904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千元。 23.學生團體保險經費、行政作業費及保險公司代墊款孳息373,391千元。 24.辦理學校投保場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39,245千元（高級中等學校1,664千元、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37,581千元）。 25.提升午餐品質等所需經費153,241千元。 26.推動幼童車屆齡車輛新購與汰換113,040千元。 27.辦理學務業務4,436千元。
08 一般教育推展	986,167	秘書室、人事室、政風室、主計室	本項計需經費986,167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一般教育推展業務所需經費21,547千元，包括： (1)公務使用電話數據交換通訊費290千元。 (2)辦理師鐸獎評選委員出席費、審查費及提供所屬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機會，邀請學者專家專題演講、辦理所屬機關學校廉政法令演講、辦理高級中等學校事務相關費用等363千元。 (3)辦理學校廉政法令活動、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誠信研習營、辦理相關人事業務及主計室網站維護等6,488千元。 (4)購置事務用消耗性物品及非消耗性物品等1,708千元。 (5)辦理預決算、廉政法令等相關資料之編印費、法源帳號授權、文書處理、行政推動、勞務及外包人力等經費9,673千元。 (6)行政督導與一般業務督導等經費3,025千元。 2.依公教人員保險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負擔對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保險費592,791千元（健保413,538千元、公保112,533千元、公保超額年金66,720千元）與支應私校教職員退撫基金不足補助94,632千元，合計687,423千元。 3.辦理資深優良教師表揚獎勵金10,280千元。 4.補助臺灣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具軍公教遺族及現役軍人子弟身份之學生就學優待經費1,425千元（12年國教經費）。
2000 業務費	30,890		
2009 通訊費	29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5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5,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17		
2039 委辦費	15,831		
2051 物品	1,708		
2054 一般事務費	3,969		
2072 國內旅費	3,025		
3000 設備及投資	151,550		
3045 投資	151,550		
4000 獎補助費	803,727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5,775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6,416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408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687,423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425		
4085 獎勵及慰問	10,28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預算金額	114,366,3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補助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天然災害復原、辦理急需與延續性工程及設備所需經費151,550千元（12年國教經費）。 6.公立高中職導師費提高至3,000元所需經費83,424千元。 7.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校長及教師投保傷害保險之保險費2,675千元。 8.因應教師法及其子法相關業務（教師諮商輔導業務、教評會、專審會、不適任教師及資遣慰助金等業務）所需經費27,843千元。
09 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	8,553,342	高級中等教育組	本項計需經費8,553,342千元，其內容如下： 1.專案補助新北市政府承接本部國立及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功能調整及業務移撥所需經費2,916,577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329,239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90,468千元）。 2.專案補助臺中市政府承接本部國立及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功能調整及業務移撥所需經費3,640,191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186,827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75,872千元）。 3.專案補助桃園市政府承接本部國立及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功能調整及業務移撥所需經費1,996,574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253,704千元、原住民族教育經費136,528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8,553,342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8,553,34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預算金額	28,086,357

計畫內容：
配合中等教育發展政策及適應地區需要，辦理普通教育並培育各項產業重要人才，培養健全公民、促進生涯發展，奠定研究學術及學習專門知能之基礎。

預期成果：
輔助高級中等學校運作發展並提升教學品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經費	28,086,357	高級中等教育組	編列輔助實施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之各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8,086,357千元（含補助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減免69,474千元、12年國教經費3,952,704千元及原住民族教育經費299,813千元），包括： 1.國立宜蘭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7,934千元。 2.國立羅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7,538千元。 3.國立基隆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8,105千元。 4.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90,181千元。 5.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2,253千元。 6.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6,918千元。 7.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2,694千元。 8.國立新竹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2,823千元。 9.國立竹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9,015千元。 10.國立竹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4,124千元。 11.國立關西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8,492千元。 12.國立苗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7,122千元。 13.國立竹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0,690千元。 14.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8,370千元。 15.國立苑裡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8,855千元。 16.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
4000 獎補助費	28,086,357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8,086,357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預算金額	28,086,35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經費199,589千元。 17.國立南投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8,956千元。 18.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1,541千元。 19.國立竹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8,771千元。 20.國立中興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8,608千元。 21.國立彰化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73,328千元。 22.國立員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2,453千元。 23.國立鹿港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6,099千元。 24.國立溪湖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1,944千元。 25.國立斗六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8,332千元。 26.國立虎尾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6,253千元。 27.國立北港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2,321千元。 28.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63,730千元。 29.國立東石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3,297千元。 30.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73,546千元。 31.國立新營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4,410千元。 32.國立後壁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6,253千元。 33.國立新化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2,714千元。 34.國立新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5,658千元。 35.國立北門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27,856千元。 36.國立善化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0,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預算金額	28,086,35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9千元。 37.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3,216千元。 38.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7,269千元。 39.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3,713千元。 40.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8,188千元。 41.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1,675千元。 42.國立岡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1,438千元。 43.國立鳳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4,075千元。 44.國立鳳新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4,008千元。 45.國立旗美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25,226千元。 46.國立屏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6,036千元。 47.國立屏北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1,022千元。 48.國立潮州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4,855千元。 49.國立臺東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0,864千元。 50.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1,153千元。 51.國立花蓮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7,893千元。 52.國立玉里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4,920千元。 53.國立馬公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7,950千元。 54.國立金門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8,083千元。 55.國立馬祖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90,305千元。 56.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預算金額	28,086,35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83,947千元。 57.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0,254千元。 58.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3,370千元。 59.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6,949千元。 60.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7,739千元。 61.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0,286千元。 62.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6,890千元。 63.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5,412千元。 64.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3,477千元。 65.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3,523千元。 66.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5,297千元。 67.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0,799千元。 68.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6,128千元。 69.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7,220千元。 70.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6,813千元。 71.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58,834千元。 72.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21,264千元。 73.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419,996千元。 74.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73,059千元。 75.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4,214千元。 76.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預算金額	28,086,35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經費185,996千元。 77.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20,298千元。 78.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65,091千元。 79.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26,898千元。 80.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9,521千元。 81.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2,304千元。 82.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6,708千元。 83.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3,744千元。 84.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6,432千元。 85.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6,638千元。 86.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3,806千元。 87.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7,480千元。 88.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84,300千元。 89.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7,050千元。 90.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1,502千元。 91.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58,847千元。 92.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4,334千元。 93.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7,741千元。 9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77,907千元。 95.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84,980千元。 96.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預算金額	28,086,35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經費159,845千元。 97.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0,595千元。 98.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1,442千元。 99.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1,078千元。 100.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6,714千元。 101.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7,455千元。 102.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42,957千元。 103.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58,368千元。 104.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79,848千元。 105.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2,609千元。 106.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7,963千元。 107.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0,420千元。 108.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59,221千元。 109.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59,092千元。 110.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6,026千元。 111.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2,958千元。 112.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1,708千元。 113.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306,645千元。 114.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03,026千元。 115.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4,958千元。 116.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預算金額	28,086,35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經費136,135千元。 117.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2,091千元。 118.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18,360千元。 119.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5,109千元。 120.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98,896千元。 121.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02,489千元。 122.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6,196千元。 123.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6,306千元。 124.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7,850千元。 125.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97,705千元。 126.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2,462千元。 127.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4,777千元。 128.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88,770千元。 129.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36,697千元。 130.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87,355千元。 131.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啓聰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59,724千元。 132.國立和美實驗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22,733千元。 133.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217,887千元。 134.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71,409千元。 135.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64,021千元。 136.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預算金額	28,086,35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16,758千元。 137.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89,028千元。 138.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83,519千元。 139.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89,399千元。 140.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45,825千元。 141.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01,084千元。 142.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137,959千元。 143.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89,211千元。 144.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95,696千元。 145.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等經費68,149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144,615

計畫內容：
輔助實施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制度各校之房屋興建及設備購置經費。

預期成果：
提升學校資源使用效率，奠定中等教育更穩定之發展基礎。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1,144,615	高級中等教育組	編列輔助實施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之各校房屋建築、校地購置及設備購置等經費1,144,615千元(含12年國教經費1,138,155千元)，包括： 1.國立宜蘭高級中學綜合體育館興建工程經費30,421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56千元，合共33,877千元。 2.國立羅東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70千元。 3.國立基隆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14千元。 4.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體育教學館興建工程經費9,476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182千元，合共13,658千元。 5.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58千元。 6.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85千元。 7.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專科教室綜合大樓興建工程經費52,978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76千元，合共56,554千元。 8.國立新竹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72千元。 9.國立竹東高級中學藝能館興建工程經費1,709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74千元，合共4,983千元。 10.國立竹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23千元。 11.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58千元。 12.國立苗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20千元。 13.國立竹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73千元。 14.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26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144,615		
3045 投資	1,144,615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144,61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5.國立苑裡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14千元。 16.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64千元。 17.國立南投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74千元。 18.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62千元。 19.國立竹山高級中學綜合教學大樓興建工程經費1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05千元，合共13,805千元。 20.國立中興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27千元。 21.國立彰化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026千元。 22.國立員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20千元。 23.國立鹿港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26千元。 24.國立溪湖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93千元。 25.國立斗六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70千元。 26.國立虎尾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70千元。 27.國立北港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67千元。 28.國立嘉義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82千元。 29.國立東石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20千元。 30.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049千元。 31.國立新營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08千元。 32.國立後壁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09千元。 33.國立新化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54千元。 34.國立新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144,61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40千元。 35.國立北門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55千元。 36.國立善化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54千元。 37.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30千元。 38.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新民樓興建工程經費20,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19千元，合共23,519千元。 39.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60千元。 40.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20千元。 41.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綜合教學大樓興建工程經費116,175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08千元，合共118,683千元。 42.國立岡山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60千元。 43.國立鳳山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60千元。 44.國立鳳新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61千元。 45.國立旗美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07千元。 46.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學生宿舍及未來領航大樓興建工程經費45,391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70千元，合共48,661千元。 47.國立屏北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89千元。 48.國立潮州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21千元。 49.國立臺東高級中學原住民多功能教學學習中心興建工程經費4,71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79千元，合共7,789千元。 50.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運科教學暨圖書館資訊大樓興建工程經費4,843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14千元，合共7,657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144,61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1.國立花蓮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64千元。 52.國立玉里高級中學教學暨行政大樓興建工程經費66,336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70千元，合共69,606千元。 53.國立馬公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73千元。 54.國立金門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14千元。 55.國立馬祖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06千元。 56.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學生宿舍興建工程經費26,676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35千元，合共30,111千元。 57.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20千元。 58.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20千元。 59.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50千元。 60.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20千元。 61.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60千元。 62.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13千元。 63.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20千元。 64.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91千元。 65.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15千元。 66.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787千元。 67.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67千元。 68.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17千元。 69.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67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144,61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0.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67千元。 71.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287千元。 72.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精密加工中心暨建築創新設計體驗館興建工程經費4,182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67千元，合共7,849千元。 73.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2,342千元。 74.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07千元。 75.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08千元。 76.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07千元。 77.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967千元。 78.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37千元。 79.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67千元。 80.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65千元。 81.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16千元。 82.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2,864千元。 83.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98千元。 84.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54千元。 85.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29千元。 86.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65千元。 87.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75千元。 88.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40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144,61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89.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經費24,066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65千元，合共26,731千元。 90.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25千元。 91.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實習大樓興建工程經費32,968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6千元，合共35,974千元。 92.國立臺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技藝大樓興建工程經費7,967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65千元，合共10,632千元。 93.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25千元。 9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農科大樓興建工程經費10,494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4,337千元，合共14,831千元。 95.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17千元。 96.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16千元。 97.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617千元。 98.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82千元。 99.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66千元。 100.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16千元。 101.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86千元。 102.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07千元。 103.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07千元。 104.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07千元。 105.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06千元。 106.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144,61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設備經費3,066千元。 107.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16千元。 108.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行政教學綜合大樓興建工程經費1,00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61千元，合共4,461千元。 109.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75千元。 110.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16千元。 111.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66千元。 112.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06千元。 113.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07千元。 114.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565千元。 115.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67千元。 116.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06千元。 117.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66千元。 118.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715千元。 119.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教學大樓興建工程經費50,759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15千元，合共53,674千元。 120.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15千元。 121.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16千元。 122.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65千元。 123.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605千元。 124.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人體美學中心興建工程經費10,996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144,61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設備經費2,815千元，合共13,811千元。 125.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宿舍興建工程經費814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17千元，合共4,331千元。 126.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66千元。 127.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06千元。 128.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866千元。 129.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行政大樓興建工程經費72,813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066千元，合共75,879千元。 130.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453千元。 131.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啓聰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309千元。 132.國立和美實驗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100千元。 133.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510千元。 134.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9,420千元。 135.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00千元。 136.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00千元。 137.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00千元。 138.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50千元。 139.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100千元。 140.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200千元。 141.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800千元。 142.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3,486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預算金額	1,144,61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43.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2,900千元。 144.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8,050千元。 145.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專業實習大樓興建工程經費34,240千元及購置圖書儀器設備經費1,744千元，合共35,984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1201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20,000

計畫內容：
依照預算法第22條規定設置並依同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配合業務需要，達成各項計畫之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20,000	主計室	第一預備金。
6000 預備金	20,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20,00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100100 一般行政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5120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47,225	114,366,361	28,086,357	1,144,615	20,000	143,964,558
1000 人事費	270,544	-	-	-	-	270,544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9,643	-	-	-	-	169,64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5,021	-	-	-	-	5,02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739	-	-	-	-	3,739
1030 獎金	38,657	-	-	-	-	38,657
1035 其他給與	3,265	-	-	-	-	3,265
1040 加班值班費	14,676	-	-	-	-	14,676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350	-	-	-	-	35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8,276	-	-	-	-	18,276
1055 保險	16,917	-	-	-	-	16,917
2000 業務費	64,705	2,963,259	-	-	-	3,027,964
2003 教育訓練費	365	-	-	-	-	365
2006 水電費	6,478	-	-	-	-	6,478
2009 通訊費	4,396	1,502	-	-	-	5,898
2018 資訊服務費	22,663	13,400	-	-	-	36,06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6,371	-	-	-	6,371
2024 稅捐及規費	295	-	-	-	-	295
2027 保險費	212	-	-	-	-	212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	32,800	-	-	-	32,8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40	230,836	-	-	-	232,176
2039 委辦費	6,699	2,211,369	-	-	-	2,218,068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15,000	-	-	-	15,000
2051 物品	4,327	11,000	-	-	-	15,327
2054 一般事務費	10,518	322,376	-	-	-	332,89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900	-	-	-	-	1,9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16	-	-	-	-	41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950	-	-	-	-	1,950
2072 國內旅費	2,988	117,102	-	-	-	120,090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	169	-	-	-	169
2078 國外旅費	-	884	-	-	-	884
2081 運費	-	250	-	-	-	250
2084 短程車資	-	200	-	-	-	20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120100100 一般行政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5120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93 特別費	158	-	-	-	-	158
3000 設備及投資	11,646	1,245,555	-	1,144,615	-	2,401,816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00	-	-	-	-	8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734	-	-	-	-	7,734
3035 雜項設備費	3,112	-	-	-	-	3,112
3045 投資	-	1,245,555	-	1,144,615	-	2,390,170
4000 獎補助費	330	110,157,547	28,086,357	-	-	138,244,234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57,546,230	-	-	-	57,546,23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	36,305,745	-	-	-	36,305,745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364,059	-	-	-	364,059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2,125,144	28,086,357	-	-	30,211,50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04,132	-	-	-	104,132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1,877,344	-	-	-	1,877,344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	11,808,156	-	-	-	11,808,156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	1,450	-	-	-	1,450
4085 獎勵及慰問	330	10,280	-	-	-	10,61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007	-	-	-	15,007
6000 預備金	-	-	-	-	20,000	20,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20,000	20,000

教育部國民及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			
款	項	目	節	名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1				教育部主管				
	2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70,544	2,983,330	132,285,619	-
				教育支出	270,544	2,983,330	132,285,619	-
		1		一般行政	270,544	64,705	330	-
		2		國民及學前教育	-	2,918,625	132,285,289	-
			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	2,918,625	104,198,932	-
			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	-	28,086,357	-
		3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1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學前教育署
別科目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20,000	135,559,493	44,634	2,401,816	5,958,615	-	8,405,065	143,964,558
20,000	135,559,493	44,634	2,401,816	5,958,615	-	8,405,065	143,964,558
-	335,579	-	11,646	-	-	11,646	347,225
-	135,203,914	44,634	1,245,555	5,958,615	-	7,248,804	142,452,718
-	107,117,557	44,634	1,245,555	5,958,615	-	7,248,804	114,366,361
-	28,086,357	-	-	-	-	-	28,086,357
-	-	-	1,144,615	-	-	1,144,615	1,144,615
-	-	-	1,144,615	-	-	1,144,615	1,144,615
20,000	20,000	-	-	-	-	-	20,000

教育部國民及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備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2			0020100000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800	-	-
				5120100000 教育支出	-	800	-	-
		1		5120100100 一般行政	-	800	-	-
		2		5120100200 國民及學前教育	-	-	-	-
			1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	-	-	-
		3		512010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1	5120108110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	-	-	-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7,734	3,112	-	2,390,170	6,003,249	8,405,065
-	7,734	3,112	-	2,390,170	6,003,249	8,405,065
-	7,734	3,112	-	-	-	11,646
-	-	-	-	1,245,555	6,003,249	7,248,804
-	-	-	-	1,245,555	6,003,249	7,248,804
-	-	-	-	1,144,615	-	1,144,615
-	-	-	-	1,144,615	-	1,144,615

本　頁　空　白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事費別	金額	說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9,64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5,02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739	
六、獎金	38,657	
七、其他給與	3,265	
八、加班值班費	14,676	
九、退休退職給付	35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8,276	
十一、保險	16,91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計	270,544	

教育部國民及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目					員額（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稱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2			0020100000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13	213	-	-	-	-	-	-	4	7	3	3	2	3
		1		5120100100 一般行政	213	213	-	-	-	-	-	-	4	7	3	3	2	3

學前教育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需經費			說明
聘用		約僱		駐外雇員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	2	8	9	-	-	232	237	255,868	235,282	20,586	
2	2	8	9	-	-	232	237	255,868	235,282	20,586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臨時人員」或「勞務承攬」支出，說明如下： 1.預計於「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計畫，進用辦理有關事務性行政服務及專案性協助等工作之「臨時人員」38人，年需經費約32,800千元。 2.預計於「一般行政」與「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等計畫，進用辦理辦公處所環境清潔、文書收發、繕校及檔案點收等工作之「勞務承攬」82人，年需經費約36,474千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2.03	1,800	1,668	31.30	52	51	23	ACC-6931。
1	燃油小客車	4	108.07	1,798	1,668	31.30	52	26	23	BBG-9930。
1	２１人座大客車	20	98.12	4,003	2,280	27.60	63	51	30	825-WB。
1	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6	1,997	1,668	31.30	52	26	30	BBG-7393。
1	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6	1,997	1,668	31.30	52	26	30	BBG-7395。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6	2,200	0	0.00	0	0	0	AJG-0305。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6	2,200	0	0.00	0	0	0	AJG-2682。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6	2,200	0	0.00	0	0	0	AJG-2787。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6	2,200	0	0.00	0	0	0	AJG-3892。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6	2,200	0	0.00	0	0	0	AJG-7280。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9	2,200	0	0.00	0	0	0	ATG-2675。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9	2,200	0	0.00	0	0	0	ATG-2681。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9	2,200	0	0.00	0	0	0	ATG-2683。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9	2,200	0	0.00	0	0	0	ATG-2687。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9	2,200	0	0.00	0	0	0	ATG-2690。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7.09	2,200	0	0.00	0	0	0	AXG-9130。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7.09	2,200	0	0.00	0	0	0	AXG-9132。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7.09	2,200	0	0.00	0	0	0	AXG-9135。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7.09	2,200	0	0.00	0	0	0	AXG-9136。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7.09	2,200	0	0.00	0	0	0	AXG-9150。校外會公務車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9.03	2,198	0	0.00	0	0	0	。 BEK-2620。 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9.03	2,198	0	0.00	0	0	0	BEK-2621。 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9.03	2,198	0	0.00	0	0	0	BEN-0087。 校外會公務車。
1	7－8人座小客貨兩用車	7	109.03	2,198	0	0.00	0	0	0	BEN-0092。 校外會公務車。
1	燃油機車	1	102.03	50	312	31.30	10	2	1	831-QFZ。
	合計				9,264		281	182	137	

預算員額：

職員	213 人	技工	3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2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2 人	合計:	232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8 人		
工友	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教育部國民及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2棟	22,984.43	83,617	1,727	1棟	2,170.18	-
二、機關宿舍	59戶	2,104.90	5,013	173		-	-
1 首長宿舍	1戶	325.99	1,663	18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58戶	1,778.91	3,350	155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25,089.33	88,630	1,900		2,170.18	-

學前教育署

舍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25,154.61	-	-	1,727
	-	-	-	-	2,104.90	-	-	173
	-	-	-	-	325.99	-	-	18
	-	-	-	-	1,778.91	-	-	155
	-	-	-	-	-	-	-	-
	-	-	-	-	-	-	-	-
	-	-	-	-	27,259.51	-	-	1,900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 人事費	補助經常 業務費
合計				39,304,205	23,200,943
1.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13,767,944	21,719,114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01				30,434	2,707,808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2-112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及特色課程、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改善直轄市及縣(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工程及設備經費、補助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減免、推動多元入學相關經費、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規劃、推動、新增鐘點費及基本設備等相關經費、辦理學生學習扶助方案、實用技能學程、推動學生職場參觀與校外實習及提升實習實作能力、依據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相關計畫等。	112	8,218	1,022,083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2-112		112	5,015	363,212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2-112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方案等經費。		-	137
[4]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推動多元入學相關經費、推動創新自造教育計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規劃、推動、新增鐘點費及基本設備相關經費、學生學習扶助方案、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學生職場參觀與校外實習、辦理學生技藝競賽、技藝能精進及丙級技能檢定、辦理就業導向專班、依據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補助高	112	17,201	1,322,376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56,229,107	-	-	5,693,280	124,427,535
55,160,840	-	-	5,693,280	96,341,178
-	-	-	642,725	3,380,967
-	-	-	394,136	1,424,437
-	-	-	243,975	612,202
-	-	-	-	137
-	-	-	4,614	1,344,191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級中等學校相關計畫等。			
(2)國民中小學教育 02				10,979,882	2,857,335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2-112	補助發展特色學校、國民中小學設施整建與設備充實、充實生活科技領域教學設備、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發展偏鄉教育相關計畫及教育優先區、國民小學弱勢學生兒童課後照顧、代收代辦費、發展原住民族國民中小學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辦理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推動活化教學相關事項、建置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及輔導網絡、辦理國民中小學戶外教育、海洋教育課程、推動數學、自然科學教育（含實驗設備）、自造教育、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相關事項及辦理國際評比所需經費、推動國中小閱讀計畫、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相關課程及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補助各地方政府強化英語教學與設備、推動多元英語師資與教師增能活動及提升學生學習與推動各項教學創新計畫、推動國民中小學引進外籍教學人員計畫暨國際教育相關計畫、依據「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提高國小教師員額編制至每班1.65師、由國小每班1.65師至達成合理教師員額編制所需經費、公立國民中學教學人力、辦理軍教課稅配套相關經	112	4,843,221	1,132,333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274,440	-	-	2,906,488	17,018,145
74,008	-	-	1,047,336	7,096,898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 人事費	補助經常 業務費
		費、辦理教學卓越獎評選及獎勵事宜、推動國民中學學生生涯發展教育計畫、辦理國中教育會考等。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2-112	補助離島地區國民教育建設計畫、離島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書籍費及交通費、花東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書籍費等。	112	6,067,702	1,604,636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2-112	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推動方案經費等。		12,062	3,227
[4]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補助國民小學弱勢學生兒童課後照顧、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充實生活科技領域教學設備、辦理軍教課稅配套相關經費等。	112	56,897	117,139
(3)學前教育 03				408,183	3,685,474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2-112	補助「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經費、幼兒就讀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參與課後留園服務、公立幼兒園配合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增加人員編制經費等。	112	217,197	2,219,405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2-112		112	176,951	1,410,339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2-112	補助「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經費。		8,700	47,810
[4]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補助公立幼兒園配合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增加人員編制之經費等。	112	5,335	7,920
(4)原住民族教育 04				-	143,241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2-112	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特色課程及課後輔導、原住民學校校園環境及設施設備充實改善經費等。	112	-	41,933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2-112		112	-	66,401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2-112	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特		-	5,100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80,550	-	-	1,859,152	9,612,040
119,882	-	-	-	135,171
-	-	-	-	174,036
54,886,100	-	-	1,160,884	60,140,641
34,062,025	-	-	601,522	37,100,149
20,756,075	-	-	485,362	22,828,727
40,000	-	-	57,000	153,510
28,000	-	-	17,000	58,255
-	-	-	217,214	360,455
-	-	-	21,950	63,883
-	-	-	193,664	260,065
-	-	-	1,600	6,700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常人事費	補助經常業務費
		色課程及課後輔導等。			
[4]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特色課程及課後輔導、推展原住民族技職教育、高級中等學校藝能班（學程）外聘教師鐘點費、開辦費及教學設備經費、辦理原住民族學生教學輔導精進、原住民學校校園環境及設施設備充實改善經費等。	112	-	29,807
(5)國際及少數族群教育 05				-	1,553,187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2-112	辦理本土教育、原住民族語言教學、教材編印、提升新住民子女及少數族群教育實施計畫、培訓新住民語文師資、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經費及國際教育等。	112	-	614,076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2-112		112	-	776,706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2-112	辦理本土教育及族語教學等。		-	57,064
[4]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辦理本土教育及國際教育等。	112	-	105,341
(6)特殊教育 06				190,000	1,586,138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2-112	補助地方政府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相關經費及提供轄屬各級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支持服務、提供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特殊教育服務經費、加強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功能、補助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辦理特教巡迴輔導及相關行政工作經費、辦理教師、專業人員及家長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優教育推展計畫所需經費等。	112	100,000	647,057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	-	-	-	29,807
300	-	-	17,200	1,570,687
150	-	-	10,100	624,326
150	-	-	7,100	783,956
-	-	-	-	57,064
-	-	-	-	105,341
-	-	-	450,542	2,226,680
-	-	-	197,443	944,500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2-112		112	90,000	609,274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2-112	補助資源班開班費及就讀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輔導等。		-	2,466
[4]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補助國立特殊教育學校交通車租金及就讀本署所轄高級中等學校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特殊教育人力補足相關費用、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融合教育、補助特殊教育學校交通車隨車人員、建置高級中等學校資賦優異學生輔導及支持體系經費等。	112	-	327,341
(7)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 07				2,073,346	702,089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2-112	補助軍教課稅配套措施經費、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執行強化校園安全防護工作經費、學務創新人力經費、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優質發展計畫、輔導人力相關經費、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充實國民中小學午餐人力實施計畫、學生團體保險、學校投保場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提升午餐品質等。	112	1,291,351	256,831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2-112		112	774,004	360,473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2-112	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優質發展計畫、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人事費。		7,991	1,020
[4]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補助輔導人力相關經費、推展高級中等學校建構校園安全通報機制、防災及安全教育、學生生活輔導、全民國防教育與維護校園安全工作所需經費等。	112	-	83,765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	-	-	253,099	952,373	
-	-	-	-	2,466	
-	-	-	-	327,341	
-	-	-	210,227	2,985,662	
-	-	-	104,738	1,652,920	
-	-	-	105,489	1,239,966	
-	-	-	-	9,011	
-	-	-	-	83,765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	
				經常	
				人事費	業務費
(8)一般教育推展 08				86,099	18,5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2-112	補助公立高中職導師費提高至3,000元所需經費、因應教師法及其子法相關業務等。	112	76,899	8,876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2-112		112	6,792	9,624
[3]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公立高中職導師費提高至3,000元所需經費及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校長及教師投保傷害保險之保險費。	112	2,408	-
(9)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 09				-	8,465,342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2-112	專案補助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承接本部國立及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功能調整及業務移撥所需經費。	112	-	8,465,342
2.512010020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25,536,261	1,481,829
(1)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研究輔助 01				25,536,261	1,481,829
[1]補助特種基金	112-112	補助已納入「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運作之145所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所需一般教學與研究經費。	112	25,536,261	1,481,829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門	合計
其它	土地	營建工程	其它	
-	-	-	-	104,599
-	-	-	-	85,775
-	-	-	-	16,416
-	-	-	-	2,408
-	-	-	88,000	8,553,342
-	-	-	88,000	8,553,342
1,068,267	-	-	-	28,086,357
1,068,267	-	-	-	28,086,357
1,068,267	-	-	-	28,086,357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合計					752,790
1.對團體之捐助					752,79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5120100201					-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01	112-112	民間團體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方案、推動高級中等學校科學教育、學科能力競賽及科學班計畫等。對團體辦理十二年國教、108課綱等媒體政策宣導相關活動經費。	-
[2]國民中小學教育	02	112-112	民間團體、家長團體、法人等	推動數學、自然科學教育（含實驗設備）、自造教育、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相關事項及辦理國際評比所需經費、補助民間團體辦理閱讀活動等。	-
[3]學前教育	03	112-112	民間團體	辦理「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非營利團體辦理教保相關活動。	-
[4]原住民族教育	04	112-112	民間團體	推動並發展原住民族優秀人才潛能經費。	-
[5]國際及少數族群教育	05	112-112	民間團體	辦理本土教育、原住民族語言教學、教材編印、培訓新住民語文師資及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	-
[6]特殊教育	06	112-112	民間團體	獎勵民間團體辦理特殊教育活動等。	-
[7]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	07	112-112	民間團體	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優質發展計畫等。	-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752,790
(1)5120100201					752,790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01	112-112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補助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推動多元入學相關事項、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規劃、推動、新增鐘點費及基本設備補助等事項、學	2,967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2,748,437	50,137	-	265,335	13,816,699
928,551	34,800	-	265,335	1,981,476
77,732	26,400	-	-	104,132
77,732	26,400	-	-	104,132
15,970	-	-	-	15,970
18,413	-	-	-	18,413
594	26,400	-	-	26,994
2,000	-	-	-	2,000
31,622	-	-	-	31,622
8,050	-	-	-	8,050
1,083	-	-	-	1,083
850,819	8,400	-	265,335	1,877,344
850,819	8,400	-	265,335	1,877,344
650,670	400	-	241,419	895,456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生學習扶助方案、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學生職場參觀與校外實習、辦理就業導向專班等。	
[2]國民中小學教育 02	112-112	私立大學	辦理各地方政府強化英語教學與設備、推動多元英語師資與教師增能活動及提升學生學習與推動各項教學創新計畫所需經費。	-
[3]學前教育 03	112-112	私立大學、高中等	辦理「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等。	-
[4]原住民族教育 04	112-112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特色課程及課後輔導、推展原住民族技職教育、辦理原住民族學生教學輔導精進、原住民學校校園環境及設施設備充實改善等。	-
[5]國際及少數族群教育 05	112-112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辦理本土教育、培訓新住民語文師資、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及國際教育等。	-
[6]特殊教育 06	112-112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補助資源班開班費及就讀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輔導經費、身心障礙類集中式特殊教育班開班業務費、特殊教育人力補足等相關費用、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融合教育等。	-
[7]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 07	112-112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反毒活動、補助執行強化校園安全防護工作、補助學務創新人力、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優質發展計畫等。	62,400
[8]一般教育推展 08	112-112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依公教人員保險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負擔對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保險費與支應私校教職員退撫基金不足。	687,423
2.對個人之捐助				-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
(1)5120100201				-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2,555	-	-	-	2,555
-	8,000	-	960	8,960
17,963	-	-	10,956	28,919
38,236	-	-	-	38,236
136,063	-	-	11,000	147,063
5,332	-	-	1,000	68,732
-	-	-	-	687,423
11,819,886	15,337	-	-	11,835,223
11,808,156	-	-	-	11,808,156
11,808,156	-	-	-	11,808,156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01	112-112	學生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就學貸款利息、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減免、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學雜費減免、參加國際競賽獲獎學生獎學金、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實用技能學程及建教合作班免學費方案等。	-
[2]國民中小學教育	02	112-112	學生	辦理教科書審查及部編本教科書配套措施計畫等。	-
[3]原住民族教育	04	112-112	學生	補助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住宿及伙食費等。	-
[4]國際及少數族群教育	05	112-112	學生	僑生清寒助學金及外國學生及香港澳門學生來臺就讀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等。	-
[5]特殊教育	06	112-112	學生	補助學生公費、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獎助學金等。	-
[6]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	07	112-112	學生	補助總統教育獎表揚、學生工讀獎助金及學生團體保險經費等。	-
[7]一般教育推展	08	112-112	學生	補助臺灣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具軍公教遺族及現役軍人子弟身份之學生就學優待經費。	-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
(1)5120100201					-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1]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	07	112-112	學校	補助學校投保場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5120100100					-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2	112-112	個人	1.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2.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技工友）。	-
(2)5120100201					-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0,780,390	-	-	-	10,780,390
95,748	-	-	-	95,748
591,583	-	-	-	591,583
15,000	-	-	-	15,000
121,200	-	-	-	121,200
202,810	-	-	-	202,810
1,425	-	-	-	1,425
1,450	-	-	-	1,450
1,450	-	-	-	1,450
1,450	-	-	-	1,450
10,280	330	-	-	10,610
-	330	-	-	330
-	330	-	-	330
10,280	-	-	-	10,280

捐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捐助經常人事費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1]一般教育推展 08	112-112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及臺灣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資深優良教師	資深優良教師表揚獎勵金。	-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120100201				-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1]國民中小學教育 02	112-112	其他	建置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及輔導網絡所需經費。	-
[2]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 07	112-112	學生	補助學生團體保險經費。	-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合計
業務費	其他	營建工程	其他	
10,280	-	-	-	10,280
-	15,007	-	-	15,007
-	15,007	-	-	15,007
-	1,007	-	-	1,007
-	14,000	-	-	14,000

本　頁　空　白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合計	14	179	884	12	141	817
考察	4	45	198	4	42	198
視察	1	7	30	1	7	30
訪問	9	127	656	7	92	589
開會	-	-	-	-	-	-
談判	-	-	-	-	-	-
進修	-	-	-	-	-	-
研究	-	-	-	-	-	-
實習	-	-	-	-	-	-

教育部國民及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應邀赴韓參加臺韓教育旅行座談會及考察16	韓國	韓國交流協會及臺灣國際教育旅行聯盟2.0核心小組	持續辦理推動國際教育交流，透過雙邊教育文化單位、學校邀訪，透過教育國際化的過程來達到瞭解國際社會、參與國際教育活動，促進世界和平及福祉，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112.10-112.12	6	1
02 應邀赴日參加臺日教育旅行座談會及考察16	日本	日本交流協會及臺灣國際教育旅行聯盟2.0核心小組	持續辦理推動國際教育交流，透過雙邊教育文化單位、學校邀訪，透過教育國際化的過程來達到瞭解國際社會、參與國際教育活動，促進世界和平及福祉，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112.10-112.12	6	3
03 應邀赴日參加臺日教育旅行座談會及考察16	日本	日本各縣市邀訪（以當年度邀訪縣市爲準）及臺灣國際教育旅行聯盟2.0核心小組	持續辦理推動國際教育交流，透過雙邊教育文化單位、學校邀訪，透過教育國際化的過程來達到瞭解國際社會、參與國際教育活動，促進世界和平及福祉，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112.01-112.06	6	1
04 中央課程與教學諮詢輔導教師團隊出國考察實施計畫16	芬蘭	芬蘭的學術機構、學校單位（國中小）及文教單位	瞭解芬蘭跨領域主題式課程/現象爲本的課程的發展與實施，並提升央團教師設計主題式課程之能力，進而爲教學現場提供落實新課綱之專業支持。	112.10-112.11	15	1
二・視察						
05 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16	越南	臺商公司	視察並評估台商提供新住民子女學生職場體驗場所、設備及相關生活設施，作爲未來新住民子女教育及開創我國經濟南向發展。	112.07-112.08	7	1
三・訪問						
06 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青年領袖培育國際交流體驗計畫16	紐西蘭	文教機構	1.增進原住民學生國際視野及格局，增益國際交流經驗，促進對國際事	112.09-112.09	10	1

學前教育署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2	-	1	3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46	-	4	50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2	-	1	3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60	79	3	142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10	15	5	30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45	35	20	100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務理解及鼓勵國際參與。 2.促進原住民學生多元文化族群認同，尊重其主體性，保障其學習權益及價值尊嚴。			
07 國際物理奧林匹亞競賽11	日本	學校及文教機構	參加競賽。	112.07-112.08	15	1
08 國際地球科學奧林匹亞競賽14	奧地利	學校及文教機構	參加競賽。	112.07-112.08	15	1
09 國際生物奧林匹亞競賽15	德國	學校及文教機構	參加競賽。	112.07-112.08	15	1
10 國際資訊奧林匹亞競賽3M	匈牙利	學校及文教機構	參加競賽。	112.07-112.08	15	1
11 亞洲物理奧林匹亞競賽11	蒙古	學校及文教機構	參加競賽。	112.05-112.06	15	1
12 國際數學奧林匹亞競賽10	日本	學校及文教機構	參加競賽。	112.07-112.08	15	1
13 國際化學奧林匹亞競賽12	瑞士	學校及文教機構	參加競賽。	112.07-112.08	15	1
14 外交小尖兵72	英語系國家	當地國家之機關等	本項訪問活動由外交部規畫，安排拜會訪問國之政府機關及民意機關（如國會、市議會等），訪問當地高中2至3所及當地駐外單位等。	112.01-112.02	12	1

學前教育署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40	34	1	75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44	30	1	75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54	23	1	78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40	19	1	60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30	29	1	60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39	20	1	60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50	45	1	96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52	-	-	52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無	

教育部國民及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大陸考場112年國中教育會考勘察計畫16	東莞、昆山、上海	學校及文教機關	赴大陸勘查112年國中教育會考大陸考場並確認事務相關細節。	112.03 - 112.04	5	1
02 大陸考場112年國中教育會考工作實施計畫16	東莞、昆山、上海	學校及文教機關	實際執行112年國中教育會考大陸考場試務工作。	112.05 - 112.06	5	2

學前教育署
畫預算類別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42	25	5	72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有	赴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勘查國中教育會考考場並確認試務相關細節。
44	44	9	97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有	赴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執行國中教育會考試務工作。

教育部國民及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 經濟性分類	經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535,760	3,028,573	-	-
04 教育	535,760	3,028,573	-	-

學前教育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1,612,009	11,939,355	118,428,796	15,000	135,559,493
1,612,009	11,939,355	118,428,796	15,000	135,559,493

教育部國民及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2,390,170	-	265,335
04 教育	-	2,390,170	-	265,335

學前教育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5,634,680	-	-	-
-	5,634,680	-	-	-

教育部國民及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資本			
	固定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800	-	-
04 教育	-	800	-	-

學前教育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總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4,925	109,155	-	8,405,065	143,964,558
4,925	109,155	-	8,405,065	143,964,55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0及以前年度預算數	111年度預算數	112年度預算數	113及以後年度預估需求數	
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推動方案	106-123	256.50	8.58	1.20	1.20	245.52	1.行政院105年11月22日院臺衛字第1050043182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1.20億元。
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年至113年）-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	107-113	2,710.62	999.87	480.36	596.84	633.55	1.行政院107年7月25日院臺教字第1070182548號函核定、109年3月2日院臺教字第1090004244號函核定修正、110年1月29日院臺教字第1100162092號函核定修正及110年8月6日院臺教字第1100022926號函核定修正。 2.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596.84億元。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專業實習大樓新建工程	108-112	1.75	1.19	0.22	0.34	-	1.行政院107年7月10日院授主基作字第1070200933號函核定及111年1月13日院授主基作字第1110200068號函核定修正。 2.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科目0.34億元。 3.本工程計畫經費為1.80億元，其中0.05億元由該校自籌因應。
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111-113年度）	111-113	40.00	-	4.28	17.02	18.70	1.行政院110年7月19日院臺教字第1100020042號函原則同意。 2.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17.02億元。
國立屏東高級中	112-114	6.25	-	-	0.45	5.80	1.行政院111年1月17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0及以前年度預算數	111年度預算數	112年度預算數	113及以後年度預估需求數	
學學生宿舍及未來領航大樓新建工程							日院授主基作字第1110200086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科目0.45億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體育教學館新建工程	104-112	1.75	1.66	-	0.09	-	1.行政院101年10月22日院授主基作字第1010201210號函核定及111年4月15日院授主基作字第1110200597號函核定修正。 2.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科目0.09億元。 3.本工程計畫經費為2.49億元，其中0.74億元由該校自籌因應。
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111-115年度）	111-115	68.78	-	6.37	17.12	45.29	1.行政院111年7月15日院臺文字第1110021377號函原則同意。 2.本計畫112年度預算編列於「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科目17.12億元。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合計			374,536	1,777,019
1.5120100100 一般行政			-	6,699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12-112	委託辦理公文處理與管考業務講習、網頁英譯以及校園資通安全業務管理輔導團計畫等費用。	-	6,699
2.5120100200 國民及學前教育			374,536	1,770,320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374,536	1,770,320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112-112	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方案、推動多元入學、辦理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學群科中心計畫、規劃辦理國際奧林匹亞競賽、推動科學教育、學科能力競賽及科學班計畫、推動創新自造教育計畫、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提升海事與水產群學生航海實務實習、優化高級中等學校行政系統等。	215,070	286,752
(2)國民中小學教育	112-112	辦理國民中小學設施整建與設備充實、發展偏鄉教育相關計畫及教育優先區、推動實驗教育計畫、辦理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國中小學學生學習成就評量標準及實作程序、推動活化教學相關事項、建置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及輔導網絡、辦理國民中小學戶外教育、推動數學、自然科學教育（含實驗設備）、自造教育、參加國際國中生科學奧林匹亞競賽相關事項及辦理國際評比、推動國中小閱讀計畫、辦理教科書審查及部編本教科書配套措施計畫、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相關課程及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提高國小教師員額編制至每班1.65師、國小每班1.65師至達成合理教師員額編制、辦理國中教育會考等。	88,106	771,802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21,879	44,634		-	2,218,068
-	-		-	6,699
-	-		-	6,699
21,879	44,634		-	2,211,369
21,879	44,634		-	2,211,369
8,447	10,605		-	520,874
8,932	18,288		-	887,128

委辦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委辦內容	委辦經常	
			用人費用	業務費用
(3)學前教育	112-112	辦理「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學前教保相關資訊系統更新及維護經費、辦理幼兒園輔導、評鑑及課綱推廣等。	36,658	85,845
(4)原住民族教育	112-112	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特色課程及課後輔導、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學生教學輔導精進、推動並發展原住民族優秀人才潛能、原住民學校校園環境及設施設備充實改善等。	-	69,350
(5)國際及少數族群教育	112-112	辦理本土教育、原住民族語言教學、教材編印、培訓新住民語文師資、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及國際教育等。	12,935	279,884
(6)特殊教育	112-112	委託辦理特殊教育評鑑、訪視及評鑑後續追蹤輔導計畫、管理維護及推廣使用並發售身心障礙學生測驗評量工具、委託辦理身心障礙學生人文社會學科與自然學科有聲教科書製作及管理計畫、委託三大輔具中心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輔具評估、管理及借用事宜、規劃及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配套措施、辦理特殊教育輔導、性平教育、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優教育推展計畫等。	20,390	115,438
(7)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	112-112	推動學生生涯輔導工作及強化適性輔導教育、學生事務與輔導優質發展計畫、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學生團體保險相關經費、提升午餐品質等。	-	147,010
(8)一般教育推展	112-112	委託辦理因應教師法及其子法相關業務、學校廉政法令活動、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誠信研習營、辦理相關人事業務及主計室網站維護等。	1,377	14,239

學前教育署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分析				
門	資本門		門	合計
其他	設備購置		其他	
1,030	110		-	123,643
-	1,550		-	70,900
1,500	9,911		-	304,230
1,755	4,170		-	141,753
-	-		-	147,010
215	-		-	15,83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概算數	預計執行內容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1				0020000000 教育部主管	17,890	
	2			0020100000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7,890	
				5120100000 教育支出	17,890	
		2		5120100200 國民及學前教育	17,890	
			1	5120100201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17,890	1.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教育，十二年國教、108課綱等媒體政策宣導及典範教育影音地圖學生生涯探索學生資源推廣等經費7,900千元。 2. 辦理國民中小學教育，相關重要政策宣導等經費1,690千元。 3. 辦理學前教育，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各項宣導活動影片製作及媒體宣導等經費3,800千元。 4. 辦理原住民族教育，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0千元。 5. 辦理特殊教育，特殊教育專刊等經費2,200千元。 6. 辦理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反毒宣導等經費2,200千元。

教育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註：

1.負責單位涉及兩個單位以上者，以第一個單位為主政單位並負責彙整該決議事項應辦理事宜。

2.表列各項決議事項係依據 111 年 2 月 28 日總統公布之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通案決議部分：**	
1	111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50%，不得流用。 2.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除國防部及外交部外，不得流用。 3.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教育部主管統刪 35%。 8.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 9.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	有鑑於網路社群媒體具有快速傳播特性，各行政機關陸續採取新媒體經營與運用，直接與社會大眾溝通政策及宣導。近年來政府時有挾龐大預算資源於網絡社群平台進行非廣告形式宣傳與澄清之情事，立法院遂於110年三讀通過修正預算法第62條之1條文，目的為將政府於四大媒體（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執行政策宣導時，也能同時納入預算法的規範。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修法通過後，雖於預算書中增設宣導經費專屬預算科目，並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然卻將宣導方式限定為於四大媒體所辦理，過去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之方式，不再納入政策宣導規範。爰此，為利立法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院能明確掌握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之實際預算，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1.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等，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以避免產生置入性行銷之疑慮。2.各機關於四大媒體上處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相關工作者（即小編人力），以委外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之經費，應納入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表達，以利預算之呈現。	
10	依照財政紀律法所授權訂定的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相關法律案送立法院審議前，行政院必須審查通過稅式支出評估，並且業務主管機關必須將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及相關委員會，業務主管機關屢次未依照前開辦法將相關資料與法案併送交立法院(例如延長當沖降稅的證券交易稅條例)，也未同時將評估報告登載於機關網站，無視法令規定，亦不理會立法院長期以來決議的要求。爰此，要求行政院各部會提出涉及租稅減免的法案送立法院審查時，除應確實依照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外，同時應將相關稅式支出評估報告併同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備查。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16	政府預算編列及嗣後執行效率，事涉政府施政良窳，與政府財政效益是否良好？行政院主計總處是政府預算編列與預算執行之主管機關，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督導中央政府各機關會計人員依法行政，職務執行如有不忠或不法情事，請依法查處。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二、	**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一)	歲出部分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預算編列1,334億9,843萬元，凍結1,5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3148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繼續凍結1,000萬元，本署刻正修正解凍報告內容後另案函送。
2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為補助各地方政府與教育部主管之國立高、國中小學增置專任輔導老師、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運作經費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人事費預算編列21億5,878萬5千元。查近年來高級中等以下學生自殺、自傷意外事件逐年增長，學生輔導問題日益複雜，惟學校專業輔導人力仍不足，依據109年度全國高級中等	本署業於111年3月16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8982號函提報「改善校園專業輔導人員未聘足之問題」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以下學校之專業輔導人力聘任情形,全國應聘之專業輔導人力為716人,然實際聘任人數為581人,待聘任人數高達135人。爰要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應積極改善校園專業輔導人力未聘足之問題,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3	日前行政院已宣示預計將於111年2月底前,全數完成全國中小學冷氣裝設工程,而學校冷氣電費及維護費,自111年起亦納入行政院一般性補助款。除期盼冷氣裝設工程辦理能如期完成外,各級教育主管機關亦應積極確保工程如質進行,建議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要持續會同並協助地方單位審慎辦理相關作業,以利班班有冷氣之政策順利推動。	為確保施作品質,本署業訂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及冷氣裝設設計注意事項」明定相關管線應垂直、水平對齊,以整齊美觀及較短距離等原則,作為三大工項施作之參據。另亦建立品質維護機制,透過學校自我檢核、地方政府工作小組訪視及教育部抽訪等機制,為施作品質把關。
4	教育部在110年5月25日公布「直轄市及縣(市)主管機關處理教保服務機構疑似不當對待幼兒案件注意事項」,明定幼兒園疑似發生不當對待幼兒時的處理流程,其規定必要時得成立調查小組做出調查報告後,送主管機關裁罰,並交認定委員會判定是否構成「免職、解聘、解雇、廢止教保機構設立許可或更換人員」等情事。但各縣市的裁罰基準仍不一致,認定委員會的組成也沒有規範,即使調查小組成員中具兒少保護專業的專家學者不得少於三分之一,仍難確保後續的懲處及裁罰是否妥適。爰此要求教育部儘速修法訂定全國一致的裁罰基準,避免同類型不當對待卻有不同的裁罰及懲處結果;認定委員會也應有組成規範。同時也應公布相關通報及處理資訊,譬如衛生福利部兒虐通報及處理統計在網路上都查得到,教育部也應研議公布校安通報的各項數據及調查、懲處結果,讓全民檢驗現今制度是否健全,相關規劃並請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與提案委員提出。	本署業於111年5月6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6654號函提報「健全教保服務機構發生不當對待幼兒案件調查制度暨研議公布校安通報案件數據及調查、懲處結果」書面報告。
5	教育部投入21億元經費協助各地方政府進行汰換或改善遊具工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運用該筆經費,以公立國小遊戲場未符合規範為主要補助對象,提供國小學童符合規範之遊具,促進學生校園活動之安全,初步盤點約1,900多校受惠,目標111年8月底前完成。然而,目前遊具檢驗能量嚴重不足,恐導致教育部美意付之闕如;且依「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規定,遊具啟用後每3年仍須重新檢驗,恐嚴重衝擊國小孩童休憩權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需儘速與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和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共商解決	本署業於111年3月14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30375號函提報「提升遊具檢驗量能」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之道，以提升我國遊具檢驗能量。綜上，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提升遊具檢驗量能相關書面報告。	
6	近年來擴展公共化教保供應量，提供幼兒優質、普及、平價及近便性之教保服務，惟部分鄉鎮市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仍未達40%。公共化幼兒園園數及占比雖逐年增長，惟實際就讀公共化幼兒園人數比率卻未隨之增加，主要係部分公共化幼兒園未提供課後留園服務，難符雙薪家庭之托育需求。爰要求教育部持續擴大公共化幼兒園之供應量、積極改善其課後留園服務，以滿足家長對於公共化幼兒園之需求，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9664號函提報「提升公共化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比率」書面報告。
7	109學年度偏鄉地區幼兒入園率僅66.92%，低於全國平均值70.65%。偏遠地區之幼教服務仰賴公共化幼兒園，然超過八成偏遠地區公共化幼兒園無幼童專用車，在大眾運輸系統未普及、又無幼童專用車情形下，幼童通學接送完全由家長承擔，在近便性及可及性不足情況下，嚴重影響幼兒接受教保服務之權益。且由近3學年度偏遠地區1年級學生學習扶助篩選測驗結果顯示，偏遠地區小學1年級新生即存在學力落差，又我國於2018年「國際學生能力評量計畫」之學校間及學生間表現差異皆高於OECD平均值，且表現落後學生之比例更較2009年增加。另偏遠地區學生在110學年度國中會考成績「待加強」比率及109學年度國中、小學習扶助之篩選測驗未通過比率，不論國文、英文及數學皆遠高於全國，國內外學習評量之調查結果，皆顯示城鄉學生存在學習落差。爰要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偏遠地區學力落差研議改善方案，並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26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4028號函提報「本部持續改善城鄉學力落差」書面報告。
8	近年推出諸多穩定偏遠地區學校教師質量政策，然代理教師比例及教師流動率仍偏高。與全國比較，偏遠地區代理教師比率遠高於全國比率，且呈增長趨勢；偏遠地區國中小編制內教師流動率亦高於全國之比率。爰要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針對偏遠地區學校師資長期不穩定之沉疴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26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4014號函提報「穩定偏遠地區學校師資」書面報告。
9	日前傳出118所高中職學生已上傳的學習歷程檔案遺失，嚴重傷害各界對學習歷程檔案制度的信任。從學習歷程檔案一開始實施，學校端即不斷反映問題，不只是上傳內容、上傳時間的問題，系統設計與操作也有很多不良反應。第一線教育人員承	本署業於111年5月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149號函提報「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學校平臺資料遺失事件檢討及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受各種不便,配合制度努力協助學生上傳資料學生學習歷程;教育部卻對學習歷程檔案系統督導鬆散,欠缺全面性檢討。另該檔案為大學多元入學選才之重要審查資料,但普通高中多元選修課程未依計畫開課比率偏高,不利學生適性選修,且採跨校選修及遠距教學之課程比率偏低,更不利偏遠地區及小規模學校學生跨校適性選修。此外,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應針對多次展延學生學習歷程資料提交期程,應進行系統壓力測試與評估網路環境。爰要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全面檢視學習歷程作業各環節衍生之缺失、落實資料備分及資訊安全與監督機制以保障學生權益,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0	教育部為厚植學生英語力、提升國家競爭力,目前針對普及提升學生英語口說及生活應用能力推動多項措施,顯見英語口說及聽力為目前我國學子亟需建立之應用能力。然,發音係為建立良好口說及聽力能力之核心基礎,而我國目前使用1944年出版之KK音標,因其使用符號與自然發音使用之原始字母多有歧異而導致許多學生產生學習障礙,因此目前國際上已逐漸淘汰KK音標使用,且近代亦有其他音標取代之。鑑於良好之英語口說及聽力有賴於發音辨識能力,而國際現行辭典中,英式辭典多使用國際音標(IPA)、美式辭典則多使用編輯群自行創造之自然音標系統(Phonetic Respelling),爰建議教育部研擬將我國基礎英語教材納入與時俱進之音標系統,建立良好之發音學習環境。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領域-英語文規定略以,英語語音之學習,除子音、母音之單音聽辨與仿說外,也應重視不同單音之組合及其在不同語音環境中的變化,還須兼顧音節與重音的練習,適時融入字詞的學習中;國民小學教育階段應善用字母拼讀規則看字讀音與聽音拼字,從學生學過的單字歸納字母與發音的對應關係,適時融入辨認單字的字首音、從單字切割為單音、將語音拼合等學習活動;國民中學教育階段,持續複習、精進字母拼讀能力,以期學生不但能看字讀音,並能聽音拼字,協助字彙拼寫。當學生面臨不熟悉的字詞而又無法靠字母拼讀規則協助發音時,則可運用資訊載具讀出字音。音標也是可以運用的工具之一,若有學習需求,宜在國民中學教育階段才開始實施,因為此時學生對英語語音已具基本聽與說能力,字母符號的建構亦較穩固,開始學習音標符號,較不致於與字母符號混淆。至於是否教授學生音標,應由教師秉其教學專業自主判斷,不宜統一規範,俾賦予教師充分教學自主,選擇並判斷最適用的方法因材施教。
11	為落實教育機會均等,實現社會公平正義,教育部編列「發展偏鄉教育相關計畫」預算,期能改善國內部分資源不足地區及學習弱勢族群學生的學習環境,提高學生基本學力。惟就110學年度國中會考成績觀察,偏遠地區學生各科目之成績「待加強」	本署業於111年4月2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610號函提報「本部持續改善城鄉學力落差」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比率，皆遠高於全國平均。顯示學習成績與學力落差之城鄉差距仍存在。教育部應加強掌握並分析偏鄉學生學習不利因素，採取差異化措施因應。爰請教育部就上開事項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2	為滿足身心障礙學生在校學習需求，提供必要之教育輔助器材及相關支持服務，就視覺障礙學生學習上須使用之點字教科書，應舉辦諮詢會議，訂定教科書到書期程，並邀集專業領域委員協助檢核點字書之品質。檢視近年教科書到書日期，105至107學年度點字書到書日期均訂於10月初，以滿足學生上課進度需求。惟110學年度未有明確之理由且未經諮詢委員會議討論，承辦議價之縣市政府將教科書到書日期定於110年10月22日，致使視障生無法跟隨班級課程進度使用課本，對視障生受教權影響甚大。爰請教育部於1個月內研議，要求承辦教科書採購之縣市成立諮詢小組定期召開諮詢會議，以落實並掌握視障書之品質與到書期程，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3月16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30693號函提報「要求承辦教科書採購之縣市成立諮詢小組定期召開諮詢會議」書面報告。
13	台灣校園長期以來存在各種違法違規、侵害學生權益的黑心校規，明顯違反「教育基本法」、「兒童權利公約」、「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教育部相關規範，且遍布公私立國高中小。近年來教育部修改諸多規定，多次督促學校改革。在范委員雲持續監督及合作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終於在110年6月底，辛苦地完成全台4,148所國高中小之校規檢視，找出241所仍有不合法校規之學校，為撲滅黑心校規的大工程踏出厚實的一步，此努力與辛勞應予肯定。後續第2步可分為3面向：1.111年1月、110學年度上學期結束前，國教署應督促這241所仍有黑心校規或法規不全的學校，完成修正；2.為因應許多民間團體所提到，少部分學校雖表面沒黑心校規，實際上卻利用權力不對等，未依法規執行、甚至繞道處罰學生，這種「黑心執行」也應一併撲滅。爰國教署應向所有學生宣導正確、符合學生權益之校規內涵及申訴方式，並搭配范委員雲針對「高級中等教育法」修法所提之申訴機制附帶決議，雙管齊下實質撲滅隱藏版黑心校規；3.徹查所有學校是否有針對LGBT學生的歧視性校規及政策，擬定計畫、要求1年內限期改善。綜上，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針對上述3面向，擬定相關規劃及預定期程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8月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97589號函提報「各級學校修正學生獎懲規定」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14	志工等校外人士進入校園、協助教學和活動，原本用意良善，是希望藉此協助學校，豐富孩子學習的深度及多元性。但少部分校外人士卻濫用此美意，透過晨光時間、課後社團、甚至是正式課程，長期違法傳遞錯誤資訊，包含違反宗教中立、違反性別平等、違反科學實證等問題，嚴重影響孩子學習發展，甚至導致學生長大後因此傷害且自責。在范委員雲監督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公布「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注意事項」，避免不當違法內容趁機混入。因應這兩學期仍偶有民眾陳情，校外人士進入校園推動不當教學，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針對前開注意事項於110學年度第1學期結束，再次彙整並統計及檢視推動成效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7月1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70159號函提報「校外人士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學或活動執行成效」書面報告。
15	代用國民中學（簡稱代用國中）屬民辦民營的私立國民中學（民間設立，不同於公辦民營）。1968年，臺灣實施九年國民教育，為在境內達成「一鄉一國中」的目標、便利學童就近就學，遂於部分鄉鎮徵用私立初級中學為代用國中，其辦公及人事經費由省教育廳（今由教育部）補貼其學費差額來支應。代用國中為出錢出力替政府省下設校經費，學生按學區分發，公校收費，政府補貼學費之國民中學，並於地方上辦學出色，獲得家長支持。然代用國民中學雖獲政府補貼學費，卻常因其民辦民營、「私立」之特色而常被中央、地方教育機關忽略其受政府補助之因果歷程，影響學校營運權益及行政困擾。爰建議教育部應責成中央、地方各級別教育單位，針對公立國民中學行政公文等相關作業，應該標註（含代用國民中學），以維護代用國民中學權益並減少解釋歷史背景等相關行政流程。	為保障學生權益，本署針對代用國中亦提供相關計畫經費之挹注，如充實國民中學生活科技教室基本設備計畫、充實設施設備計畫、老舊廁所整修工程計畫、校舍耐震能力詳細評估計畫、學校耐震能力改善計畫及電力系統改善暨冷氣裝設計畫(109至111年)等，倘未來代用國民中學有相關設施設備需求，可向該校主管機關提出；倘因故無法滿足需求，本署後續將視計畫性質審酌評估，予以支持。
16	未來學校面臨少子化，社會面臨高齡化。公立學校因減班廢校、併校，增加閒置空間；長照機構、日照中心等機構因為年長者增加，需求也不斷增加。衛生福利部積極推動「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以進一步充實普及社區長照服務資源，提升社區式長照服務分布密度，透過積極活化公有設施，以積極充實在地化長照服務資源，厚植整體服務量能，完備照顧服務體系。爰建議教育部應盤點國中、小之閒置設施與減班併校、廢校狀況，並與衛生福利部跨部會合作，推動於閒置國中、小空間設置日照中心，以期推動老幼共學，達成活化閒置空間及「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之政策目標。	一、衛福部於111年3月11、15日召開「學校閒置空間活化布建長照資源之可行性研商會議」，盤點全國國民中小學閒置校舍，結果尚未有符合布建長照、日照中心條件之學校。 二、本署將持續督導地方政府依國中小閒置校園空間多元活化原則辦理活化事宜。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17	為鼓勵原住民學生升學高級中等學校，照顧就讀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學生就學，減輕原住民學生家長負擔，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實施「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國中小原住民學生伙食費補助規定，每學期補助1萬0,500元，讓原住民家庭受益良多，但補助模式尚有改進之處。原鄉原住民學生經常參加學校體育代表隊、寒暑假輔導、及其它學校代表隊，學生於寒暑假住校居多，倘若加上寒暑假期間，每學期伙食費補助1萬0,500元明顯不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亟需視學生實際到校情形，修正規定提高伙食費補助金額，研議凡於寒暑假有到校需要之原住民學生，皆應提供寒暑假伙食費補助。爰此，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6301號函提報「寒暑假有到校需要之原住民學生皆應提供伙食費補助」書面報告。
18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一般行政」項下「辦公房屋整修及設備購置」預算編列1,179萬5千元，作為辦公房屋整修及設備購置之用，其中「個人電腦相關設備新增及汰換」編列584萬1千元。經查，該筆預算自109、110年度均編列584萬1千元，加上111年度已連續3年編列完全相同之預算，然每年個人電腦相關設備需要新增或汰換之數量不可能年年相同，顯有便宜行事之嫌。綜上所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3月1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7200號函提報「個人電腦相關設備新增及汰換」書面報告。
19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中「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預算編列173億4,120萬元，國際奧林匹亞競賽是為高中生與國際交流的重要機會場域，然家長反應執行之競賽規則僵化未能彈性調整，導致部分入選學生因故無法參賽引發反彈，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研議檢討並調整，另於國際奧林匹亞競賽相關要點明定教育部受理申訴之機制，並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4942號函提報「教育部遴選學生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作業受理申訴機制」書面報告。
2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發生學習歷程檔案遺失事件，事後發現，學習歷程系統維運委辦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資工系教育行政資訊系統研發中心執行，而該中心是教育部合作的重要夥伴，亦為台灣教育付出良多。為避免同樣事件再次發生，教育部應全面升級資安管理，建議如下：1.尋求跨校合作：提高至與單一學校或多校共同協助；2.	本署業於111年4月26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0667號函提報「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學校平臺資料遺失事件檢討及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爭取外部支持：跨部會合作及公私協力；3.全面資安升級：教育部應成立資安精進小組，全面檢視升級教育部資訊系統。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21	行政院宣布於111年2月底完成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冷氣裝設，然而現今市場面臨缺工、缺料，導致部分學校電力改善工程延宕、冷氣裝設品質不佳，現今全國安裝率僅36%仍有11萬7,347台冷氣需在4個月內裝設完畢，教育部應即刻進行盤點，並且給予因地制宜的彈性，缺工缺料嚴重之學校應給予時程寬限。「班班有冷氣」裝設完畢後，「驗收」是關鍵。現有學校傳出因缺工、時程趕，導致冷氣管線未依設計準則收納整齊，或者冷氣機台外觀損壞等問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應成立「專家驗收團」除了「量」的驗收，也要「質」的驗收，質量雙軌並行。分域視各校冷氣裝設情形，冷氣不僅要裝快，更要裝好，以符合安全、美觀、舒適、永續等標準，並訂定輔導改善期程，冷氣裝設務必遵守設計準則。勿讓冷氣政策利多變利空，需落實「因地制宜」，包含冷氣年限標準及電費補貼標準，冷氣年限，如臺北市北投地區，電器受硫磺氣影響，使用年限短，即便加以維護，也極易生鏽；而電費補貼，如高海拔、永續指標校園或冷氣使用率低之學校，應給予更高電費優惠，亦給予誘因鼓勵校園節能。爰此，請教育部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6月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5749號函提報「冷氣政策議題」書面報告。
22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設施設備基準」訂定於91年6月，原先是讓新校設置時具有參考基準，然後續卻成為限制校園空間之枷鎖。為因應108課綱上路，「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設施設備基準」一併更新，並於108年7月24日施行，其中共有7大原則、50種項目及101款細則，規定多如牛毛，扼殺教育之想像，嚴重違背108課綱多元學習、因地制宜的新型教育。為使教育多元化、特色化，教育部應檢討「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設施設備基準」，突破原有限制，恢復教育想像力。此一工作應納入教育部新成立之「校園工程專案小組」之研修工作。綜上，請教育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具體政策方案之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23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8716號函提報「研修檢討『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設施設備基準』」書面報告。
23	隨著資訊科技之發展日新月異，近年來網際網路、雲端運算、數位匯流、電子教科書等新興科技的應用，亦逐漸影響我國各級學校的教學現場。除了紙	本署業於111年7月4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80688號函提報「精進教科書數位學習資源規劃」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本教科書及實體教具外，教師及學生利用各種網路平台及行動載具等新興科技教學及學習，已成教學及學習現場的常態。教育部為迎接數位化學習時代，更規劃全面性的「數位學習推動計畫」，期許能藉由創造發展數位教學課程、建構數位化學習環境、整合雲端學習資源，以實現更開放自主、便利的教育學習環境。因資訊科技的快速發展所引起教育學習環境的新面貌及改變，編製教科用書業者勢必須配合編製各類的電子教科書及數位形式的教學輔助用品，以有效因應此一科技教育與學習環境的重大變革。然而現行教科書計價仍維持紙本型態教科書之計價模式，無法反映市場價格及教科書製作成本，缺乏前瞻性，電子教科書將成未來趨勢，能夠提供學生更多元的學習型態，教科書計價應納入數位教材之成本，教科書品質推動委員會成員亦應加入數位教育專業人士。為因應新興教學模式（數位+實體），教育部應擴大成立「數位教育專家小組」並納入外部專家，亦應針對數位教學，提出整體教學精進計劃，並會同資科司共同提升教師數位教學職能及軟體資源，並研議調整教科書計議價之公式計算，列入數位教材之成本需求。爰此，請教育部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24	行政院宣布 111 年起軍公教調薪 4%，但代課教師被排除在外，全台 2 萬名代課教師鐘點薪資，除 108 年調整國小鐘點費 260 元為 320 元以外，其餘 20 年未調整，國小代課教師鐘點費 320 元、國中 360 元、高中 400 元，若授課達上限時數（國小、國中 20 小時；高中 16 節），教師月領不到 3 萬，卻仍要花下課時間備課、批改作業、輔導學生，甚至負擔行政工作，其工作內容與正式教師無異，卻出現同工不同酬之狀況。隨台灣財經指標均上修成長幅度，且民間企業平均薪資及基本工資已有相當成長，物價指數亦達新高，教育部應重視代課教師薪資待遇提升，又隨 108 課綱實施，代課教師的需求不再只是補足正式教師員額的不足，更是將多元學習帶入教學現場的關鍵，現行「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中，除藝術才能班外聘兼任教師能獲得較高鐘點費外，其餘皆依照一般鐘點費計算，然除了藝能班之外，科學班、或其它加深加廣課程皆有機會聘請校外專業人士授課，然而 20 年未調的兼任教師鐘點費，無法吸引好人才至校園授課，將使 108 課綱提倡多元、適性	本署業於 111 年 4 月 7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28010 號函提報「修正『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調升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揚才等精神難以全面發揮。因應行政院宣布軍公教調薪，教育部應檢討代課教師鐘點費，重新訂定「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以符合108課綱教學現場需求，及提供代課教師公平待遇，請教育部即刻向行政院爭取一併調升，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25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學前教育」預算編列510億1,012萬元，作為辦理學前教育相關計畫之用，其中「辦理一般事務及其他業務等所需費用經費」預算編列504萬5千元。經查，此預算編列事項自110年度僅敘明該筆預算用於辦理一般事務及其他業務等所需經費，過於籠統，有空白授權及浮編之嫌，且111年度並仍未改善，實有檢討說明之必要。綜上所述，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3月16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9902號函提報「辦理一般事務及其他業務等所需費用經費編列用途」書面報告。
26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中「特殊教育」預算編列28億3,956萬4千元，作為特殊教育相關業務之用，其中「辦理特殊教育相關網站、網路系統建置及維護經費」預算編列1,250萬元，用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及相關網路系統建置及維護。經查，該筆預算自108至110年度已連續3年均編列650萬元，顯然此預算已足夠支付實際網站系統建置及維護之經費，惟111年度之預算較近3年大幅增加600萬元，顯有浮編之嫌。綜上，請教育部進行檢討說明，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3月1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30451號函提報「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及相關網路系統建置維護」書面報告。
27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預算編列1,056億6,695萬元，凍結1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3533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28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預算編列1,056億6,695萬元，凍結1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3509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29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預算編列1,056億6,695萬元，凍結1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2612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後，始得動支。	號函復准予動支。
30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預算編列1,056億6,695萬元，凍結1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2631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31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前教育」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億3,407萬9千元，凍結5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4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2698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32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前教育」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億3,407萬9千元，凍結1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2618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33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前教育」中「推動學前教育業務及促進幼教發展」預算編列5億7,162萬9千元，凍結2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3456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34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前教育」中「推動學前教育業務及促進幼教發展」之「辦理幼兒園輔導、評鑑及課綱推廣」預算編列6,507萬7千元，凍結1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2873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35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前教育」中「推動學前教育業務及促進幼教發展」之「完善法令與行政」預算編列2億8,562萬9千元，凍結2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2945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36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少數族群教育」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億0,850萬9千元，凍結2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4877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37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5033號函提報解凍書面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項下「特殊教育」中「補助高級中等學校推動並加強特殊教育」之「辦理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融合教育」預算編列1億4,200萬元，凍結1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38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預算編列36億0,649萬1千元，凍結2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教育部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社(一)字第1112401148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39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預算編列36億0,649萬1千元，凍結1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2690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40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預算編列36億0,649萬1千元，凍結1,0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教育部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綜(五)字第1112100182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41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預算編列36億0,649萬1千元，凍結5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2688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42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中「業務費」預算編列2億2,636萬9千元，凍結百分之五，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3046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43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目「國民及學前教育」第1節「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中「提升午餐品質」預算編列8,611萬2千元，凍結100萬元，俟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2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2701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已進行報告，獲立法院於111年6月1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10702520號函復准予動支。
44	為因應本土語言納入課綱，高中部定必修將增列2學分的本土語。其實施年段，以本土語文（閩南語	本署業於111年3月2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33842號函提報「高級中等學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文）為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部定必修2學分，以第一學年開設為原則，亦可於其他年級實施」。課綱雖未強制要求學校於高一開設課程。然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111年1月6日行政指導要求學校於高一開設課程。本土語言於110年3月倉促入綱，已要求於111年實施，迄今不僅師資尚未到位，亦打亂各校原先的課程架構，嚴重影響各校教學規劃與執行。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完整說明報告。	校本土語文/臺灣手語課程師資配套措施」報告。
45	偏遠地區學校教師質量問題由來已久，自106年12月「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施行後，近年來政府投入近四成偏遠地區學校經費資源予以補助，偏遠地區國中小編制內教師流動率近年略有下降，惟仍高於全國之比率，而偏遠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代理教師比率仍遠高於全國之比率，且呈增長趨勢。究其原因可能係各縣市在少子化之趨勢下，為避免教師超額提前控留編制內職缺，並規定所屬學校將相關職缺改以進用代理教師所致，復以編制內教師得以年資積分等要件申請調動，若縣市政府未能同步調控不同區域間之編制內、外教師職缺比例，當非偏遠地區（區域條件較佳學校）遇有職缺時，偏遠地區編制內教師會傾向申請調往非偏遠地區，致偏遠地區代理教師人數及比例逐漸增加。偏鄉地區學校交通及地理等環境條件先天不利，復以人口外移、學生人數不斷減少，導致教師流動率偏高，亦影響偏鄉學生受教品質，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應積極研謀改善，除給予資源補助，維持偏遠地區學校師資穩定之外，也應對縣市政府提前過度控留編制內職缺，提出導正措施。	本署於111年3月8日、3月31日、4月7日及5月2日，逐一邀請各地方政府召開「公立國民中小學教師員額控留研商會議」，針對教師員額控留過高之學校，提出改善策略。多數縣市亦表示去年因疫情停辦教師甄選，今年將克服困難，辦理教師甄選，且將提供偏遠地區學校正式教師缺額，另針對偏鄉學校申請公費生，以改善師資流動頻繁、不穩定的情形，共同因應解決。
46	查「原住民族教育法」第34條規定：「國民小學階段之原住民重點學校聘任具原住民身分之教師比率，應不得低於學校教師員額三分之一或不得低於原住民學生占該校學生數之比率……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之原住民重點學校聘任具原住民身分之教師比率，不得低於該校教師員額百分之五……。」依上開規定，若無相關背景數據，如目前原住民族老師各級或各科別之人數、要符合本條例應補之原住民教師人數等數據資料，將嚴重導致相關法案之配套修法時，其修法之美意與社會脈絡相背離，嚴重損及「憲法」第21條與增修條文第10條第12項原住民族受教權與原住民族發展權。又查有關原住民族教育與原住民族實驗教育之實	本署業於111年5月18日以臺教授國字第1110064371號函提報「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第34條之規劃及一般教育與原住民族教育之學習成效與成果之評估機制」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際成果難以有效之呈現，僅能以設立相關機關(構)數之量化分析，未能呈現受教原住民學生學習成果之質化分析，是否確能幫助原住民族學生，難以有效判斷與區分。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確實檢討並規劃合理之績效與追蹤學生後續學習成效之機制，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俾維護原住民族學生應有之權益。	
47	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辦理各項原住民族教育與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合先敘明。又查「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第22條規定：「中央教育主管機關應培訓原住民族語老師，並協助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以專職方式聘用為原則。前項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由中央教育主管機關會同中央主管機關定之。」依上開規定，族語老師專職化之制度，其立意在於促進原住民族語言之保存與發展，保障原住民族語言之使用及傳承。因此，族語老師專職化之規劃應以此為前提做政策方向。綜上所述，現今族語老師專職化以學歷作為加薪之條件，似未考量族語老師專職化之必要性與特殊性，且族語老師專職化各縣市應有之額度與實際員額之差異性亦有待改善之處。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確實檢討並規劃改善之機制，研議相關配套並併同相關專家學者與民眾辦理座談會，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俾維護原住民族應有之權益。	本署業於111年5月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49990號函提報「原住民族語老師專職化制度規劃」書面報告。
48	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業務，如原住民族實驗教育中有關追蹤學生後續一般教育與原住民教育之學習成效與成果之機制似未完善、「原住民族教育法」第34條修法後之配套停損機制未建立導致其修法之美意與社會脈絡相背離、族語老師專職化制度之建立與保障原住民族語言之使用及傳承有所偏離等，嚴重影響原住民族整體未來之發展與權益，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應盡其督導之責，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之書面報告，俾利維護原住民族應有之權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1176號函提報「推動原住民實驗教育、原住民族實驗學習成效與成果之追蹤機制、原教法第34條配套措施及族語教師專職化」書面報告。
49	有關原住民族教育與原住民族實驗教育之實際成果難以有效之呈現，僅能以設立相關機關（構）數之量化分析，未能呈現受教原住民族學生學習成果之質化分析，是否確能幫助原住民族學生，難以有效判斷與區分。有鑑於此，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相關部會共同規劃追蹤學生後續一般教	本署業於111年5月1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1411號函提報「原住民族教育機制之整體效益與一般教育間後續接軌」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育與原住民教育之學習成效與成果之機制,俾利判斷原住民族教育機制之整體效益與一般教育間後續接軌之可行性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	
50	查教育部委託辦理之109、110年公立高級中學教師甄選進入複試之名單,原住民重點學校進入複試最低分數均較非原住民地區之學校低，例如110年國文科一般生最低進入複試分數82分，原住民重點學校則是42分，109年的數學科一般生進入複試最低分數57分，原住民重點學校9分；109年化學科一般生進入複試最低分數77分；原住民生則為8分；110年輔導科一般生進入複試最低分數65.5分，原住民重點學校則為36.45分，以上資料顯示,我原住民重點學校進入最低複試之分數均較一般學校低,最低分數者雖不一定可以通過複試,但也凸顯原住民族公立高中筆試考生專業能力較一般生偏低。「原住民族教育法」第34條第2項雖明定「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之原住民重點學校聘任具原住民身分之教師比率,不得低於該校教師員額百分之五。」但學生的受教權的保障仍是高於教師的工作權,為避免原住民學生學習成績與一般生差異加大,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仍宜對公立高中職原住民教師徵選訂定基礎標準,以保障原住民學生的受教權益。	一、查「教育部受託111學年度辦理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甄選」簡章，說明如下： (一)依初試成績高低順序，由教師甄選委員會依本次甄選各科別之複試名額，決定進入複試人員。最低錄取同分時，增額錄取參加複試。各科(區)別之最低進入複試標準，由教師甄選委員會定之，凡未達最低進入複試標準者，經提教師甄選委員會決議,得不足額進入複試。 (二)甄選完成後，按總成績高低順序，由教師甄選委員會依本次甄選各科別缺額，錄取正取人員。各科(區)別之最低錄取標準，由教師甄選委員會定之，凡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經提教師甄選委員會決議，得不足額錄取。以正取最後錄取人員之總成績為正取錄取標準，凡參加複試未獲正取者，由教師甄選委員會依各科(區)別訂定備取最低標準，另備取若干名，備取人員以補足本次甄選缺額為限；未參加複試項目(口試、試教或實作)，或有1項成績為0分者，均不列入正、備取人員名單。 二、綜上，教師甄選已有進入複試最低錄取標準機制，爰配合辦理。
51	「原住民族教育法」第34條第2項規定:「國民小學階段之原住民重點學校聘任具原住民身分之教師比率,應不得低於學校教師員額三分之一或不得低於原住民學生占該校學生數之比率。」為了達成該法之規定，臺東縣、屏東縣等原住民縣市教師徵選時，對原住民教師均有加權10%筆試成績或是減少一般教師名額改增加原住民教師缺額等方式,藉	本署業於111年5月1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2582號函提報「參與原住民族重點學校教師甄試並獲聘之原住民只得於原住民重點學校或原住民實驗學校異動評估」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此提高原住民族籍教師錄取率。然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統計，原鄉教師的原住民族籍教師滿6年後離開原鄉為數眾多，目前有近半數原住民籍教師在非原住民族學校就職，也造成原住民地區學校為徵選原住民族籍教師放寬相關資格，讓無教師證、非教育相關課程培育之原住民擔任代課代理教師，只為了符合原教法的規定，如此做法顯然罔顧了原住民學生的受教權益，也偏離「原住民族教育法草案」立法之本意。爰要求教育部於3個月內就參與原住民族學校教師甄試並獲聘之原住民，只得於原住民族重點學校或原住民實驗學校異動之評估報告。	
52	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自98年起推動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補強及整建計畫，惟迄110年7月底止仍未完成補強及拆除作業，爰要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針對校舍耐震補強督導地方政府儘速辦理並管控作業進度，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檢討書面報告，俾利計畫如期如質完成。	本署業於111年5月11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179號函提報「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舍耐震能力改善管控情形」書面報告。
53	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106至109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自殺、自傷意外事件分別為1,210件、1,904件、2,955件及6,372件，顯示近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自殺、自傷意外事件逐年增長，且學生輔導問題日益複雜，惟學校專業輔導人力仍未聘足，爰要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研謀改善，並強化學生自我傷害防治預防工作，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確保學生身心健康。	本署業於111年5月10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7426號函提報「強化學生自我傷害防治預防工作及改善專業輔導人員進用情形」書面報告。
54	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109學年度偏遠地區1至8年級學生在國文、英文及數學之篩選測驗未通過比率皆高於全國，顯示偏遠地區國中小學生之學習成就與全國仍存有落差，爰要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研謀改善城鄉學習落差，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具體改善方案，以促進我國教育機會均等。	本署業於111年4月2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611號函提報「本部持續改善城鄉學力落差」書面報告。
55	未來學校面臨少子化，社會面臨高齡化。公立學校因減班廢校、併校，增加閒置空間；長照機構、日照中心等機構因為年長者增加，需求也不斷增加。衛生福利部積極推動「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以進一步充實普及社區長照服務資源，提升社區式長照服務分布密度，透過積極活化公有設施，以積極充實在地化長照服務資源，厚植整體服務量能，完備照顧服務體系。爰建議教育部應盤點國中、小之閒置設施與減班併校、廢校狀況，並與衛	一、查衛福部於111年3月11、15日召開「學校閒置空間活化布建長照資源之可行性研商會議」，盤點全國國民中小學閒置校舍，結果尚未有符合布建長照、日照中心條件之學校。 二、本署將持續督導地方政府依國中小閒置校園空間多元活化原則辦理活化事宜。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生福利部跨部會合作，推動於閒置國中、小空間設置日照中心，以期推動老幼共學，達成活化閒置空間及「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之政策目標。	
56	代用國民中學（簡稱代用國中）屬民辦民營的私立國民中學（民間設立，不同於公辦民營）。1968 年，臺灣實施九年國民教育，為在境內達成「一鄉一國中」的目標、便利學童就近就學，遂於部分鄉鎮徵用私立初級中學為代用國中，其辦公及人事經費由省教育廳（今由教育部）補貼其學費差額來支應。代用國中為出錢出力替政府省下設校經費，學生按學區分發，公校收費，政府補貼學費之國民中學，並於地方上辦學出色，獲得家長支持。然代用國民中學雖獲政府補貼學費，卻常因其民辦民營、「私立」之特色而常被中央、地方教育機關忽略其受政府補助之因果歷程，影響學校營運權益及行政困擾。爰建議教育部應責成中央、地方各級別教育單位，針對公立國民中學行政公文等相關作業，應該標註（含代用國民中學），以維護代用國民中學權益並減少解釋歷史背景等相關行政流程。	為保障學生權益，本署針對代用國中亦提供相關計畫經費之挹注，如充實國民中學生活科技教室基本設備計畫、充實設施設備計畫、老舊廁所整修工程計畫、校舍耐震能力詳細評估計畫、學校耐震能力改善計畫及電力系統改善暨冷氣裝設計畫(109 至 111 年)等，倘未來代用國民中學有相關設施設備需求，可向該校主管機關提出；倘因故無法滿足需求，本署後續將視計畫性質審酌評估，予以支持。
57	鑑於 111 年起中小學班班有冷氣，目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規範從 5 月開始使用。惟全國 22 縣市氣溫不同，應以溫度而非月份為補助電費依據，如只要氣溫超過 28 度，就可以開冷氣。又後續產生的龐大用電量、電費和維修費用，對於財政情況不夠寬裕之縣市恐為不小之負擔。爰要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妥適研擬使用冷氣規範，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5 月 13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59331 號函提報「公立國民中小學班級冷氣使用及管理注意事項及冷氣使用相關費用」書面報告。
58	教育部於 2017 年就中小學代理教師聘其邀集地方政府招開 3 次會議，並於會議中建議地方政府支給代理教師完整年薪，聘期至隔年 7 月 31 日辦理。惟直至 2020 年仍有民間團體提出調查成果，指出只有嘉義市與金門縣針對所有代理教師的聘任態樣都給足 1 年聘期，其他縣市幾乎都未給足 1 年聘期。又 109 學年度代理老師再聘有完整 1 年的聘期只有 4 縣市：基隆市、台北市、嘉義市及金門縣。同時代理老師兼導師有完整 1 年聘期也只有 4 縣市：基隆市、高雄市、嘉義市及金門縣。而代理老師兼行政除了新北市部分行政區外，聘期皆不足 1 年。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業務費」預算編列 28 億 4,329 萬 5 千元，為健全代理教師勞動條件、提升教育品質，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研議完善代理教師聘僱制度之相關計畫，並於 3 個月內向立	本署業於 111 年 5 月 10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52748 號函提報「完善代理教師聘僱制度之可行性評估」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59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 6,717 萬 1 千元，較 110 年度 1,462 萬 8 千元，增幅近 29%，預算書中卻無具體明列增幅原因及說明合理性，鑑於政府允宜衡酌業務實際需求，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4 月 18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45721 號函提報「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經費」書面報告。
60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編列 6,717 萬 1 千元。查教育部推動雙語教育，鼓勵國中小學聘用外籍英語教學助理，冀提升英語教學質量；然聘用程序繁雜，涉及勞動部之法規修訂及聘僱許可之合法，諸多繁瑣之行政規範，造成基層學校之申請聘僱障礙，不利政策推動。如何加強部會間之雙向溝通，便利國中小學之人事聘用，提升學生之英語學習成效，教育部應有積極作為。請教育部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8 月 3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98019 號函提報「協助公立國民中小學聘僱外國人從事英語教學助理工作」書面報告。
61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資訊服務費」預算編列 2,266 萬 3 千元，較 110 年度、109 年度增加 720 萬元、814 萬 9 千元，未見較往年特殊用途事項，卻較以前年度預算數大幅增加，欠缺合理性，鑑於國家財政狀況困窘，應撙節相關費用支出。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4 月 28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48009 號函提報「資訊服務費」書面報告。
62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房屋建築養護費」317 萬 6 千元，較 110 年度、109 年度增加 100 萬元，未見較往年特殊用途事項，卻較以前年度預算數大幅增加，欠缺合理性，鑑於國家財政狀況困窘，應撙節相關費用支出。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4 月 8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41217 號函提報「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房屋建築養護費編列 317 萬 6 千元」書面報告。
63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一般行政」項下「辦公房屋整修及設備購置」預算編列 1,179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17 萬 2 千元，增幅 11%，預算書中卻無具體明列增幅原因及說明合理性，卻大量汰換辦公設備及事務機具，鑑於政府允宜衡酌業務實際需求，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4 月 28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48018 號函提報「一般行政、辦公房屋整修及設備購置經費」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64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一般行政」項下「辦公房屋整修及設備購置」中「個人電腦、伺服主機、網路設備之新增與汰換系統開發等相關費用」之「個人電腦相關設備新增及汰換」預算編列 584 萬 1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自 109 年、110 年起均編列 584 萬 1 千元，若加上 111 年已連續 3 年編列完全相同之預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應詳加說明其原因。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精進個人電腦相關設備新增及汰換之具體作為」於 3 個月內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4 月 28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48060 號函提報「個人電腦相關設備新增及汰換」書面報告。
65	查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中華民國（臺灣）第 3 次國家報告審查委員會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第 44 點:「審查委員會深感關切的是學校課程並未針對兒童、青少年、青年不斷發展的能力提供適齡、合乎科學正確性、且與時俱進的性和生育健康及權利的教育。審查委員會亦關注不同家長、宗教、教育團體間之衝突與攻擊，政府並未適當回應解決問題或為學校課程提供導引。」次查，高雄市港和國小教師劉育豪經家長同意，在課堂教導學生如何正確使用保險套，但遭反對性平教育截圖扭曲，後續甚至被「涉嫌散布猥褻內容」遭檢舉提告（最後於 2019 年不起訴）。此情況不無造成學校及教師對於正向性教育的教學產生寒蟬效應之虞。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性與生育健康及權利之教育，提供明確的指導方針與合適課程內容與為教師提供必要培訓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與提案委員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5 月 17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61310 號函提報「學校性與生殖健康及權利之教育課程與培訓」書面報告。
66	教育部自 108 學年度起於不同教育階段（國小、國中、高級中等學校 1 年級）逐年實施新課綱。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高級中等學校教育」計畫項下編列支應新課綱之規劃等所需經費。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為新課綱實施後大學多元入學選才之參考依據，然而 110 年 9 月 25 日學習歷程檔案因人為操作失誤而消失事件，影響學生權益甚鉅。此事件並非學習歷程檔案第一次出包，109 年就發生過學生上傳後檔案卻消失的狀況，然教育部除請受影響的學生重新上傳外，卻無其他因應方式，亦缺乏積極作為。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5 月 6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51938 號函提報「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學校平臺資料遺失事件檢討及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67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預算編列 173 億 4,120 萬元，其中編列 12 億 9,630 萬 7	本署業於 111 年 4 月 26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50839 號函提報「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學校平臺資料遺失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千元，用於12年國教課綱之規劃、推動、新增鐘點費及基本設備補助等所需經費。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為大學多元入學選才之參據，但依國教署之資料，超過六成學校109學年度之多元選修課程，未依規定時限回傳至課程平台；普通型高中之多元選修課程未依計畫開課比率偏高，且跨校選修及遠距教學課程比率偏低，不利學生適性選修課程；另110年9月中學習歷程系統因人為疏失，導致2萬5,000多件檔案遺失，不僅嚴重影響學生權益，以及全體師生和家長對於學習歷程檔案建制是否嚴謹完備產生懷疑。為促使國教署對學習歷程檔案強化備分及資訊安全與監督機制相關作為，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事件檢討及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68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為大學多元入學選才之參考依據，惟110年9月發生學習歷程檔案因人為操作失誤而大規模消失事件，考量109年亦曾發生過類似狀況，顯見教育部未有積極檢討，缺乏改善作為，導致110年爆發更大規模失誤。請教育部就相關政治責任與監督失當問題，提出具體檢討及改善方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3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588號函提報「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學校平臺資料遺失事件檢討及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69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中「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適性入學說明會、學生學習表現及成效蒐集等經費」預算編列3億5,174萬8千元。惟學習歷程檔案上路以來爭議不斷，從一開始發生頻寬不足、系統不穩定等情形，到110年9月24日又因人為疏失導致全國81所學校、學生7,854人上傳檔案遺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應檢討說明並加以改善。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改善學習歷程檔案問題及落實資訊安全之策進作為」，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3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819號函提報「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學校平臺資料遺失事件檢討及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70	攸關大學多元選才依據的學習歷程檔案，近期發生上傳系統不穩定、頻寬不足問題，110年9月更發生教育部設置「公版模組」人員操作出錯，導致至少81校、7,854位學生上傳之檔案遺失，影響外界對於考招制度之信任。此事件肇因於教育部委託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之廠商監管不力而造成檔案遺失，教育部補救措施卻是請學生重新上傳檔案，引發學生權益公平性問題。教育部官員第一時間卸責予委外廠商，但行政委託契約沒有明定處罰條款，	本署業於111年5月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0668號函提報「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學校平臺資料遺失事件檢討及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釀成系統發生嚴重出錯，無法對廠商究責、相關人員毋須負責，外界無法信服，對於教育部的管理鬆散、監督不力，教育部官員對於行政督導不周應負起一定之責任。請教育部全面檢討行政委託各大學相關教育系統營運之相關合約，檢視合約內的責任關係及訂出相關罰則，並全面檢視委外系統之資安管理流程，確保系統上傳檔案穩定運行且不容再有疏失，爰針對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項下「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適性入學說明會、學生學習表現及成效蒐集等經費」預算編列 3 億 5,174 萬 8 千元，請教育部就上述事項處理情形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71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中「高級中等學校教育」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規劃、推動、新增鐘點費及基本設備補助、推動創新自造教育計畫等相關經費」預算編列 12 億 9,630 萬 7 千元。惟查教育部於 103 年 11 月 28 日發布新課綱總綱，並訂自 108 學年度起於不同教育階段逐年實施，且建置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蒐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按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為大學多元入學選才之參據，惟普通高中多元選修課程未依計畫開課比率偏高，不利學生適性選修，且採跨校選修及遠距教學之課程比率偏低，更不利偏遠地區及小規模學校學生跨校適性選修。此外，已多次展延學生學習歷程資料提交期程，國教署應積極協助學校排除問題，依限完成資料上傳作業，並全面檢視學習歷程作業之各環節，落實資料備分及資訊安全與監督機制，以保障學生權益。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出精進方案，並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5 月 13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60616 號函提報「高級中等學校多元選修開課及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流程之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72	少子化衝擊國小後，許多偏鄉國中、小人數持續減少，以屏東為例，從 107 至 109 年統計來看，班級數、學生數和畢業生數都不斷減少。少子化衝擊國中、小也造成減班、併校之狀況。然而學生、學校人數不斷減少之狀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仍然編列國民中小學設施整建與設備充實、校舍耐震能力評估與補強及新（增）建工程等經費 32 億 4,496 萬 8 千元，該計畫是否考慮新建設備未來面對少子化之可能性，如實驗學校、老幼共學等相關規劃，而非僅為平衡區域硬體設備而編列經費，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	本署業於 111 年 5 月 10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51916 號函提報「國中小學校舍因應少子女化趨勢之規劃與發展」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國中、小校舍少子化後規劃與發展之書面報告。	
73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國民中小學教育」預算編列194億3,697萬4千元。惟查臺灣PISA 2018年城鄉差距雖較2009年略改善，但仍存在城鄉差距。而學校間及學生間之表現差異皆高於OECD平均值；且表現落後學生之比例更較2009年增加。另國內110學年度國中會考成績「待加強」比率及109學年度國中、小學習扶助之篩選測驗未通過比率，偏遠地區學生不論國文、英文及數學皆遠高於全國。是以，由國內外學習評量之調查結果皆顯示我國城鄉學生存在學習落差，國教署應積極研謀改善。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出精進方案，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4月2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613號函提報「本部持續改善城鄉學力落差」書面報告。
74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國民中小學教育」分支計畫新增「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111-113年度）」，總經費40億元，111年編列第1年經費4億2,800萬元，期透過113年底前完成1,300間新（增）建教室之主體校舍建築，以解決部分新興人口成長地區校舍不足情形。另同分支計畫下賡續編列辦理「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109-111年度）」第3年經費24億0,723萬9千元。鑑於近年推動學校校舍耐震補強及整建計畫進度未如預期，在學校人力有限下，同期間亦有前瞻基礎建設正在進行，為督促國教署對本項計畫妥善規劃及加強管控作業進度並督導地方政府儘速辦理，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4月2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3066號函提報「妥善規劃及敦促地方政府儘速辦理『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111-113年度）』」書面報告。
75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國民中小學教育」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2億3,127萬8千。自108年1月「國家語言發展法」通過後，第10條第1項規定本土語言教師專職化，但迄今相關單位仍未盤點因應該規定，全國將增加多少專職職位，對政策推行、語言傳承造成障礙。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曾於105年委請東華大學執行「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多元聘任制度試辦計畫」之評估，預估出具體專職職缺數以及相關老師培訓配套；就客語學校教學部分，自應比照，進行具體之專職化政策評估。	本署業於111年8月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88062號函提報「客語文專職師資政策規劃」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客語專職化政策評估規劃，並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76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小學教育」項下「業務費」預算編列12億3,127萬8千元用於辦理國民中小學教育相關政策。110年5月爆發的本土疫情，讓校園突然被迫關閉，更讓台灣教育場域的數位轉型困境被凸顯出來。而藉著這樣的機會，讓我們必須正視數位轉型的趨勢，透過「科技」的力量，來弭平教育資源的城鄉差異。教育部旋即推動「生生有平板」政策，除現有已配發各縣市20萬7,000臺行動載具外，將再規劃投入61萬臺學習載具，在此規劃下，配發總量達到偏遠地區學校學生載具比率為 1：1，非偏遠地區則以學校班級數每6班補助1班方式配發。然而，政策推出後，各界皆紛紛發出呼籲：擁有載具，跟發揮學習作用，往往是兩回事。透過什麼樣的方式引導學習、提升誘因、呈現成果，都會影響到數位學習的品質和效果。鑑此，改善「軟體」的資源以及培育教師能力的重要性，將大過於「硬體」資源本身。一旦沒有教師和學生的素養沒有跟上，行動載具很容易變成娛樂用途的工具，很難在學習上面提供正面的協助。教育部應妥善檢討，現行校園中數位教學尚待改善、盤整之處。爰此，請教育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教育部業於111年5月16日以臺教資(三)字第1112701872號函提報「中小學數位教學改善因應措施」書面報告。
77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國民中小學教育」之「國民中小學設施整建與設備充實、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預算編列32億4,496萬8千元。惟查為確保國中小校舍使用安全及符合應有耐震能力標準，教育部自98年即推動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補強及整建相關計畫，惟迄至110年7月底仍有部分補強及拆除作業未完成；另「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109-111年度）」截至110年7月底尚有已核定補助案未完成發包程序者。鑑於近年推動學校校舍耐震補強及整建計畫進度未如預期，在學校人力有限下，同期間亦有「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暨冷氣裝設（110-111）」、「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113年）—擴大公共化幼兒園」（以公立國小每校有幼兒園為原則），111年度新增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	本署業於111年5月11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514號函提報「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舍耐震能力改善精進情形」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111-113 年度)，國教署應妥善規劃及加強管控作業進度並督導地方政府儘速辦理。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出精進方案，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78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國民中小學教育」關於辦理國民中小學設施整建與設備充實、校舍耐震能力評估與補強及新（增）建工程等經費 32 億 4,496 萬 8 千元，請教育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說明執行成效並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5 月 12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52665 號函提報「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舍耐震能力改善及新增建工程執行情形」書面報告。
79	111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國民中小學教育」中「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預算編列 9 億 6,288 萬 9 千元。經查，臺灣 PISA 2018 年城鄉差距雖較 2009 年略改善，但仍存在城鄉差距。而學校間及學生間之表現差異皆高於 OECD 平均值；且表現落後學生之比例更較 2009 年增加。另國內 110 學年度國中會考成績「待加強」比率及 109 學年度國中、小學習扶助之篩選測驗未通過比率，偏遠地區學生不論國文、英文及數學皆遠高於全國。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改善我國城鄉學習落差及精進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之策進作為」，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4 月 27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52614 號函提報「本部持續改善城鄉學力落差」書面報告。
80	雖政府積極推動雙語國家政策，並投入大列資源以提升學生英語能力。然我國推動英語教學多年，所需設備與教學活動應有一定規模，卻仍列「補助各地方政府強化英語教學與設備、推動多元英語師資與教師增能活動及提升學生學習與推動各項教學創新計畫」經費 800 萬元，是否有浪費公帑之虞？另，此處所列之教學設備、師資增能與創新活動，與往年之規劃差異性為何？亦未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有相關說明。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11 年 5 月 4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53330 號函提報「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書面報告。
81	行政院核定修正「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113 年)」2 至 6 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主要工作項目包括免學費政策、擴大公共化(功力及非營利)幼兒園供應量、建置準公共機制及擴大發放 2 歲以上育兒津貼，111 年度預算編列 502 億 5,642 萬元，較 110 年度預算數 370 億 5,642 萬元增加 132 億元，增幅 35.62%。為達成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之政府應提供幼兒優質、普及、評價及近便性之教保	本署業於 111 年 5 月 12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10059722 號函提報「提升公共化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比率」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服務，近年來擴展公共化教保供應量為政府施政主軸，惟部分鄉鎮市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仍未達40%。公共化幼兒園園數及占比雖逐年增加，主要係部分公共化幼兒園為提供課後留園服務，難符雙薪家庭之託育需求，建請教育部除持續擴大公共擴大公共化幼兒園支供應量外，應督促各縣市政府研謀改善其課後留園服務，以滿足家長對於公共化幼兒園之需求。請教育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82	111年度教育部預算創新高，2,761億元歲出總預算中，少子女化對策預算達502億6,000萬元，包括5歲免學費政策、擴大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供應量、建置準公共機制、擴大2至4歲育兒津貼。教育部的少子化因應，主要關注於學前教育，國小、國中與高中都未有相關規劃，然目前少子化問題已成為國小至國中等國民教育階段之嚴重現象。根據教育部統計處針對各教育階段學生人數也指出，110至125學年共16學年，從國小、國中、高中職到大學的學生人數均呈現大幅減少趨勢，國小學生估每年減少1萬6,000人最多，118學年小學生總數估將首度跌破百萬人，125學年更將降至92萬3千人；國中1年級學生估平均年減2,100人，國中生總數至125學年，估減至46萬6,000人。少子化問題日趨嚴重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研擬之「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應超前部署，延伸規劃至國中、小，而非僅於學前教育補助，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國中、小少子化對策計畫之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1316號函提報「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書面報告。
83	為達成「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之政府應提供幼兒優質、普及、平價及近便性之教保服務，近年來擴展公共化教保供應量為政府施政主軸，惟部分鄉鎮市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仍未達40%。公共化幼兒園園數及占比雖逐年增長，惟實際就讀公共化幼兒園人數比率卻未隨之增加，主要係部分公共化幼兒園未提供課後留園服務，難符雙薪家庭之托育需求，應宜檢討改進。基此，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前教育」中「業務費」預算編列1億3,407萬9千元，請教育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9762號函提報「提升公共化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比率」書面報告。
84	鑑於教育部除持續擴大公共化幼兒園之供應量外，允宜督促各市縣政府研謀改善其課後留園服務，以滿足家長對於公共化幼兒園之需求。此外，	本署業於111年5月13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0403號函提報「提升公共化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比率及強化準公共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以準公共機制補充平價教保服務，以克服公共資源之不足問題，為現階段學前教育政策，應宜建立追蹤機制以確保其教保服務品質。基此，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前教育」中「一般事務費」預算編列2,250萬7千元，爰請教育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管理機制之對策」書面報告。
85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學前教育」之「辦理少子女對策計畫及學前幼兒就學補助」預算編列504億3,849萬1千元。惟查近年來擴展公共化教保供應量為政府施政主軸，惟部分鄉鎮市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仍未達40%。公共化幼兒園園數及占比雖逐年增長，惟實際就讀公共化幼兒園人數比率卻未隨之增加，主要係部分公共化幼兒園未提供課後留園服務，難符雙薪家庭之托育需求，教育部與國教署除持續擴大公共化幼兒園之供應量外，應督促各市縣政府研謀改善其課後留園服務，以滿足家長對於公共化幼兒園之需求。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0053號函提報「提升公共化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比率」書面報告。
86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學前教育」之「辦理少子女對策計畫及學前幼兒就學補助」預算編列504億3,849萬1千元。惟查學齡前教育資源投入，可有效改善弱勢學生在各階段教育中之學習落差，然109學年度偏鄉地區幼兒入園率僅66.92%，低於全國平均值70.65%。偏遠地區之幼教服務仰賴公共化幼兒園，然超過八成偏遠地區公共化幼兒園無幼童專用車，在大眾運輸系統未普及、又無幼童專用車情形下，幼童通學接送完全由家長承擔，在近便性及可及性不足情況下，恐影響幼兒接受教保服務之權益。而由近3學年度年偏遠地區1年級學生學習扶助篩選測驗結果顯示，偏遠地區小學1年級新生即存在學力落差，偏遠地區之學前教育仍待強化。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提出精進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1870號函提報「偏遠地區幼兒就學權益」書面報告。
87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前教育」中「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歲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及照顧」預算編列502億5,642萬元。惟部分鄉鎮市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仍未達40%。公共化幼兒園園數及占	本署業於111年5月1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0054號函提報「提升公共化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比率」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比雖逐年增長,但實際就讀公共化幼兒園人數比率卻未隨之增加,且部分公共化幼兒園未提供課後留園服務,難符雙薪家庭之托育需求。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強化我國公共化幼兒園比率及督促各市縣政府提供課後留園服務之策進作為」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88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原住民族教育」編列15億0,740萬元。惟查為保障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發展,「原住民族教育法」明定原住民重點學校具備原住民族身分教師之比率,然超過65%原住民重點學校未達其規範之比率。而近年原住民生之公費培育名額逐年下降且原住民籍師資生教師資格檢定考試通過之比率偏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應積極研謀改善並提出精進方案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5月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6382號函提報「提升原住民籍師資聘任比率規劃方案」書面報告。
89	從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之組織法規、預算編列觀察,該組織法定權責範圍為原住民、新住民等之教育。惟108年通過國家語言發展法後,各種本土語言之學校教育,均成為教育部所屬之法定業務,需有相應之機關組織承接業務,因此原民特教組應改造組織法規、變更預算編列方式,將客家語言學校教育,亦納入組織法定任務中,以順利推動「國家語言發展法」。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組織改造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本署業於111年7月2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91965號函提報「推動本土語文教育組織改造研析」書面報告。
90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特殊教育」中「辦理發展與改進特殊教育相關工作」之「辦理特殊教育相關網站、網路系統建置及維護經費」編列1,250萬元。經查,該項預算自108至110年已連續3年均編列650萬元,惟111年度之預算較近3年大幅增加600萬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應說明預算增列原因。爰此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辦理特殊教育相關網站、網路系統建置及維護經費之編列情形及實際需求」檢討說明,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2623號函提報「教育部辦理特殊教育相關網站、網路系統建置及維護」書面報告。
91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與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項下編列反毒活動經費7,000萬元、補助設置國民中小學輔導教師之減授課節數鐘點費8,418萬7千元、補助各地方政府與教育部主管之	本署業於111年5月1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7703號函提報「強化學生心理健康及預防藥物濫用」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國立高、國中小學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運作經費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人事費21億5,878萬5千元。但近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自殺、自傷意外事件逐年增長，學生藥物濫用人數雖略減，惟濫用笑氣人數增加，製造及販售毒品比率也未見改善。學生輔導問題日益複雜，然由109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業輔導人力聘任情形觀之，依規定應聘人數716人，實聘人數581人，仍有135名專業輔導人員未聘足。學校專業輔導人力，攸關高風險學生能否及時獲得適時輔導機會和資源，然學校專業輔導人力仍未聘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積極研謀改善，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強化學生心理健康及預防藥物濫用之措施等書面報告。	
92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中「業務費」等所需經費係用於協助推動校園安全。近年網路詐騙猖獗，部分集團透過理財、賺錢機會作為誘餌，誘使學生受騙後匯款。匯款後，受害人發現金流有異狀，詐騙團體甚至再以學生個資、性私密影像要脅受害人。而遭詐騙鉅款後，許多學生為了儘速還款而尋求短期貸款，該集團又再鎖定這些學生的貸款需求，透過社交管道在校內放高利貸，導致許多學生越陷越深，未出社會前就負債累累。此狀況顯見這樣的問題已在校園中越發猖獗，甚至影響學生未來人生發展。鑑此，教育部應與警政單位聯繫，針對各級學校校內詐騙受害情形進行統計，並且儘速擬定相關應對措施，提升學生意識並且強化校園防治手段。爰此，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4月26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49144號函提報「強化校園反詐騙作為暨提升學生被害防範意識」書面報告。
93	據衛生福利部統計青少年族群自殺死亡率連續20年攀升，2019年輕生人數高達257人，15至24歲青少年自殺通報個案亦為所有年齡層中最高，占22.6%，而15至24歲年齡層自殺通報逐年增加，2016至2020年分別為4,365、4,905、6,352、7,991，及10,659人次；各級學校通報自傷人次亦呈逐年上升態勢，2016至2020年分別為1,029、1,519、2,765、4,475，及8,625人次，學校輔導諮商機制或三級輔導機制是否發揮作用不無疑義。請教育部於3個月內就學生自殺、自傷防治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精進報告。	教育部業於111年5月10日以臺教學(三)字第1112802693號函提報「學生自殺、自傷防治精進」書面報告。
94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	本署業於111年5月13日以臺教授國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中「反毒活動經費」編列7,000萬元。惟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藥物濫用人數雖由106年之762人減為109年498人，然學生販售毒品比率卻由106年之11.81%，增為109年15.46%，學生成為毒品生產供給方比率逐年增長，恐嚴重影響學生身理及心理健康。爰此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如何降低學生販毒比率及強化校園反毒成效之具體策略」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字第1110057564號函提報「如何降低學生販毒比率及強化校園反毒成效之具體策略」書面報告。
95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項下「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中「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之「反毒活動經費」編列7,000萬元。惟查學校專業輔導人力，攸關高風險學生能否及時獲得適時輔導機會和資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近年自殺、自傷意外事件逐年增長，學生藥物濫用人數雖略減，惟濫用笑氣人數增加，製造及販售毒品比率漸增長，學生輔導問題日益複雜，然學校專業輔導人力仍未聘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7718號函提報「強化學生心理健康及預防藥物濫用」書面報告。
96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編列7,000萬元辦理反毒活動相關業務。隨著新興毒品氾濫，學生濫用或誤用藥物情況逐漸惡化，據統計資料顯示，相較於109年1至4月，110年同期藥物濫用人數增加了8.4%，施用第二、三、四級毒品者分別增加27.5%、3.3%及100%，而國中生施用毒品人數增幅更達驚人的40.9%，毒品防制可謂破功。爰請教育部於預算案通過後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防制學生濫用或誤用藥物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9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1650號函提報「校園藥物濫用防制辦理情形」書面報告。
97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中「補助各地方政府與教育部主管之國立高、國中小學增置專任輔導老師、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運作經費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人事費」預算編列21億5,878萬5千元。惟近年來高級中等以下學生自殺、自傷意外事件逐年增長，學生輔導問題日益複雜，且學校專業輔導人力仍不足，依據109年度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專業輔導人力聘任情形，全國應聘之專業輔導人力為716人，然實際聘任人數為581人，待聘任人數高達135人。爰此	本署業於111年5月11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7480號函提報「改善校園專業輔導人員未聘足問題之策進作為」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改善校園專業輔導人力未聘足問題之策進作為」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98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預算編列5,724萬4千元辦理促進學校學生健康計畫。惟經調查顯示，100至106學年度國中生過重及肥胖盛行率介於29.2至29.8%，並於103學年度後逐年升高，107學年度為30.6%，108學年度更增至31.3%。爰請教育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降低國中小學肥胖盛行率改善計畫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6887號函提報「降低國中小學肥胖盛行率改善計畫」書面報告。
99	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財團法人靖娟基金會「國教署補助各縣（市）政府汰換幼童專用車可行性分析評估報告」指出，國內幼童專用車數量明顯減少，受限於國內幼童專用車市場規模限制，導致目前全國市售符合相關法規之小型車款，在整體環境誘因不足條件下，市面上主要僅剩1車型仍在販售。又依國教署提供資料離島、偏遠地區及原住民族地區之行政區大眾運輸系統，對於離島、偏遠地區及原住民族地區等，尚未普及化，其幼教服務倚賴公共化幼兒園，然其中超過八成公共化幼兒園無幼童專用車。偏鄉地區教育資源已經明顯不足，幼童通學接送完全由家長承擔，在近便性及可及性不足情況下，恐影響幼兒接受教保服務權益。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5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4233號函提報「偏遠地區幼兒就學權益」書面報告。
100	教育部於103年11月28日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並自108學年度起於不同教育階段(國小、國中、高級中等學校1年級)逐年實施。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預算編列12億9,630萬7千元支應新課綱之規劃、推動、新增鐘點費及基本設備補助等所需經費，經查：已多次展延學生學習歷程資料提交期程，應協助學校排除問題，依限完成資料上傳作業，並全面檢視學習歷程作業之各環節，落實資料備分及資訊安全與監督機制，以保障學生權益，請教育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9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1950號函提報「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精進作為」書面報告。
101	有鑑於111學年度分科測驗將取消數乙、國文、英文等共同科目，商管類群出現採計數甲（A）搭配社會科目等有別於過去的採計之組合，迥異以往高中社會組與自然組之開課模式，因此須針對商管班	本署業於111年4月1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39941號函提報「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管班群開課狀況」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群開班因應。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針對全國高中商管班群開課狀況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02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國民中小學教育」中「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109-111年度）」第3年經費24億0,723萬9千元，經查教育部自98年即推動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補強及整建相關計畫，惟迄至110年7月底仍有部分補強及拆除作業未完成，鑑於近年推動學校校舍耐震補強及整建計畫進度未如預期，在學校人力有限下，應妥善規劃及加強管控作業進度並督導地方政府儘速辦理，以利計畫如期如質完成，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658號函提報「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舍耐震能力改善執行情形」書面報告。
103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項下「國民中小學教育」中「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111-113年度）」，總經費40億元，111年編列第1年經費4億2,800萬元，以解決部分新興人口成長地區校舍不足情形，經查：111年度新增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111至113年度），應妥善規劃及加強管控作業進度並督導地方政府儘速辦理，以利計畫如期如質完成，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4月29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3060號函提報「妥善規劃及督導地方政府儘速辦理『新興人口成長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新（增）建工程計畫-（111-113年度)』」書面報告。
104	因居住於偏遠地區所形成「地域弱勢」，乃是我國憲法例示之弱勢者類別之一，中華民國憲法明定偏遠及貧瘠地區教育文化經費，應由國庫補助之，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預算編列偏遠地區學校相關計畫經費合計36億0,524萬3千元，另於「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與督導」項下「國民中小學教育」項下編列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所需經費9億6,288萬9千元。經查：由國內外學習評量之調查結果皆顯示我國城鄉學生存在學習落差，應研謀改善，以促進我國教育機會均等，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4月2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625號函提報「本部持續改善城鄉學力落差」書面報告。
105	有鑑於雙語普及為我國競爭力之展現，雙語國家政策之推動涉及相關師資培育，然有關外籍師資之資格審核長年處於模糊地帶，外籍教師品質良莠不	本署業於111年5月3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2178號函提報「全國雙語師資招聘制度」書面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齊，甚至爆發假學歷與無教學經驗者在補習班任教等情事，對於我國推展雙語國家之政策不利。爰請教育部於3個月內提出全國雙語師資招聘制度之書面報告。	
106	依行政院核定修正「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07-113年）」2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主要工作項目包括免學費政策、擴大公共化（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供應量、建置準公共機制及擴大發放2歲以上育兒津貼，111年度編列502億5,642萬元，經查公共化幼兒園園數及占比雖逐年增長，惟實際就讀公共化幼兒園人數比率卻未隨之增加，主要係部分公共化幼兒園未提供課後留園服務，難符雙薪家庭之托育需求，教育部除持續擴大公共化幼兒園之供應量外，應督促各市縣政府研謀改善其課後留園服務，以滿足家長對於公共化幼兒園之需求，請教育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0057號函提報「提升公共化幼兒園辦理課後留園比率」書面報告。
107	111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計畫下為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優質發展計畫，預算編列4,410萬6千元。惟查全國各級公私立學校行政人員，偶有欠缺法治觀念，不尊重學生自由權利與自治組織運作，或於處理學生事務時曲解法規、衍生諸多爭議，致需教育主管機關介入糾正者，甚至主管機關行政人員對職責不甚了了，推諉卸責者，均所在多有。顯見國教署辦理優化發展學生事務與輔導育工作，成效存疑。爰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針對近年全國各中小學校辦理學生事務之缺失或爭議，進行盤點檢討，並提出未來確實有效加強學生事務辦理之策略，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111年5月1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59730號函提報「優化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書面報告。